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1229)

2018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九年四月

目 录

重要提示.....	2
第一节 释义.....	3
董事长致辞.....	4
行长致辞.....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6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公司董事会五届十次会议于2019年4月1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应出席董事17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叶峻非执行董事委托应晓明非执行董事，徐建新独立非执行董事委托孙铮独立非执行董事代为出席并就会议议题进行表决。本公司3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3、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以2018年末总股本10,928,099,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4.50元（含税），共计分配4,917,644.55千元；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人民币3,278,429.7千元，实施资本公积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0,928,099千元变更为14,206,528.7千元。本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18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集团合并数据，均以人民币列示。“本集团”是指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6、本公司董事长金煜、行长胡友联、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施红敏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7、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8、重大风险提示：本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本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本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本行、上海银行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上银香港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上银国际	上银国际有限公司
上银基金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尚诚消费金融公司	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银保监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自贸区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桑坦德银行	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
上海商业银行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元	人民币元

董事长致辞

2018 年，在纪念中国改革开放 40 周年之际，上海银行开启了“精品银行”战略第三轮三年规划新征程。秉承改革进取精神，我们沉着应对深刻变化的外部环境，保持战略定力，砥砺前行，不断打开发展面，以更加自信的姿态迈向“精品银行”建设目标。全年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双双实现两位数增长；业务结构不断优化，战略性业务持续发展；资产质量保持稳健，拨备水平持续提升；执行连续稳定的分红政策，不断提升投资回报。

作为经营风险的商业银行，我们深知经营业绩绝非一时之功。因此，我们坚定实施“精品银行”战略，既是对股东、客户和社会各界的承诺，也是我们对可持续发展的不懈追求。在发展中，我们坚持把“精品银行”战略与银行经营管理新的实践相结合，不断探索和深化可持续发展内涵。

我们将可持续发展根植于实体经济的沃土之中，在不确定性中锚定确定性机遇。把握国家战略机遇，服务“一带一路”、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京津冀协同发展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自贸区发展，充分利用机构布局优势，前瞻性安排，建立“一带一路”服务中心、设立粤港澳大湾区业务推进委员会等，加快形成新的增长极。把握时代发展脉搏，支持供给侧改革、产业结构升级、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促进信贷结构优化、打造特色业务和产品。2018 年末，公司贷款余额 5,342.7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63%，全年供应链金融贷款投放 524.87 亿元，同比增长 117.22%，年末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余额 658.7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7.92%。同时，把握消费升级趋势，持续强化零售重中之重战略定位，深入消费场景，内外渠道齐抓共进，零售贡献持续提升。年末零售贷款余额 2,768.2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9.05%，其中消费贷款占比 68.07%，较上年末提高 14.01 个百分点。

我们将可持续发展着力于客户金融需求的响应能力，以客户为中心提升价值创造。一年来，我们把握供给侧改革导向，优化金融资源配置，强化金融创新和要素组合，用好综合金融服务利器，以精准、专业的服务填充客户的需求升级空间、提升客户黏性，挖宽竞争的护城河。通过综合金融服务的有效串联，我们欣喜地看到，有效供给能力持续提升，交易银行、跨境银行、投资银行、财富管理、互联网金融等战略性业务羽翼渐丰，持续增强发展动能。与此同时，我们发布“支持民营及小微企业 30 条”，体系化推进民营小微企业融资问题解决，夯实客户基础，打开普惠金融新局面。

我们将可持续发展主动融入科技革命潮流之中，用科技赋能推动金融持续升级。金融与科技融合势不可挡，我们深化科技引领，推进经营管理全方位革新，力争抢占竞争制高点。搭建“上行 e 链”在线供应链金融产品体系，完善“信义贷”、“快线贷”在线消费信贷，用信息技术解决客户痛点，为业务拓展插上科技的翅膀。聚焦在线金融服务提供商定位，持续拓展“上行快线”、手机银行两大在线平台，深化金融科技运用，深度融合生活场景，深入开展服务、产品创新，优化客户旅程，不断提升客户体验，2018 年末本公司线上个人客户数 2,049.92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59.33%；手机银行客户数 450.45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40.94%。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深化数字化应用，建

设以数据驱动的业务决策机制，促进经营精准定位，提升风险量化管理。2018 年我们还实现了核心业务系统升级，打造了 OpenAPI 开放数字化金融平台，夯实信息科技创新基础；优化创新工作机制，完善科技资源配置，提升持续创新能力。

我们将可持续发展巩固于科学管理，以管理臻于至善促进经营行稳致远。我们持续完善管理体系和管理方法，强化战略闭环管理，做实战略管理与综合经营计划、资产负债管理、资源配置、风险管理的闭环，促进战略目标实现；坚守风险底线，完善全面风险管控，推进各大类风险管控机制建设，聚焦重点领域强化风险预警，提升风险系统管控，将举措走在风险之前，提升风险主动管理能力；推进全口径资产负债管理，强化趋势分析，建立策略主动统筹、结果前瞻把控的资产负债经营体系；强调业务刚性管理，深化细化工作体系，提升自我驱动；强化主动性、专业性建设，聚焦关键环节，制定工作举措，提升经营管理效率。

我们将可持续发展内化于对利益相关方利益的关切，构建价值创造共同体。我们加强投资者关系工作体系和专业性建设，完善多层次多渠道的投资者交流，深入阐释“精品银行”发展理念；及时跟进、响应和反馈市场关切，用市场视角促进经营策略完善，深化价值创造。同时，我们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把社会责任理念切实融入“精品银行”之中，努力为实体经济提供金融活水，持续探索绿色金融模式，以人为本推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积极投身脱贫攻坚战，履行企业公民义务。

我们将可持续发展夯实地于良好的公司治理，为持续价值创造保驾护航。我们坚持深化公司治理，积极践行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的融合，把稳“精品银行”战略方向，有力推进战略目标组织落实。董事会强化股权管理，保持混合所有、多元稳定的股权结构，构建良好股权文化，夯实治理运行基础。各治理主体有效发挥作用，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推进市场化改革，畅通战略实施路径，释放经营活力。各位董事勤勉尽职，发挥经验专长，贡献智慧，保障董事会科学决策、高效运行。

关山初度尘未洗，策马扬鞭再奋蹄。展望 2019 年，我们面临的环境更复杂更严峻、风险挑战更多更大，但经济长期向好趋势未变，我们仍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我们在变局中找到了应对方式、锻造了战略定力、锤炼了发展能力、增强了发展信心，可持续发展的支撑愈加扎实。2019 年，我们将继续保持发展的紧迫感和使命感，坚持战略引领、坚持问题驱动、坚持改革创新、坚持风险管控、坚定推进执行，不断打开发展面，将上海银行可持续发展推向新的高度，以优异成绩向建国 70 周年献礼。

董事长：



行长致辞

2018 年是本集团新一轮规划开局之年，在社会各界的支持下，我们坚持以战略为引领，以价值创造、营收提升和风险管理为主线，主动应对形势变化，积极把握发展机遇，攻坚克难、开拓奋进，在“精品银行”战略实施的征程中又取得了新的进展。

一是盈利实现较快增长，整体实力进一步增强。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34 亿元，同比增长 17.65%；实现营业收入 438.88 亿元，同比增长 32.49%。总资产突破 2 万亿元、本外币存款突破 1 万亿元。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公布的“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按照一级资本排名，位列第 76 位，较上一年度上升 9 位。

二是转型发展持续推进，发展结构进一步优化。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中客户贷款和垫款占比较上年末提高 5.22 个百分点，其中零售贷款占比较上年末提高 6.33 个百分点；负债业务中一般性存款占比 55.87%，较上年末提高 0.24 个百分点。与此同时，交易银行、跨境银行、投资银行、财富管理、互联网金融等特色业务价值贡献稳步提升。

三是资产质量保持稳健，风险抵补进一步增厚。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率 1.14%，较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332.95%，较上年末提高 60.43 个百分点。

回顾过往，经营成效的取得源自于坚持打造“精品银行”的不断探索，源自于始终服务实体经济的开拓创新，源自于持续加强风险防范的稳健经营，源自于坚持夯实基础的能力提升。

一年来，我们在扎根实体经济中加快转型发展，致力于增强发展能级。始终以客户为中心，在服务力度、服务深度和服务体验上不断提升。

我们努力推动业务更回归本源，服务力度进一步加大。立足国家发展全局，加大信贷支持，优化业务结构。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发布“支持民营及小微企业 30 条”、供应链金融助力普惠金融业务方案、科创金融服务方案等，持续完善产品体系、服务流程、内部管理、风险控制各方面，加大对民营、小微及科创企业服务力度。在服务产业升级、深化银企合作、助力实体经济中，全行普惠金融、供应链金融、科创金融等实现持续快速发展。

我们努力与区域经济贴得更紧，服务深度进一步拓展。结合自身机构布局优势，积极对接国家战略政策。围绕服务长三角一体化，细化政策对接方案，牵头召开长三角城商行联席会议，在深度融入区域经济中提高服务水平。围绕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重点服务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雄安新区建设、通州副中心建设，在支持交通基建、企业迁移、人口疏解中挖掘业务机遇。围绕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成立业务推进委员会，加强前瞻部署，强化集团联动，提升服务能级。围绕服务上海“五个中心”建设，持续完善服务模式，进一步加快与之密切相关的科创金融、交易银行、跨境银行、投资银行等战略性业务发展。

我们努力与客户需求对接更精准，服务体验进一步优化。顺应经济转型升级方向，我们将零售

业务作为重中之重，加快推进突破。聚焦专业化，推进客户分层获取、经营、服务体系建设，明确分类销售服务管理策略，搭建专业经营团队和配套服务体系；注重体系化，同步在产品服务上推进创新、在渠道策略上加快优化，加强客户、产品、渠道三位一体建设，稳健拓展消费金融，持续打造财富管理专家和养老金融服务专家特色。

一年来，我们在严守风险底线中保障稳健发展，致力于行稳致远。强化底线思维，提升风险管控能力，为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我们抓关键领域，以落实监管金融乱象治理为契机，在做实规定动作基础上，以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为重点，开展全行风险大排查，标本兼治，对症下药，进一步夯实风险管理基础。聚焦重点环节，加强前端准入，将授信政策及管控要求细化到客户与产品维度；注重贷后管理，持续强化风险预警与主动退出联动，加大清收化解力度。

我们抓体系完善，操作与合规风险管理方面，以管理达标、问责和考核评价为基础，加强闭环管理，强化操作风险与内控要求落地。信用风险管理方面，研究信贷审批体制改革，进一步推动专业化审批能力和效率提升。声誉风险管理方面，加强部门与条线联动机制建设，深化全流程消保体系建设，不断提升风险管控合力。

我们抓配套支撑，重点是运用好管理工具，注重发挥授信政策的引导作用，明确信贷投向，细化策略安排，优化授信结构，并实施动态监测，加强执行管理；强化科技系统支撑，上线操作风险与内控管理系统，推进构建标准化整改管理体系，提升管控效率。

一年来，我们在精细化管理中夯实发展根基，致力于厚积薄发。围绕“智慧金融、专业服务”企业形象，不断探索更专业的金融服务、更高效的管理体系、更强大的科技支撑。

我们以满足客户需求为根本，努力提供更有温度的金融关怀。我们一手抓线下，加强网点主动经营，推动新业态网点建设，有序实施智能化布局，稳步推进服务水平提升；一手抓线上，依托金融服务与生态场景融合，借助大数据应用、OpenAPI 等金融科技手段，积极打造互联网服务平台，加快互联网金融业务发展，年末线上个人客户已超 2,000 万户，业务呈现快速发展态势。

我们以管理促经营为依托，努力实现更高的经营管理效率。聚焦反应更快速，推进看板系统建设、审批承诺、协调机制优化等工作，提升全行对市场的响应速度和经营合力；聚焦经营更主动，以提升分行中场能力为重点，以管理机制优化、绩效考核与资源配置为抓手，增强各层级主动经营意识。

我们以长远发展为立足点，着力打造更有力的科技支撑。我们加大科技建设力度，年内核心系统建设工程、新会计准则配套改造项目、市场风险内部模型法下前中后一体化系统等重大工程先后投入使用；苏州开发测试中心投入使用，科技创新能力和科技生产容量进一步提升。同时，加强科技赋能，围绕风险识别、客户分析、网点经营、中后台运营等，搭建数据模型、运用人工智能技术，进一步增强科技支撑和引领能力，数字化转型不断深入。

为者常成，行者常至。从超越到领先的征程中，我们走过了新一轮规划扬帆起航的 2018 年，迎来了承上启下的 2019 年，我们将继续坚持战略引领，不断提升能力，持续夯实基础，撸起袖子加油干，加速驶向“精品银行”的彼岸。

行长：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友群' (Wang Youqun),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一) 法定中文名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上海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Shanghai Co., Ltd.

（简称：Bank of Shanghai，缩写：BOSC）

(二) 法定代表人：金煜

(三) 董事会秘书：李晓红

证券事务代表：杜进朝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68 号

联系电话：8621-68476988

传 真：8621-68476215

电子信箱：ir@bosc.cn

(四)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68 号

邮政编码：200120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bosc.cn>

电子信箱：webmaster@bosc.cn

总 机：8621-68475888

传 真：8621-68476215

服务热线：95594

(五) 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上海证券交易所

(六) 股票种类：普通股 A 股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上海银行

股票代码：601229

股票种类：优先股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上银优 1

股票代码：360029

(七)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6 年 1 月 30 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8年10月25日

注册登记机关：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57510M

(八)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金乃雯、张晨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园路 18 号中国金融信息中心 5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的姓名：徐岚、曾大成

持续督导的期间：2016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

2018 年 1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优先股）

公司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的托管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九)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英文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十) 排名、评级和奖项

1、银行业排名情况

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公布的“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按照一级资本排名，本公司位列第 76 位，较上一年度上升 9 位；按照总资产排名，本公司位列第 88 位，较上一年度上升 1 位。

2、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穆迪投资者服务公司授予本公司的长期发行人和长期存款评级从“Baa3”上调至“Baa2”，短期发行人和短期存款评级从“Prime-3”上调至“Prime-2”，评级展望稳定。

3、报告期内获奖情况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科技发展奖三等奖	中国人民银行
2018 年度“银行业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课题研究”三类成果奖、四类成果奖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中国银行业发展研究成果评选一等奖	中国银行业协会
2018 年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千佳单位（2 家）	
2018 年中国银行业客户服务中心综合评估 先进示范单位奖、创新成果突出单位奖、人才培养突出单位奖	
2018 年银团贷款业务最佳发展奖	
2017 年中国银行业最佳社会责任实践案例奖	
2018 年中国企业 500 强第 224 名、2018 年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第 86 名	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
2018 年度中债优秀成员优秀国债做市结算奖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中债优秀成员结算 100 强优秀自营机构奖	
2017 年 II/III 类账户业务合作创新奖	中国银联
2017 年度上海金融创新成果奖三等奖	上海市人民政府
上海市外商投资企业纳税总额百强第 8 位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外商投资协会
2017 年度上海市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优秀单位	上海市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2018 年度上海市浦东新区小微增信基金“突出贡献奖”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融服务局
2018 年金融统计工作一等奖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
上海银行同业·年度奖项 2018 年度上海银行同业机构贡献奖	上海市银行同业公会
上海银行同业·年度奖项 2018 年度上海银行业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创新奖	
上海银行同业·年度奖项 2018 年度上海银行业银团贷款最佳机构奖	
2018 年度上海金融职工立功竞赛活动“最美金融服务窗口”（2 家）	上海市金融工会工作委员会、共青团上海市金融工作委员会
2018 上海企业 100 强第 23 名、2018 上海服务业企业 100 强第 12 名	上海市企业联合会、上海市企业家协会、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
2017 年度最佳基金托管机构	上海股权投资协会
第四届上海上市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峰会“精准扶贫奖”	上海上市公司协会、第一财经、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
最佳一带一路境内银行	《环球金融》杂志

中国最佳私人财富慈善服务奖	《亚洲银行家》杂志
2018 年度卓越影响力金融品牌	金融时报、中国金融品牌高峰论坛组委会
金融科技创新应用优秀方案	2018 金融科技发展论坛、中国金融科技创新大会组委会、中国电子银行网
2018 年度金融行业科技创新突出贡献奖--运维创新贡献奖	《金融电子化》杂志社
2018 年度科创金融服务银行	第一财经、2018 陆家嘴金融年会
2018 中国区银团融资银行君鼎奖	证券时报
2018 年度杰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	华夏时报
2017 年度城商银行	
2018 杰出价值机构	中国经营报、中国社会科学院、中经新金融研究院
2018 卓越资产管理银行	中国经营报
卓越竞争力品牌建设银行	
2018 金理财年度城商行理财卓越奖	上海证券报、中国财富管理峰会
最具成长价值奖	《每日经济新闻》
年度卓越财富管理银行	
2018 年度 TOP 金融榜 年度城商行	澎湃新闻
2018 年度上海最佳雇主	智联招聘

二、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变化	2016 年
营业收入	43,887,822	33,124,995	32.49%	34,403,517
营业利润	19,084,319	15,985,723	19.38%	16,207,909
利润总额	19,251,872	16,082,462	19.71%	16,319,373
净利润	18,067,835	15,336,793	17.81%	14,325,0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34,040	15,328,499	17.65%	14,308,2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887,207	15,235,509	17.40%	14,235,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32,994	-60,767,289	不适用	170,845,912
利息净收入	29,936,829	19,117,309	56.60%	25,998,10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979,539	6,255,786	-4.42%	6,156,844
其他营业收入	7,971,454	7,751,900	2.83%	2,248,564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变化	2016 年
业务及管理费	9,006,391	8,105,358	11.12%	7,875,911
资产减值损失	15,331,901	8,671,315	76.81%	9,576,34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变化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027,772,399	1,807,766,938	12.17%	1,755,371,102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850,695,655	664,021,617	28.11%	553,999,300
-公司贷款和垫款	534,269,554	446,591,730	19.63%	359,625,050
-个人贷款和垫款	276,821,216	174,051,049	59.05%	119,098,293
-票据贴现	39,604,885	43,378,838	-8.70%	75,275,957
负债总额	1,866,003,791	1,660,325,535	12.39%	1,639,152,488
存款总额	1,042,489,605	923,585,324	12.87%	849,073,364
-公司存款	729,895,206	651,550,674	12.02%	585,708,978
-个人存款	230,307,308	205,267,648	12.20%	204,770,014
-保证金存款	82,287,091	66,767,002	23.25%	58,594,372
股东权益	161,768,608	147,441,403	9.72%	116,218,6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276,549	146,985,136	9.72%	115,769,22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41,319,379	127,027,966	11.25%	115,769,223
资本净额	186,679,181	169,959,268	9.84%	136,684,201
风险加权资产	1,435,652,196	1,185,925,725	21.06%	1,037,999,210
贷款损失准备	-32,335,459	-20,830,293	不适用	-16,602,775
股本	10,928,099	7,805,785	40.00%	6,004,450
每股计（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1.56	1.40	11.43%	1.43
稀释每股收益	1.56	1.40	11.43%	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54	1.39	10.79%	1.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	-5.56	不适用	15.6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93	11.62	11.27%	10.59

注：

1、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2018年7月，本公司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17年末普通股总股本7,805,785,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股转增0.4股，合计转增3,122,314,000股，转增后本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10,928,099,000股。报告期及各比较期的每股指标均按调整后股数计算。2018

年12月，本公司对上银优1优先股发放股息人民币10.40亿元，在计算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考虑了优先股股息发放的影响；

2、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将原计入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中的相关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计入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及“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期资产处置收益进行了追溯调整，营业收入等相关指标重新计算。上述规定对本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没有影响。

（二）主要财务指标

盈利能力指标	2018年	2017年	增减 (个百分点)	2016年
平均资产收益率	0.94%	0.86%	0.08	0.8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7%	12.63%	0.04	14.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6%	12.55%	0.01	14.28%
净利差	1.81%	1.38%	0.43	1.74%
净利息收益率	1.76%	1.25%	0.51	1.73%
加权风险资产收益率	1.38%	1.38%	持平	1.48%
成本收入比	20.52%	24.47%	-3.95	22.8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13.62%	18.89%	-5.27	17.90%
资本充足率指标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增减 (个百分点)	2016年 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13.00%	14.33%	-1.33	13.1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22%	12.37%	-1.15	11.1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83%	10.69%	-0.86	11.13%
资产质量指标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增减 (个百分点)	2016年 12月31日
不良贷款率	1.14%	1.15%	-0.01	1.17%
拨备覆盖率	332.95%	272.52%	60.43	255.50%
贷款拨备率	3.80%	3.14%	0.66	3.00%

三、2018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155,512	10,594,306	11,879,895	12,258,1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8,267	4,973,480	4,904,696	3,757,5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67,468	4,943,821	4,839,100	3,736,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95,773	2,815,699	-2,022,989	60,070,069

四、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银行卡滞纳金收入	91,043	71,318	59,512
诉讼及违约赔偿收入	62,509	6,035	45,338
补贴收入	42,998	29,105	47,451
清理挂账收入	42	2,944	2,519
抵债资产处置净收入	-	613	-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收入	-6,867	9,292	-5,296
其他资产处置净支出	-8,958	-87	-10,101
捐赠支出	-12,412	-15,206	-44,055
其他损益	35,329	31,735	10,800
以上有关项目对税务的影响	-55,742	-38,473	-29,47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净额	147,942	97,276	76,692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规定计算。

五、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财务信息

项目	标准值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25%	44.17%	41.71%	51.92%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28.85%	141.52%	152.01%
存贷比		81.61%	71.90%	65.25%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7.84%	4.93%	4.25%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31.76%	27.99%	24.4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本公司成立于 1995 年，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位列全球银行业前百强。本公司秉持“精品银行”愿景，根据“扎根上海，精耕细作；立足长三角，做深做透；辐射全国，合理布局；接轨海外，稳步拓展”的区域定位，形成覆盖长三角、环渤海、珠三角以及中西部重点城市的机构和业务布局，跨境和综合金融服务功能不断完善。

本公司结合自身战略定位，面向企业和个人客户提供全面综合金融服务、财富管理和养老金融服务、金融市场交易服务、在线金融服务等，并着力在交易银行、跨境银行、投资银行、普惠金融、财富管理、养老金融、互联网金融等领域培育和塑造经营特色，推出不少具有相对优势的产品服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动应对形势变化，以客户为中心、以风险为保障，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优化客户服务体验，努力打造“智慧金融、专业服务”的企业形象，不断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一年来业务发展成效显著，专业化经营和精细化管理能力持续提升。2019 年，本公司将继续深入推进“精品银行”战略，并进一步围绕普惠金融、供应链金融、数字化建设等重点加快突破，不断打开发展面，不断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行业格局、发展情况及趋势

报告期内，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央行实施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保持银行体系流动性合理充裕；监管部门着力防范化解银行业风险、整治银行业市场乱象，促进银行业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报告期内，银行业资产负债规模稳步增长，利润增长基本稳定；积极响应政策要求，加强对民营、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力度，普惠金融贷款增长较快；资产质量保持平稳，资本实力有所增强。与此同时，银行业积极服务国家重大战略的推进及新兴产业发展，将金融科技与自身转型发展深度融合，加快向轻型化、智能化和平台化金融服务模式转型，服务效率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不断增强。

三、发展战略、投资价值及核心竞争力

战略愿景：

成为服务专业、品质卓越的精品银行。

特色定位：

致力于成为面向企业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面向城市居民的财富管理和养老金融服务专家；依托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金融市场领先交易服务商；依托传统银行优势、独具特色的在线金融服务提供商。

发展策略：

一是加快转型发展。适应形势变化和战略要求，重点通过客户经营、特色塑造、结构调整、综合金融服务、精细化管理，着力破解瓶颈制约，积极培育竞争优势。

二是培育业务特色。公司业务深化交易银行、跨境银行、投资银行、托管银行特色，成为所在区域更具竞争力和品牌优势的企业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零售业务加快拓展消费金融，培育财富管理专家和养老金融服务专家特色。金融市场业务推进内涵式转型发展，成为领先的交易服务商。互联网金融服务打造特色和优势明显的在线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投资价值及核心竞争力：

成熟的战略管理体系。“精品银行”发展战略有序传承，逐步递进；建立涵盖总、分、子战略完整的战略规划框架；秉承闭环管理思想，推进战略目标和举措与经营管理、业务发展深度融合，战略执行效能不断提高。

坚实的客户基础与全面、多层次的分销网络。扎根上海，主要业务在上海地区竞争优势显著，具有良好的信誉和知名度，拥有一大批优质的客户资源，并形成了长三角、环渤海、珠三角和中西部重点城市的布局框架，是唯一在境外设立子公司的城商行。

综合化的公司金融服务体系。加强重点行业专业化经营，在交易银行、跨境银行、投资银行、科创金融等领域形成业务特色，加快从传统融资中介向全面金融服务中介的转变。

重点提升的零售战略定位。将零售业务作为转型发展的重中之重，加快消费金融发展，零售信贷保持快速增长，资产结构更趋合理；持续打造财富管理专家和养老金融专家特色，秉持多年的上海地区养老金融专业服务经验，市场影响力和美誉度不断提升。

全方位的跨境业务服务平台。建成具有品牌特色的以香港子公司、沪港台“上海银行”和桑坦德银行合作为依托的跨境金融服务平台，同时融合战略投资者的全球网络优势，跨境金融服务能力与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

完善的综合化经营布局。上银香港、上银国际、上银基金业务发展良好，尚诚消费金融公司稳健发展，集团内资源加强整合，协同效应显现。

扎实的风险量化管理基础。坚持“风控体系向实、内部管理向细”的原则，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工具、流程、监督和约束机制，加快推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管理等系统建设，大数据分析应用加强，风险预警能力提高，资产质量保持优质水平。

与业务深度融合的金融科技。建立金融科技创新机制，推进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创新应用，不断提升客户体验，构建大数据应用体系，实现客户挖掘、风险控制等领域的数字化、自动化和智慧化，金融服务能力形成较强竞争优势。

完善的全渠道经营体系。围绕打造“智慧金融、专业服务”企业形象，持续推进打造在线渠道、物理网点、呼叫中心立体联动的协同体系，不断提升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完善服务体验，提升经营能力。

不断增强的品牌影响力。2018 年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按一级资本和总资产排名，本公司分列全球银行业第 76 位和第 88 位。

四、2019 年度经营计划

2019 年，本公司将按照三年发展规划（2018-2020 年）和目标定位，顺应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导向，把握外部市场和监管政策变化趋势，保持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加快业务转型、巩固特色业务优势，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和信贷结构，进一步强化风险管控和资本约束，加强全面成本管理和结构管理，提升差异化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总体上，预计 2019 年资产负债规模稳定增长，结构持续优化，营业收入稳步提升，利润保持平稳增长。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2019 年，从国际看，全球经济增长的预期趋缓、贸易保护主义的抬头、国际产业链和国际贸易格局的重大调整，增加全球金融市场的不稳定因素。从国内看，国内经济态势长期向好，但短期内存在新旧动能转换、资产价格波动幅度大、贸易和产业格局调整的结构性矛盾。商业银行面临的风险形势更加复杂严峻，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利率市场化、金融去杠杆、资管新规、理财新规等政策效果逐步显现，中小房地产企业、融资平台隐性债务、产能过剩企业、个人消费过度授信等潜在信用风险暴露可能增大，并可能存在相交织的操作风险、声誉风险；优质资产和一般性存款的竞争更加激烈，“短线长配”流动性风险压力加大；案件风险、合规风险的防范依然是重中之重。

本公司将继续坚持战略引领，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坚持“保增长、调结构、控风险”，主动适应和准确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立足客户经营，强化结构调整，重视资金配置效率。培育“跨前一步”的风险管理文化，积极实践风险经营。强化风险管理的底线思维和刚性约束，强化风险管控。进一步提升专业化经营和精细化管理能力，深入推进转型发展，聚焦特色培育、能力建设、效率提升的深层次问题，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和应用，全面提升风险管理与经营能力，积极应对经济承压时期的潜在风险暴露。

六、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主要资产变化情况详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资产负债表分析”。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概述

2018 年，本集团坚持“精品银行”战略愿景，大力推进新一轮规划实施，把握外部经济金融形势变化趋势中的机会，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加快业务转型，推进专业化经营，加快特色业务优势培育，加强科技创新与技术运用，提升科技金融服务水平，优化风险管控机制，持续提升风险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各项业务稳健发展，业务结构持续优化，盈利能力显著提升，资产质量保持稳健，核心经营指标进一步改善，实现新一轮规划的良好开局。

（一）营收和利润快速增长，核心经营指标持续改善

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收入为 438.88 亿元，同比增长 32.4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0.34 亿元，同比增长 17.65%。本集团把握市场利率变化趋势，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加强定价管理，净息差同比提高 0.51 个百分点，同时生息资产规模稳健增长，利息净收入同比增加 108.20 亿元，增长 56.60%；非利息净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

基本每股收益为 1.56 元，同比增长 11.43%；平均资产收益率为 0.94%，同比提高 0.08 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2.67%，同比提高 0.04 个百分点。

（二）资产负债规模稳步增长，业务结构继续优化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20,277.7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17%。存款总额为 10,424.9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87%。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为 8,506.9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8.11%。本集团积极服务实体经济，深入推进资产结构调整，加大信贷投放力度，贷款占比持续提升，报告期末，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占总资产比重为 41.95%，较上年末提高 5.22 个百分点；持续优化信贷结构，加快零售信贷业务发展，报告期末，个人贷款及垫款在贷款总额中的占比为 32.54%，较上年末提高 6.33 个百分点。

（三）特色业务发展提速，专业化经营能力不断提升

本集团围绕价值创造，加快业务转型，持续深化客户经营，巩固核心业务优势，全力推进特色业务发展，提高科技对金融的支持，专业化经营能力持续提升。

一是紧跟国家战略布局与区域经济发展方向，提升一般性存款及优质资产获取能力，公司存贷款规模增速领先市场。培育供应链金融、科创金融业务特色，全力推进有特色的普惠金融服务，不断健全专业化经营管理体系，深化核心客户和基础客户经营，巩固交易银行、跨境银行、投资银行等特色银行业务。报告期末，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 658.7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7.92%；普惠金融贷款余额 170.01 亿元（银保监口径），较上年末增长 34.33%。报告期内，本公司供应链金融贷款投放额 524.87 亿元，同比增长 117.22%；实现跨境中间业务收入 9.78 亿元，投行与财务顾问中间

业务收入 12.9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5.33%和 16.88%；债务融资工具业务规模快速增长，承销金额 877.85 亿元，同比增长 50.92%。

二是推进零售“重中之重”战略，聚焦消费金融、财富管理、养老金融等战略特色业务培育和优势打造，以消费金融带动零售信贷先行指标实现短期突破，并不断夯实可持续发展模式基础，价值贡献显著提升。报告期末，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含信用卡)2,768.2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9.05%，其中，消费贷款（含信用卡）余额占比为 68.07%，较上年末提高 14.01 个百分点；信用卡流通卡数 439.65 万张，较上年末增长 41.06%，流通户数 334.9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34.80%。报告期末，零售客户数 1,429.76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0.68%；管理零售客户综合资产 5,196.1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0.90%，其中，管理月日均综合资产 100 万元以上个人客户 87,212 户，较上年末增长 30.60%，前述客户月日均综合资产 2,198.2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7.84%；养老金客户 156.39 万户，年代发超过 2,000 万笔，养老金客户综合资产 2,275.5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4.17%，占零售客户综合资产 43.79%，较上年末提高 1.15 个百分点。

三是深化科技赋能金融，以加快推进数字化创新为引领，打造 OpenAPI 开放数字化金融平台，实现开放银行核心内容建设，为产品持续创新、行业场景服务、客户深度经营持续提供动力，塑造互联网金融专业服务特色与核心竞争力，在线直销银行品牌“上行快线”的知名度及业界认可度持续提升。报告期末，本公司线上个人客户数 2,049.92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59.33%，保持同业领先；互联网存款余额 121.9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2.20 亿元；互联网消费贷款余额 1,095.1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67.55%。报告期内，互联网业务累计交易笔数 20,474.68 万笔，同比增长 118.83%；互联网业务交易金额 12,099.31 亿元，同比增长 10,461.16 亿元；互联网理财产品销售额 260.79 亿元，同比增长 50.30%。

（四）资产质量保持稳健，风险抵补能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应对当前风险形势，进一步优化风险管控机制，加大风险遏制与不良化解，着力提升风险经营能力，资产质量总体稳定，审慎计提减值准备，风险抵御能力进一步提升。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率 1.14%，较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332.95%，较上年末提高 60.43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3.80%，较上年末提高 0.66 个百分点。

（五）强化经济资本管理，资本充足水平保持良好

本集团持续强化经济资本管理，增强激励与约束，提高资本使用效率，有效支持资产规模增长和结构调整，实现稳健经营。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 13.00%，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1.22%，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9.83%，资本充足水平保持良好。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180.68亿元，同比增加27.31亿元，增长17.81%，下表列出本集团主要损益项目变化：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较上年同期增减
利息净收入	29,936,829	19,117,309	56.60%
非利息净收入	13,950,993	14,007,686	-0.40%
营业收入	43,887,822	33,124,995	32.49%
减：营业支出	24,803,503	17,139,272	44.72%
其中：税金及附加	446,728	343,679	29.98%
业务及管理费	9,006,391	8,105,358	11.12%
资产减值损失	15,331,901	8,671,315	76.81%
其他业务支出	18,483	18,920	-2.31%
营业利润	19,084,319	15,985,723	19.38%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167,553	96,739	73.20%
利润总额	19,251,872	16,082,462	19.71%
减：所得税费用	1,184,037	745,669	58.79%
净利润	18,067,835	15,336,793	17.8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34,040	15,328,499	17.65%
少数股东损益	33,795	8,294	307.46%

1、利息净收入

(1) 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计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持续改善，同比分别提高 0.51 个百分点和 0.43 个百分点，主要是本集团较好地把握货币信贷政策和市场利率变化趋势，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强化定价管理，带动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同比提高 0.53 个百分点；同时，计息负债平均付息率温和上升，同比提高 0.10 个百分点。

下表列出本集团资产负债项目平均余额、利息收入 / 支出、平均收益 / 成本率情况。生息资产及计息负债项目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6,215,907	39,918,346	5.28%	591,223,588	26,538,366	4.49%
债务工具投资	621,407,011	25,860,958	4.16%	648,792,245	26,273,058	4.0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8,626,064	2,049,359	1.48%	135,851,409	2,028,931	1.49%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48,841,056	6,358,636	4.27%	125,503,475	4,239,410	3.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092,190	1,542,899	3.95%	30,349,194	889,683	2.93%
其他	-	146,862	-	-	112,837	-
总生息资产	1,704,182,228	75,877,060	4.45%	1,531,719,911	60,082,285	3.92%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负债						
吸收存款	970,075,247	19,475,849	2.01%	869,236,382	16,198,350	1.8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423,085,281	13,561,711	3.21%	356,467,121	10,860,805	3.05%
已发行债务证券	192,516,076	8,129,648	4.22%	213,663,421	8,353,584	3.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9,023,605	1,731,349	2.93%	78,460,287	2,611,742	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92,163,611	3,035,941	3.29%	95,943,836	2,935,567	3.06%
其他	-	5,733	-	-	4,928	-
总计息负债	1,736,863,820	45,940,231	2.64%	1,613,771,047	40,964,976	2.54%
利息净收入	-	29,936,829	-	-	19,117,309	-
净利差	-	-	1.81%	-	-	1.38%
净利息收益率	-	-	1.76%	-	-	1.25%

(2) 利息收入和支出变动分析

下表列出本集团由于规模变动和利率变动导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变动的分布情况。规模变动以平均余额（日均余额）变动来衡量；利率变动以平均利率变动来衡量，由规模变动和利率变动共同引起的利息收支变动，计入规模变动对利息收支变动的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利息收支变动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7,406,042	5,973,938	13,379,980

项目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利息收支变动
债务工具投资	-1,108,974	696,874	-412,1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439	-21,011	20,428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88,325	1,330,901	2,119,2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6,300	396,916	653,216
其他	-	-	34,025
利息收入变化	7,383,132	8,377,618	15,794,775
负债			
吸收存款	1,879,147	1,398,352	3,277,49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2,029,716	671,190	2,700,906
已发行债务证券	-826,796	602,860	-223,9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46,997	-233,396	-880,393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5,662	216,036	100,374
其他	-	-	805
利息支出变化	2,319,408	2,655,042	4,975,255
利息净收入变化	5,063,724	5,722,576	10,819,520

(3) 存款利息支出及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平均收益率为 5.28%，同比提高 0.79 个百分点。本集团持续优化信贷结构，将信贷资源向高收益公司贷款、个人贷款倾斜，准确把握市场机会，做好信贷投放节奏管理，促进贷款平均收益率大幅提升。

本集团吸收存款平均付息率为 2.01%，同比提高 0.15 个百分点，主要是存款竞争加剧，存款市场定价水平有所上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利率
公司活期存款	321,682,688	2,127,006	0.66%	296,475,727	1,973,038	0.67%
公司定期存款	354,535,680	10,816,720	3.05%	303,250,297	8,491,760	2.80%
个人活期存款	62,568,274	189,020	0.30%	58,424,841	175,445	0.30%
个人定期存款	154,364,536	4,572,654	2.96%	146,909,382	4,345,463	2.96%
保证金存款	76,924,069	1,770,449	2.30%	64,176,135	1,212,644	1.89%
吸收存款合计	970,075,247	19,475,849	2.01%	869,236,382	16,198,350	1.86%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公司贷款和垫款	511,140,275	24,633,460	4.82%	408,320,976	17,757,665	4.35%
个人贷款和垫款	212,004,776	13,831,166	6.52%	128,640,553	6,857,596	5.33%
票据贴现	33,070,856	1,453,720	4.40%	54,262,060	1,923,105	3.54%
客户贷款和垫款合计	756,215,907	39,918,346	5.28%	591,223,588	26,538,366	4.49%

注：计算发放贷款和垫款平均利率时，根据收益与资产匹配原则，将信用卡分期调整为非生息资产。

2、非利息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9.80 亿元，同比下降 4.42%，受资管新规和资本市场影响，代客理财等手续费收入有所下降；同时，推进业务和产品转型，部分产品费率下调。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变化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802,351	1,353,300	33.18%
代理手续费收入	1,531,473	1,919,918	-20.23%
顾问和咨询费收入	1,394,235	1,183,029	17.85%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904,570	1,239,868	-27.04%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198,639	170,042	16.82%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86,566	75,962	13.96%
其他	826,661	843,439	-1.9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744,495	6,785,558	-0.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64,956	529,772	44.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979,539	6,255,786	-4.42%

(2)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投资净收益 79.06 亿元，同比减少 17.30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推进资产结构调整，提高信贷投放占比，基金投资规模下降，同时基金收益率有所下滑，投资收益相应减少。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汇兑损益之间存在较高关联度，两者合计同比增加 19.68 亿元，主要是由于衍生金融工具估值变动影响。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变化
其他收益	42,998	29,105	47.73%
投资净收益	7,906,133	9,636,523	-17.96%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变化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4,652,482	-5,569,912	不适用
汇兑净（损失）/收益	-4,718,719	3,535,189	-233.48%
其他业务收入	95,427	111,090	-14.10%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6,867	9,905	-169.33%

3、营业支出

（1）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业务及管理费90.06亿元，同比增加9.01亿元，增长11.12%，主要是由于员工成本和办公行政费用增加；成本收入比为20.52%，同比下降3.95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增幅高于业务及管理费增幅。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变化
员工成本	5,423,827	4,945,653	9.67%
物业及设备支出	1,663,240	1,553,386	7.07%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1,919,324	1,606,319	19.49%
业务及管理费	9,006,391	8,105,358	11.12%
成本收入比	20.52%	24.47%	下降3.95个百分点

（2）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53.32亿元，同比增加66.61亿元，主要是贷款规模增长，审慎计提拨备，提升风险抵御能力。各项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变化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302,201	6,082,971	151.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823,823	1,959	41,953.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3,321	145,773	300.16%
拆出资金	9,424	9,637	-2.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35,454	不适用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95,438	2,263,425	-166.07%
其他资产	108,570	32,096	238.27%
合计	15,331,901	8,671,315	76.81%

4、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所得税费用11.84亿元，同比增加4.38亿元，增长58.79%，主要是由于利润总额增长和免税收入占比下降。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变化
当年所得税	3,653,111	3,967,227	-7.92%
递延所得税	-2,297,526	-2,472,018	不适用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71,548	-749,540	不适用
合计	1,184,037	745,669	58.79%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1、资产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20,277.7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200.05亿元，增长12.17%。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和垫款总额	850,695,655	41.95%	664,021,617	36.73%
减：贷款损失准备	-32,335,459	-1.59%	-20,830,293	-1.15%
贷款和垫款净额	818,360,196	40.36%	643,191,324	35.58%
投资 ^{注1}	859,061,962	42.36%	833,203,304	46.0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5,105,775	7.16%	136,063,645	7.53%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6,803,406	8.23%	161,775,396	8.95%
应收利息	9,760,277	0.48%	7,680,426	0.42%
长期股权投资	402,120	0.02%	395,131	0.02%
其他 ^{注2}	28,278,663	1.39%	25,457,712	1.41%
资产总额	2,027,772,399	100.00%	1,807,766,938	100.00%

注：

- 1、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 2、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资产。

(1) 客户贷款和垫款

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贷款和垫款余额5,342.70亿元，占比较上年末下降4.46个百分点；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2,768.21亿元，占比较上年末提高6.33个百分点；票据贴现396.05亿元，占比较上年末下降1.87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534,269,554	62.80%	446,591,730	67.26%	359,625,050	64.91%
个人贷款和垫款	276,821,216	32.54%	174,051,049	26.21%	119,098,293	21.50%
票据贴现	39,604,885	4.66%	43,378,838	6.53%	75,275,957	13.59%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850,695,655	100.00%	664,021,617	100.00%	553,999,300	100.00%

(1.1) 最大十家贷款客户情况

本集团加强统一授信管理，控制客户集中度。报告期末，最大十家贷款客户合计贷款余额575.04亿元，占本集团贷款和垫款总额的6.76%；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141.95亿元，占本集团贷款和垫款总额的1.67%。

单位：人民币千元

客户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比例
客户 A	14,194,731	1.67%
客户 B	8,610,000	1.01%
客户 C	7,459,625	0.88%
客户 D	5,644,630	0.66%
客户 E	4,778,000	0.56%
客户 F	3,860,000	0.45%
客户 G	3,422,500	0.40%
客户 H	3,240,000	0.38%
客户 I	3,164,570	0.37%
客户 J	3,129,860	0.37%
合计	57,503,916	6.76%

注：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2) 个人贷款结构

报告期末，本集团个人贷款余额 2,768.2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9.05%。其中，个人消费贷款余额占比较上年末提高；住房按揭贷款余额、个人经营性贷款余额、信用卡贷款余额占比较上年末略有下降。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个人消费贷款	157,475,662	56.89%	69,253,364	39.79%
住房按揭贷款	72,768,999	26.29%	64,532,841	37.08%
信用卡	30,953,025	11.18%	24,842,719	14.27%
个人经营性贷款	15,623,530	5.64%	15,422,125	8.86%
合计	276,821,216	100.00%	174,051,049	100.00%

(2) 投资

报告期末，本集团投资总额 8,590.6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58.59 亿元，主要是由于同业投资结构调整，持有至到期投资规模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74,361	2.08%	11,554,237	1.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1,779,521	46.77%	420,684,813	50.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0,643,240	36.16%	264,262,868	31.71%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8,764,840	14.99%	136,701,386	16.41%
投资总额	859,061,962	100.00%	833,203,304	100.00%

其中，按金融资产性质划分的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	679,510,109	622,628,143
权益工具	179,551,853	210,575,161
投资总额	859,061,962	833,203,304

(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54,237	56,979	-	-	17,874,3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0,684,813	-	1,227,346	-583,321	401,779,521
衍生金融资产	839,088	4,609,425	-	-	1,237,616
衍生金融负债	1,359,342		-	-	829,6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2,458	-	-	7,168

注：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2.2) 持有的金融债券情况

按发行主体分类的债券投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金额
政策性银行债券	29,954,119.00
商业银行债券	14,718,563.71
非银金融机构债券	18,317,542.02

其中，本公司所持前十大面值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
2016年政策性金融债	5,040,000.00	2.96%	2021-7-27	-
2018年非银金融机构债券	4,000,000.00	4.90%	2019-7-18	-
2016年政策性金融债	2,620,000.00	2.96%	2021-2-18	-
2016年政策性金融债	2,140,000.00	2.92%	2021-11-1	-
2018年非银金融机构债券	2,000,000.00	5.50%	2019-4-19	-
2016年非银金融机构债券	1,926,260.00	3.25%	2021-11-29	-
2014年政策性金融债	1,870,000.00	4.77%	2021-6-9	-
2016年政策性金融债	1,670,000.00	3.10%	2021-3-11	-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
2018 年政策性金融债	1,650,000.00	3.76%	2023-8-14	-
2018 年商业银行债券	1,500,000.00	4.80%	2028-1-22	-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为363.6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5.60亿元，增长40.92%。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6。

(4) 股权投资

(4.1) 对联营公司的投资

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是指对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上康银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的投资。报告期末，对联营公司的投资账面价值为4.02亿元。

(4.2) 其他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所持对象名称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本期收益	会计核算科目
申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88,044	16.50%	519,266	30,3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63,727	1.71%	63,727	5,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600	1.94%	6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0.03%	62,678	3,0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370,371	-	646,271	38,870	-

(4.3)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及本集团管理或享有权益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六。

(5) 应收利息

报告期末，本集团应收利息余额为97.6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0.80亿元，增长27.08%。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数额	本期收回数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9,760,277	75,877,060	73,797,209	7,680,426

2、负债

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为 18,660.0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056.78 亿元，增长 12.39%。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1,042,489,605	55.87%	923,585,324	55.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498,455,746	26.71%	459,028,526	27.65%
已发行债务证券	189,375,530	10.15%	168,148,078	10.12%
其他 ^注	135,682,910	7.27%	109,563,607	6.60%
负债总额	1,866,003,791	100.00%	1,660,325,535	100.00%

注：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其他负债。

(1) 客户存款

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总额为 10,424.9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89.04 亿元，增长 12.87%。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公司存款	729,895,206	70.01%	651,550,674	70.55%	585,708,978	68.98%
活期存款	336,208,174	32.25%	323,092,112	34.98%	298,863,842	35.20%
定期存款	393,687,032	37.76%	328,458,562	35.57%	286,845,136	33.78%
个人存款	230,307,308	22.09%	205,267,648	22.22%	204,770,014	24.12%
活期存款	63,933,594	6.13%	58,390,833	6.32%	55,967,453	6.59%
定期存款	166,373,714	15.96%	146,876,815	15.90%	148,802,561	17.53%
保证金存款	82,287,091	7.89%	66,767,002	7.23%	58,594,372	6.90%
吸收存款总额	1,042,489,605	100.00%	923,585,324	100.00%	849,073,364	100.00%

注：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交易对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中国境内	319,321,729	86.54%	297,603,093	90.55%
银行	100,731,341	27.30%	85,890,216	26.13%
其他金融机构	218,590,388	59.24%	211,712,877	64.42%
中国境外	49,646,621	13.46%	31,051,168	9.45%
银行	49,646,621	13.46%	31,051,168	9.45%
合计	368,968,350	100.00%	328,654,261	100.00%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品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债券	44,557,940	72.87%	45,800,000	58.29%
票据	16,297,318	26.65%	32,559,419	41.44%
其他金融资产业务	296,000	0.48%	213,750	0.27%
合计	61,151,258	100.00%	78,573,169	100.00%

(4) 应付利息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17,383,127	16,570,559

3、股东权益

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为1,617.6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43.27亿元，增长9.72%，主要由于利润增长。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变化
股本	10,928,099	7,805,785	40.00%
其他权益工具	19,957,170	19,957,170	0.00%
资本公积	25,331,364	28,452,203	-10.97%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变化
其他综合收益	627,454	-571,337	不适用
盈余公积	30,969,554	26,435,300	17.15%
一般风险准备	25,804,758	25,780,256	0.10%
未分配利润	47,658,150	39,125,759	21.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1,276,549	146,985,136	9.72%
少数股东权益	492,059	456,267	7.84%
股东权益合计	161,768,608	147,441,403	9.72%

(三) 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7.33 亿元，主要是由于客户贷款和垫款投放量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9.06 亿元，同比减少 1,055.17 亿元，主要是由于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6.41 亿元，同比增加 646.35 亿元，主要是由于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增加。

(四) 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以上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8 年	2017 年末/ 2017 年	较上年末/ 上年增减	变动的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090,430	38,788,136	-61.10%	存放境内银行款项减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74,361	11,554,237	54.70%	交易性债务工具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1,237,616	839,088	47.50%	货币衍生品资产估值变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368,624	25,808,851	40.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
固定资产	5,779,671	4,394,538	31.52%	办公营业用房增加
拆入资金	68,336,138	51,801,096	31.92%	拆入境内银行款项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829,640	1,359,342	-38.97%	货币衍生品负债估值变动
其他负债	6,527,355	2,849,878	129.04%	应付资金清算款增加
股本	10,928,099	7,805,785	40.00%	实施 2017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其他综合收益	627,454	-571,337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估值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64,956	529,772	44.39%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增加
其他收益	42,998	29,105	47.73%	政府补助增加

项目	2018 年末/ 2018 年	2017 年末/ /2017 年	较上年末/ 上年增减	变动的主要原因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4,652,482	-5,569,912	不适用	两者关联度较高，合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19.68 亿元，主要是衍生金融工具估值变动影响
汇兑净（损失）/收益	-4,718,719	3,535,189	-233.48%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6,867	9,905	-169.33%	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5,331,901	8,671,315	76.81%	贷款拨备增加
营业外收入	199,037	122,727	62.18%	违约金收入增加
所得税费用	1,184,037	745,669	58.79%	利润增加，同时免税收入占比下降
少数股东损益	33,795	8,294	307.46%	子公司盈利增加导致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0,474	-1,056,287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估值增加

（五）贷款质量分析

1、按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末，按五级分类口径统计，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 97.12 亿元，不良贷款率 1.14%，较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 158.33 亿元，占比 1.86%，较上年末下降 0.22 个百分点。本集团持续强化资产质量管控，加大风险遏制与不良化解，通过实时监测、滚动排摸、预警预案、主动退出、风险经营、灵活保全、考核激励等多措并举，平衡资产质量压力，确保资产质量稳定。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较上年末 增减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类	825,151,433	97.00%	642,570,897	96.77%	182,580,536	535,550,052	96.67%
关注类	15,832,525	1.86%	13,807,216	2.08%	2,025,309	11,951,195	2.16%
次级类	3,984,305	0.47%	3,063,912	0.46%	920,393	1,532,112	0.28%
可疑类	4,879,587	0.57%	3,276,530	0.49%	1,603,057	3,711,337	0.67%
损失类	847,805	0.10%	1,303,062	0.20%	-455,257	1,254,604	0.23%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850,695,655	100.00%	664,021,617	100.00%	186,674,038	553,999,300	100.00%
不良贷款余额	9,711,697	1.14%	7,643,505	1.15%	2,068,192	6,498,053	1.17%
不良贷款率	1.14%	-	1.15%	-	下降 0.01 个百分点	1.17%	-

注：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贷款和垫款余额 5,342.7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63%；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 2,768.2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9.05%；票据贴现 396.05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8.70%。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公司贷款和垫款	534,269,554	8,018,557	1.50%	446,591,730	6,589,357	1.48%
个人贷款和垫款	276,821,216	1,693,140	0.61%	174,051,049	1,024,619	0.59%
个人消费贷款	157,475,662	822,955	0.52%	69,253,364	300,104	0.43%
住房按揭贷款	72,768,999	154,798	0.21%	64,532,841	135,029	0.21%
个人经营性贷款	15,623,530	202,958	1.30%	15,422,125	200,028	1.30%
信用卡	30,953,025	512,429	1.66%	24,842,719	389,458	1.57%
票据贴现	39,604,885	0	0.00%	43,378,838	29,529	0.07%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850,695,655	9,711,697	1.14%	664,021,617	7,643,505	1.15%

3、按地区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上海地区、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和珠三角地区（含香港）贷款余额居前三位，分别为 4,230.23 亿元、1,589.15 亿元和 1,439.45 亿元，占比分别为 49.73%、18.68%和 16.92%。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上海地区	423,022,897	3,520,701	0.83%	283,110,502	715,724	0.25%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158,915,211	2,345,592	1.48%	155,183,207	2,351,538	1.52%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143,944,535	572,562	0.40%	118,964,819	969,794	0.82%
环渤海地区	97,434,522	2,665,212	2.74%	82,370,257	2,530,807	3.07%
中西部地区	27,378,490	607,630	2.22%	24,392,832	1,075,642	4.41%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850,695,655	9,711,697	1.14%	664,021,617	7,643,505	1.15%

4、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担保结构基本保持稳定，质押及抵押贷款余额 3,968.8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50.23 亿元，占比 46.65%；信用及保证贷款余额 4,538.1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416.51 亿元，占比 53.35%。

单位：人民币千元

担保方式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信用贷款	294,628,602	1,225,949	0.42%	164,919,131	801,795	0.49%
保证贷款	159,186,326	3,953,733	2.48%	147,244,504	4,243,331	2.88%
质押贷款	121,305,152	406,819	0.34%	138,724,051	459,938	0.33%
抵押贷款	275,575,575	4,125,196	1.50%	213,133,931	2,138,441	1.00%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850,695,655	9,711,697	1.14%	664,021,617	7,643,505	1.15%

5、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为确保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对贷款采用个别方式及组合方式计提减值准备。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采用个别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发生减值时，该贷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贷款采用迁移模型、滚动率模型等组合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使用迁移模型计算减值准备时，考虑的因素包括每季度五级分类级别各迁移子层间的迁移率数据、各五级分类级别的组合损失率、影响损失识别期间的其他因素以及当前宏观情况调整的因素等；使用滚动率模型测试减值准备时，考虑的因素包括减值测试月前至少 36 个月末（个人贷款）或 12 个月末（信用卡透支）的未逾期和各逾期子层的余额信息、基于这些信息计算出的每个逾期子层到下一个逾期子层的每月滚动率、对每月滚动率计算的平均值以及当前宏观情况调整的因素等。

报告期内，本集团坚持审慎原则，充分评估宏观经济及调控政策等外部环境变化对信贷资产质量的影响，足额计提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报告期末，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余额为 323.35 亿元，较期初增加 115.05 亿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期初余额	20,830,293	16,602,775
本期计提	16,956,725	7,584,810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转回	-1,654,524	-1,501,839
本期收回原核销贷款	539,200	717,305
折现回拨	-117,926	-105,336
本期转销	-4,236,986	-2,444,785
其他	18,677	-22,637
期末余额	32,335,459	20,830,293

6、贷款投放前十位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主要投向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公用事业等行业，与上一年度行业投向基本一致。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房地产业	128,229,633	15.07%	50,540	0.0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2,709,591	14.42%	21,035	0.02%
制造业	65,573,181	7.71%	2,735,346	4.17%
批发和零售业	51,152,970	6.01%	4,464,773	8.73%
公用事业	48,972,712	5.76%	59,094	0.12%
建筑业	25,368,172	2.98%	336,005	1.32%
金融业	23,517,516	2.76%	-	0.0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646,874	1.96%	189,427	1.1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249,265	1.79%	13,838	0.0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225,369	1.32%	3,493	0.03%

7、已重组客户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对贷款重组遵循依法合规、严格控制和稳步压缩的原则。报告期末，本集团重组贷款余额 11.6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57 亿元，占贷款总额比例较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金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已重组客户贷款和垫款	1,161,948	0.14%	1,004,523	0.15%

8、逾期客户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对逾期贷款维持审慎、严格的分类标准，90 天以上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比值为 0.79，继续在同业中保持较好水平，贷款分类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得以进一步体现。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金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6,673,079	0.78%	1,640,407	0.25%
逾期 90 天至 1 年（含）	6,252,387	0.73%	2,653,086	0.40%
逾期 1 年至 3 年（含）	1,243,928	0.15%	2,453,201	0.37%
逾期 3 年以上	179,129	0.02%	231,836	0.03%
合计	14,348,523	1.69%	6,978,530	1.05%

9、贷款迁徙率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36%	1.56%	1.78%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57.02%	38.49%	57.65%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98.12%	99.65%	95.59%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11.10%	22.78%	20.24%

10、抵债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股权	105,310	98,334	-	-
合计	105,310	98,334	-	-

（六）资本充足率、杠杆率

1、资本充足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	141,408,461	127,113,477	115,937,823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10,928,099	7,805,785	6,004,450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25,717,981	27,833,570	30,431,980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盈余公积	30,969,554	26,435,300	22,227,344
一般风险准备	25,804,758	25,780,256	21,245,093
未分配利润	47,658,150	39,125,759	35,542,60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89,082	85,511	168,600
其他	240,837	47,296	317,752
其他一级资本:	19,969,048	19,968,571	10,603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溢价	19,957,170	19,957,170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1,878	11,401	10,603
二级资本:	25,656,091	23,209,591	21,128,557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9,000,000	10,000,000	11,000,00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16,632,336	13,186,788	10,104,72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3,755	22,803	23,835
资本总额	187,033,600	170,291,639	137,076,983
扣除:	-354,419	-332,371	-392,782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354,419	-332,371	-392,78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41,054,042	126,781,106	115,545,041
一级资本净额	161,023,090	146,749,677	115,555,644
资本净额	186,679,181	169,959,268	136,684,201
风险加权资产	1,435,652,196	1,185,925,725	1,037,999,21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83%	10.69%	11.1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22%	12.37%	11.13%
资本充足率	13.00%	14.33%	13.17%

2、杠杆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161,023,090	157,680,182	152,479,224	151,237,653	146,749,677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201,559,521	2,117,376,229	2,073,653,032	2,004,625,946	1,979,527,549
杠杆率	7.31%	7.45%	7.35%	7.54%	7.41%

（七）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具体参见财务报告附注三、29。

三、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信贷承诺	184,651,964	158,963,399
其中：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6,816,594	30,076,992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19,980,739	22,588,605
保函	60,046,674	50,732,587
银行承兑汇票	60,756,977	49,439,368
信用证	7,050,980	6,125,847
经营租赁承诺	1,448,434	1,383,166
资本性支出承诺	398,138	734,991

四、业务综述

（一）批发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践行服务实体经济的经营理念，围绕“精品银行”战略定位，紧跟国家战略布局与区域经济发展方向，培育供应链金融、科创金融等公司业务特色，提升一般性存款及优质资产获取能力，存贷款规模增速领先市场。持续拓宽公司客户基础，全力推进有特色的普惠金融服务，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推动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金融市场和资产管理业务方面，主动适应监管新规和市场变化，加强内涵式发展，资产负债、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实现同业资产收入平稳增长，理财产品规模总体平稳。批发金融业务税前利润 147.58 亿元，同比增长 14.92%；营业收入 328.38 亿元，同比增长 24.39%，其中，利息净收入 213.62 亿元，同比增长 44.8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7.01 亿元。

1、公司客户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面实施客户分层分类管理，通过分层管理、分类营销，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核心客户方面，本公司进一步加强总行直接经营，围绕央企国企、大型民企、来华投资的境外企业等，逐户制定并落实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提升本公司在国家 and 省市级重大项目上的竞争力和影

响力。在服务民营企业方面，本公司发布“支持民营及小微企业 30 条”，培育“不唯所有制、不唯大小、只唯优劣”的信贷文化，秉持“尊敬客户、尊重基层、珍惜业务机会”的原则，建立更适配的风险模型，加快风险大数据应用创新，加大供应链及小微金融产品运用，提供更广泛的综合金融服务，全力做好民营企业金融服务工作。

2、对公存贷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深耕上海市场，积极参与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服务上海科创中心建设战略布局。积极把握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大国家战略带来的业务机遇，打造供应链金融为主的产品体系，培育交易银行、跨境银行、投资银行等特色银行业务，提升客户粘性，大力拓展一般性存款。报告期末，公司存款余额 7,298.9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02%；人民币公司存款余额在上海地区中资商业银行中排名保持在前三位。

本公司积极优化信贷投向结构，在坚守风险底线的原则下，聚焦本公司经营机构所在区域城市的经济活动和经济主体，重点支持供应链金融、科创金融、区域协调发展、国资国企改革、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等，拓展能够带来较好收益的重大项目，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报告期末，公司贷款和垫款余额 5,342.7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63%。

3、普惠金融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服务地方实体经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将服务小微企业作为战略重点，加快普惠金融业务拓展，不断健全专业化经营管理体系。加强金融产品创新，推出“宅即贷”、“银税保”、“投贷保”等适应广大中小微企业特点的标准产品，提升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深化银担合作，为小微、双创等普惠金融重点领域客群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推出企业微信开户功能，完善移动端便捷开户流程，提升服务效率及客户体验。报告期内，本公司荣获“2018 年度上海市浦东新区小微增信基金突出贡献奖”，在上海市中小微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项下业务规模位列合作银行首位。报告期末，本公司普惠金融贷款余额（银保监口径）170.0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4.33%。

4、科创金融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响应上海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科创中心的战略要求，主动创新科创产品与服务体系，加快完善科创金融服务体制机制，发布“科创金融服务方案”，为科创企业提供 100 亿元专项信贷额度支持。建设“上银-临港科创金融服务示范区”，不断深化与张江科学城等高科技产业园区的合作关系，构建科创金融服务生态圈，先后支持一批战略新兴产业领域的独角兽企业。报告期末，本公司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 658.7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7.92%。

5、交易银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大力发展供应链金融，从产品、流程、服务等方面进行广泛布局。产品方面，从产业链需求出发，业务模式扩展并覆盖至核心企业采购、生产、销售等各环节，同时探索运用大数据构建企业信用模型，提升资金供给的效率和灵活性。流程及服务方面，持续优化“上行 e 链”线上服务平台，业务流程实现全线上操作，提升借款人融资便利性和操作体验，以供应链金融助力

普惠金融发展，将对中小企业的融资服务落到实处。报告期内，本公司供应链金融贷款投放金额 524.87 亿元，同比增长 117.22%。

本公司聚焦企业营运资金管理，整合企业货币资金、应收应付账款、票据及其他外部融资信息，立足企业视角，为企业账户管理、支付结算、贸易融资、资金监管、财富管理于一体的现金管理平台；同时针对单个企业的经营特点，提供营运资金预测、流动性分析、财资规划报告等专属服务，致力于打造满足企业财资管理需求、有温度的银行产品。报告期末，本公司现金管理客户数 3,970 户，较上年末增长 15.74%；归集存款日均较上年净增长 284 亿元。

6、跨境银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通过自身独特的内外部合作平台，丰富本外币产品序列，在客户拓展、渠道搭建、产品创新、业务联动等方面持续发挥优势，助力客户拓展跨境业务。一是不断深化与战略合作伙伴的合作内涵。本公司与香港上海商业银行、台湾上海商业储蓄银行的沪港台“上海银行”战略合作已携手并进 20 年，自 2014 年起与西班牙桑坦德银行开展持续紧密的战略合作，通过业务合作、转型项目及咨询交流等合作模式，重点在零售金融领域提升产能并推进转型，同时在公司金融领域强化客户共同营销的落地和跟踪机制，提升获客能力，形成独特的战略合作联盟，支持双方业务在优势地区的发展。二是充分发挥本公司在港机构的区位、资源、牌照等优势，有效统筹集团内分支机构跨区域联动，为客户提供境内外全方位的投资银行及商业银行业务。三是依托本公司“一带一路”境外服务中心，推出多元化跨境金融服务方案，积极满足“一带一路”沿线“走出去”和“请进来”企业在贸易和基建项目方面的金融需求。四是有效利用本公司多层次的跨境账户服务体系，不断优化各类产品组合，为不同成长周期的客户提供有效的结算、投融资、资金归集等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本公司结合市场环境 with 政策导向，大力发展跨境金融业务，实现跨境担保、结售汇等跨境中间业务收入 9.78 亿元，同比增长 15.33%。重点支持核心客户资本项下跨境业务，报告期内，实现资本项下跨境交易量 238.14 亿美元。扩大互联网企业合作范围，拓展跨境本外币结算、货币兑换等线上渠道，强化“互联网+跨境业务”特色。完善自贸系列产品功能，保持创新特色，自贸分账核算单元项下累计已开立自由贸易账户 6,199 个，较上年末增长 12.38%；继续发挥投资型资金池的独创优势，配套自贸版跨境资金池、全功能型跨境资金池等专业产品服务，跨境资金池产品系列在业内形成特色。

7、投资银行

报告期内，围绕战略规划重点，聚焦债券业务、并购业务、资产证券化等业务领域，为客户提供综合化的金融服务，业务规模和收入加快发展，人才队伍专业能力持续提升。

债券融资方面，债务融资工具业务规模快速增长，承销金额 877.85 亿元，同比增长 50.92%，高于全市场平均增速。产品创新加快，报告期内先后成功发行全国首单 AA+主体评级“熊猫债”、上海市首单“双创”债务融资工具、上海市首单“债券通”中期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创新产

品，并主承销发行小微资产支持票据、信用风险缓释凭证（CRMW），支持民营及小微企业发展；并购重组方面，积极推进优质上市公司等客户并购业务，拓展私募基金等客户综合金融服务，探索轻资本投行业务模式；资产证券化业务持续增长，业务规模 245.0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2.64%，完成扶贫资产支持票据等多项业务创新，初步形成资产证券化业务特色。报告期内，实现投行与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12.95 亿元，同比增长 16.88%。

8、托管银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围绕市场需求，大力推进资产托管、行政管理服务、资金监管三大重点产品，拓展业务领域，丰富产品线，实现业务规模持续稳健增长。为各类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私募投资机构等客户提供托管综合金融服务，提供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专户、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保险资金/保险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私募投资基金、RQDII/QDII 产品、期货资管计划、保险独立监督业务等多项托管业务。以优质私募投资机构为重点，开展份额登记、估值核算等行政管理服务；研发各类新型资金存管产品，为投资/交易资金、IPO/定增/发债募集资金、ABS 回款资金及其他专项资金提供监管服务，围绕交易市场及持牌基金销售/支付结算机构等客户，提供银商通、基金销售支付监督等创新业务。

报告期末，本公司托管银行业务规模 22,032.6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8.04%；资产托管业务规模 19,180.0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17%；报告期内，实现托管银行业务收入 8.02 亿元，其中托管费收入 7.45 亿元。

9、金融市场

报告期内，本公司围绕战略规划，持续优化金融市场业务结构，强化风险管控、把握市场机会、优化交易策略、深化客户经营，保持经营效益平稳增长。

资金交易业务方面，本公司通过深入研究宏观经济金融形势，把握利率、汇率市场走势，持续优化资产负债配置管理策略，围绕流动性、信用、期限等关键因子深化多维度交易策略研究，提升交易组合收益。保持金融市场交易活跃度，巩固业务资格，不断推动产品及交易模式创新，积极参与“债券通”、标准债券远期、CDS 做市报价等业务，大力开展期权组合交易、丰富结构性存款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自营及代客交易能力和市场影响力。

同业客户合作方面，本公司深化同业客户经营模式转型，聚焦细分客群，整合客户、产品和服务资源，积极拓展业务渠道，不断拓宽合作半径，提升同业机构客户价值贡献。报告期内，同业代销、推介基金、券商资管产品 1,519 只，同比增长 8.00%。

10、资产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监管导向与市场趋势变化，持续推进理财产品转型，优化理财资产投资组合，完善风险管控，提升市场竞争力，满足客户多样化的理财投资需求，实现理财业务平稳发展。报告期末，理财产品规模 3,842.0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1.49%；报告期内，实现理财中间业务收入 7.67 亿元。

理财产品转型方面，本公司一方面迅速推出公/私募净值型新产品、压降老产品，引导新产品接续老产品到期资金，实现平稳衔接。截至报告期末，现有四类产品形态中已有现金管理类产品、定期开放式产品、封闭式产品三类实现净值化运作，向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报备的净值化管理产品规模 1,197.49 亿元，占非保本理财产品规模的比例较上年末提高 29.19 个百分点。另一方面优化理财投资者结构，大力发展财富管理业务。截至报告期末，面向个人投资者产品规模较上年末增长 31.71%。

理财资产管理方面，本公司一方面持续优化组合管理，有序调整资产配置结构，强化大类资产配置，进一步做好风险、收益与流动性管理平衡，助推新老产品转换。另一方面完善风险管控，将理财业务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重点加强新兴业务的投前、投中、投后的风险管控，按照穿透性原则审核融资主体资质，有效控制信用风险；推动风险管理系统和量化分析工具的运用；持续开展投后风险监测与管理，增强理财投资安全性。

2019 年 1 月 18 日，本公司董事会五届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起设立理财子公司的议案》，设立理财子公司是本公司顺应监管要求、完善表内外风险隔离机制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建立与理财业务发展相适应的体制架构，加快实现理财业务专业化经营和转型发展，提升本公司理财业务市场竞争力，助推本公司战略布局进一步完善。伴随理财子公司的成立，理财产品分层、分类更加精准，将进一步丰富财富管理内涵，进一步提升财富管理专家特色，从而有效助推本公司财富管理战略实施；理财子公司投资范围进一步拓展，与公司业务联动将更为多元化，围绕供应链金融、科技金融、普惠金融方面的服务内容更加丰富、服务方式更加专业，从而有效提升本公司综合金融服务的层次和深度。设立理财子公司尚需获得监管部门批准。

（二）零售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把握国家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和居民消费转型升级的机遇，在新一轮战略开局之年，以“重中之重”定位零售金融业务发展，聚焦消费金融、财富管理、养老金融等战略特色业务培育和优势打造，把握短期突破与可持续发展的关系，以消费金融带动零售信贷先行指标实现短期突破，以数字化驱动获客和经营，持续提升风险经营管理、数字化应用、销售组织、渠道和队伍等内生核心能力，可持续发展模式基础不断夯实，稳步向“价值贡献三分天下、业务规模市场可比、特色业务形成优势、服务质量明显提升”的战略既定目标迈进。零售金融业务税前利润 42.37 亿元，同比增长 42.36%；营业收入 106.91 亿元，同比增长 68.43%，其中，利息净收入 85.80 亿元，同比增长 95.99%，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96 亿元，同比增长 7.95%。

1、消费金融

报告期内，本公司研判市场环境，响应国家政策导向，持续发挥消费金融引擎作用，加快全流程风险经营能力建设，夯实质变基础，推动零售信贷整体实现规模、收益和质量的良好平衡。完善与外部渠道合作管理，业务发展更加聚焦头部企业，深化与汽车、电商等重点消费领域行业领先机

构合作，固化“走出去”营销管理机制，做深做透核心合作伙伴，提升业务规模。以轻渠道、场景化为导向，专注自营信贷产品创新和流程优化，丰富 PAD 移动销售工具，上线人脸识别签约功能，充分运用互联网和前沿科技技术，积极引入外部第三方数据库，提升产品申请审批时效，提升客户体验。支持居民合理自住购房需求，一城一策，进一步提升对个人贷款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稳步发展按揭贷款业务。持续提升核心自主风控能力，有效推进全流程风险闭环管理，建设自主反欺诈能力，提升差异化风险定价和审批能力，强化资金流向监控和用途管理，夯实零售信贷可持续发展基础。

报告期末，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含信用卡）2,768.2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9.05%，其中，消费贷款（含信用卡）余额占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的比例为 68.07%，较上年末提高 14.01 个百分点。

2、财富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应对财富管理市场变化，把握居民资产回流银行体系趋势，以大类资产配置为导向，秉承专业责任，引领客户理性投资。以获客和经营驱动个人负债业务发展，通过信用卡和代发业务等批量获客模式，提升获客效率；通过行为数据分析和模型迭代，精准定位重点客群营销策略，构建“获取-渗透-提升”客群经营路径，客户忠诚度不断提高。推动产品创新和产品体系转型，实施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顺应个人理财业务净值化转型趋势，推进理财到期资金向新形态产品迁移；推动代销业务转型，以大类资产配置为纽带控制风险、臻选产品，围绕客户需求不断延展产品类别，将非公募产品（信托、专户）、期缴保险纳入客户资产配置。主动实施销售转型，围绕“强大脑、强传导、强中场”，建设体系性、规范性、效率性管理闭环，通过市场研究和投资分析带动专业服务价值提升。

本公司聚焦月日均综合资产 100 万元以上财富客户的经营，以分层服务为引导，重视数据驱动、加强队伍培育、重塑销售管理、优化配套支撑，完善业务体系。运用数字化技术实施客户获取和分类精准推送，提升客户便捷度和信任度。加强客户经理专业能力培育，摆脱单一产品销售模式，推动多元化产品销售导向，协助客户管理投资风险。打造特色金融产品，梳理家族业务流程，运用大额保险、家族信托，协助高净值客户实现资产保障和财富传承；深入探索公益金融服务，携手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发布中国首部《慈善法手册》，推出慈善投顾系列解决方案，引领客户参与公益事业。

报告期末，本公司零售客户数 1,429.76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0.68%；管理零售客户综合资产（AUM）5,196.1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0.90%；本外币个人存款余额 2,303.0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20%；本公司上海地区人民币储蓄存款余额在中资商业银行中占比 7.29%，较上年末提高 0.27 个百分点；个人理财产品余额 2,427.8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1.51%，报告期内代理销售非公募产品 213.52 亿元，同比增长 74.77%；管理月日均综合资产 100 万元以上个人客户 87,212 户，较上年末增长 30.60%，前述客户月日均综合资产 2,198.2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7.84%。

报告期内，本公司荣获《亚洲银行家》杂志“中国最佳私人财富慈善服务奖”、东方财富网“2018

年度最佳私人银行”、《每日经济新闻》“年度卓越财富管理银行”、《财富管理》杂志“最佳中国私人银行——最具创新力奖”等奖项。

3、养老金融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打造养老金融特色，围绕“美好生活”为客户提供养老综合金融解决方案，上海地区养老金客户市场份额稳步提升。持续完善养老客户经营策略，借助养老专属存款、理财及贵金属等产品，实现客户综合资产提升。通过市场调研、大数据分析，筛选符合养老客户需求的消费场景，不断丰富“康、乐、享”为老增值服务平台，甄选“银发合作伙伴”商户覆盖逾600家服务门店，持续升级十全十美特惠活动，改善服务体验，帮助养老客户提高生活品质，客户忠诚度不断提高。进一步丰富养老金融品牌内涵，强化各渠道的传播，品牌知晓度稳步提升。本公司积极践行“尊老、敬老、为老”的服务理念，报告期内，共计有5家网点荣获上海市同业公会颁发的“上海银行业敬老服务示范网点”称号。

报告期末，本公司养老金客户156.39万户，年代发超过2,000万笔，养老金客户综合资产2,275.5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4.17%，占零售客户综合资产43.79%，较上年末提高1.15个百分点；养老金客户仍是本公司储蓄存款的重要来源，其储蓄存款贡献占比51.69%，较上年末增长1.89个百分点。

4、银行卡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不断丰富银行卡产品体系，满足客户多样化用卡需求，发行新版上海社会保障卡，同时具备社会保障应用功能和金融应用功能，为市民就医结算、缴费和待遇领取等提供支持；围绕年轻客群获取，推出系列套卡；多渠道协同，探索信用卡、直销银行客户向借记卡客户的转化，实现一体化经营；围绕都市消费生活圈的打造，持续提升银行卡服务品质。报告期末，银行卡累计发卡1,851.66万张，较上年末增长19.46%，其中，借记卡累计发卡1,109.38万张，较上年末增长12.28%；报告期内，实现银行卡消费额2,368.64亿元，较上年末同口径增长17.15%，其中，借记卡实现消费额1,305.61亿元，较上年末同口径增长9.18%。

信用卡方面，本公司聚焦信用卡有效获客，围绕“更年轻、更活跃”的客户定位，与唯品会、腾讯游戏、支付宝、途虎等平台开展合作，通过与联盟资源的深度整合经营，线上场景获客取得突破，互联网获客数同比接近翻番，有力助推客户规模的快速增长。探索研发粉丝类卡产品，推出酷MA萌（熊本熊）主题卡。深耕行内资源应用，依托零售平台实现客户一揽子申请，以智能化、精准化策略部署配套销售实施专案，推进PAD工具应用，客户办卡流程体验不断优化。聚焦提升信用卡价值贡献，强化经营能力建设，以行业品牌活动为爆点、轻餐系列活动为核心，致力于打造覆盖美食、出行、商圈三大重点板块的都市生活圈，与外卖巨头、网红热点品牌开展联合营销，信用卡品牌和市场口碑显著提升。持续完善服务全流程管理，深化移动互联网融合，搭建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触点管理模式，推进信用卡移动端门户建设，整合完善信息展示、结算支付、权益兑换、分期付款等功能，客户体验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末，本公司信用卡流通卡数 439.65 万张，较上年末增长 41.06%，流通户数 334.9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34.80%；信用卡贷款余额 309.5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4.60%。报告期内，实现信用卡交易额 1,087.20 亿元，同比增长 28.19%。

报告期内，本公司荣获“2018 年度银联优秀合作伙伴奖”、“银联卡营销合作优秀奖”、“VISA 卓越销售转型获客奖”、“JCB 优秀合作伙伴奖”等奖项，本公司发行的酷 MA 萌（熊本熊）主题卡荣获 JCB 组织颁发的“2018 年度最具人气产品奖”。

（三）信息科技

报告期内，致力践行“运营智慧安全、开发友好高效、技术创新引领”信息科技战略目标落地执行，不断加强金融科技创新应用，持续提升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持续以每年近三成的速度递增科技投入，有力支撑全行业务发展。本公司连续三年在中国银保监会信息科技监管评级中处于同类银行领先水平。

金融科技赋能数字化转型提速。设置专项创新基金，采用“自上而下、自下而上”双向驱动策略推进金融科技创新应用。报告期内，采用基于深度学习的 OCR（光学字符识别）技术进行会计档案影像识别，识别率超过 90%，人工补录量降低 53%；企业开户采用 RPA（机器人流程自动化）技术实现自动填单，企业开户时间从 20 分钟左右缩短至 2 分钟左右，相较人工处理效率提高 10 倍以上。坚持将数据治理与应用作为经营核心和创新来源，应用大数据风险管理模型进行自动消费贷款授信，在线消费贷款审批日处理峰值同比提升 5 倍，线下零售信贷业务审批效率平均提升 75%，信用卡发卡自动审批率近 50%，日产能峰值突破 2 万笔。

信息系统建设助力经营效能提升。报告期内，完成核心系统建设工程，新系统具备业务敏捷化、产品工厂化、定价差异化、风控体系化能力，培养了一支适应时代变革、勇于开拓创新的金融科技人才队伍，为未来战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投产分布式企业服务总线，实现应用架构体系弹性化伸缩和集约化管理，处理能力大幅提升。持续推进 ITM（智能柜员机）创新应用，柜面超 9 成理财销售和 7 成开卡业务量迁移到 ITM，有效解放网点生产力。升级智慧柜面平台，采用购物车交易模式提升业务办理效能，联动大数据实现个性化营销服务，网点营销效率和盈利能力均显著提升。

技术架构升级提速 IT 运营智能化。积极推进云优先策略，IaaS 云（基础设施云）资源占比增长 100%，计算资源快速交付及管理能力强。深化运维大数据应用，每天接收约 10 亿条应用及系统日志记录，实现交易实时监控；基于大数据形成网点综合运营视图，实时反映业务运营情况。业内率先采用智能巡检机器人进行机房巡检，形成“动环监控系统+智能机器人+专业工程师”相结合的生产运维巡检体系，实现数据中心运行状态实时可视、可控。

报告期末，科技人员 469 人，较上年末增长 20.89%，通过线上、线下、带教传授和岗位锻炼等完善的多元化职业培训，快速提升年轻员工的专业和综合能力。以前沿技术研究为导向，四年累计开展前瞻性研究 50 余项，持续提升自主掌控和自主创新能力。在城商行中率先设立异地开发测

试中心，形成上海总部和苏州分部协同开发新格局，增强科技自主可控能力。变革开发组织方式，打造敏捷交付团队，加强科技业务深度融合，有效应对互联网趋势下市场竞争和业务发展的新要求。

（四）互联网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深化科技赋能金融，互联网金融业务持续快速发展。以加快推进数字化创新为引领，打造 OpenAPI 开放数字化金融平台，实现开放银行核心内容建设，为产品持续创新、行业场景服务、客户深度经营持续提供动力，塑造互联网金融专业服务特色与核心竞争力。报告期末，线上个人客户数 2,049.92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59.33%，保持同业领先；年度活跃客户数 443.91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8.51%；互联网存款余额 121.9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2.20 亿元；互联网消费贷款余额 1,095.1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67.55%；报告期内，互联网业务累计交易笔数 20,474.68 万笔，同比增长 118.83%；互联网业务交易金额 12,099.31 亿元，同比增长 10,461.16 亿元；互联网理财产品销售额 260.79 亿元，同比增长 50.30%。

互联网金融产品持续创新。本公司在互联网支付结算、在线财富管理、在线贷款等方面深化创新服务，先后推出银联贷记、电商平台商户资金管理、在线购房保证金、在线理财超市、快线贷 5 类产品与服务，为业务发展注入新活力。其中，以银联贷记延伸 3 类场景服务，与近百家优质三方支付机构及基金公司建立支付结算合作；建设产品种类丰富、对接模式标准的在线理财超市，创新“超级快线宝”智能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产品，有效满足用户资金流动性需求；基于金融科技在反欺诈、大数据、生物识别、风控建模等领域的深入应用，打造自主风控的全在线个人消费贷款业务“快线贷”；根据电商平台资金交易、购房场景的用户痛点，创新电商平台资金管理服务、在线购房保证金服务。

金融服务与场景融合不断加深。本公司重点深化 3 类场景的应用。其中，在场景支付方面，电子联名卡移动支付（ePay）向消费类、消费金融类场景输出，上线云闪付等 17 家平台，有效推动人行移动支付示范工程；在场景理财方面，向具有理财属性的场景平台输出在线理财超市服务，上线中国电信甜橙金融等 15 家平台；在生活场景方面，搭建出行、教育、社区、园区金融服务平台，先后推出全国首个扫码乘车 APP（智慧松江）、电子就餐卡、在线云缴费等。

数字化客户经营成效显著。本公司依托大数据分析，初步搭建线上客户智能运营平台，提升在线主动经营效率；推进在线客户分层差异化服务，通过个性化推送、智能客服等方式，让客户更便捷享受在线智慧服务，提升客户粘性与贡献度。推进分行所在地 148 万户线上客户向线下转化工作，累计转化信用卡、I 类借记卡客户 13.03 万户，进一步提升服务客户的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线直销银行品牌“上行快线”的知名度及业界认可度持续提升，荣获“2017 年度上海金融创新成果奖”、中国银联“2017 年 II/III 类账户业务合作创新奖”、东方财富网“2018 年度最具创新力银行”等奖项。

（五）渠道建设

本公司围绕“智慧金融、专业服务”企业形象，持续推进打造在线渠道、物理网点、呼叫中心立体联动的协同体系，不断完善服务体验，提升全渠道价值创造能力。报告期末，在线及自助渠道结算分流率 94.41%，较上年末提高 3.57 个百分点。

1、在线渠道

手机银行渠道方面，个人手机银行围绕“简·智”内涵，推进数字化创新。基于客户洞察及体验提升，升级智享财富、乐享生活、美好生活三个专属版本服务；围绕数字化销售应用，推出智能理财推荐、社保卡在线办卡、在线投资专家、在线上银 e 卡等新功能；积极推进新科技应用，升级指纹登录、刷脸登录、刷脸转账、AR 活动、隐形盾等新产品；重塑客户旅程，完成转账汇款、理财、信义贷、在线开户等重点服务优化。企业手机银行推出网点预约、电子票据、结贷一卡通、资产负债等新功能，有效提升服务中小企业客户的能力。报告期内，荣获“2018 年 CFCA 区域性商业银行最佳手机银行奖”、“2018 年网金联盟银行业网络金融创新最佳移动银行奖”。报告期末，手机银行客户数 450.45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40.94%；微信银行客户数 296.1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36.75%。

网银渠道方面，个人网银新增结构性存款、信义贷续签等新产品，实现智能转账、理财一键购买等常用功能优化，实现大额风险转账事中监控等安全强化措施，推出扫码登录、扫码理财等跨渠道协同交易；企业网银新增反向保理、随意贷、差异化理财、结构性存款等新产品，完成智能存款、代发业务、电子票据等重点功能优化。报告期末，网银客户数 461.61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8.61%。

2、物理渠道

持续推进网点业态重塑和形象提升，力求打造“智慧、专业、温馨、高品质”的网点渠道形象，优化分支机构网络布局。网点渠道智能化水平不断提升，报告期末，在 253 家网点布放新型智能柜员机，提供大额现金存取、开卡激活、电子银行签约、账户查询、转账汇款、理财销售、密码服务、公共事业缴费等综合金融服务，网点服务效率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有 317 家分支机构，设有 469 家自助服务点。本公司分支机构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	地址	机构数量	员工数(人)
总行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68 号	1	1,941
信用卡中心	上海市浦东新区来安路 555 号上海银行数据处理中心 3 号楼	1	195
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68 号 36 楼	1	20
市南分行	上海市闵行区园文路 28 号 101-103、105-108、126、132、2 楼局部、23 楼、25 楼、26 楼、27 楼	46	977
浦西分行	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 595 号 2 号楼 1 层 01-02 室、2 层 01-02 室、3 层 01-02 室、4 层 01-02 室、5 层、6 层	54	1,175
市北分行	上海市虹口区大连路 813 号乙、大连路 839 弄 2 号 9 楼、10 楼	77	1,505

浦东分行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699 号	26	623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清北路 53 号中铝大厦南楼大堂部分、南楼 6 层	12	217
浦西支行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61 号	2	29
福民支行	上海市黄浦区凤阳路 360 号	3	90
白玉支行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98 号	4	74
宁波分行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扬帆广场 74 号、80 号、90 号、92 号、93 号、95-110 号、112 号	10	343
南京分行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北京东路 22 号	12	520
杭州分行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200 号	12	411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乐园道 36、38 号一至四层	12	336
成都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航空路 1 号 2 幢	9	290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笋岗西路东北侧深业上城（南区）二期 101、1101 至 1701	17	637
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丙 12 号 1 层、8 层、9 层、10 层	9	387
苏州分行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苏州时代广场 23 幢	9	346
合计		317	10,116

注：分支机构不含子公司。

3、呼叫中心

呼叫中心加快“智能运用、数据驱动”两个转变，深耕远程服务、远程支撑和远程经营三大业务体系，蝉联中国银行业协会“先进示范单位奖”，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创新成果突出单位奖”、“人才培养突出单位奖”。报告期内，呼叫中心服务及外呼客户总量共计 1,853 万通，同比增长 19.95%；报告期末，远程经营客户综合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47.03%；呼叫中心的获客、产品销售、客户维护经营等均实现稳健发展。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

1、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和上银国际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开业，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等值 40 亿港元，利用其身处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地域及资源优势，积极发挥集团整体合力，为境内“走出去”和香港本地企业提供跨境综合金融服务。报告期末，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86.99 亿港元，存款余额为 95.03 亿港元，贷款余额为 149.30 亿港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2.97 亿港元。

上银国际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开业，是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7.8 亿港元，目前已获准开展第 1 类（证券交易）、第 4 类（就证券提供意见）、第 6 类（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和第 9 类（提供资产管理）核心投行牌照业务。作为集团境外投行平

台，上银国际有限公司重点支持本集团客户的跨境投融资业务。报告期末，上银国际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9.53 亿港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8,763 万港元。（上银香港和上银国际的财务数据均为并表口径，且未经审计。）

2、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注册资本 3 亿元，本公司初始投资金额为 2.7 亿元，持股比例 90%，为其第一大股东。上银基金致力于成为专业能力强、运作规范、财务稳健、具有发展特色的基金管理公司，崇尚“稳扎稳打、合理追求”的核心价值观，坚持“公募、私募协同并进”的商业模式，发挥“银行系基金公司”的经营特点。报告期内，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围绕公募业务战略重点，积极开拓公募业务，公司稳健经营、合规发展，盈利水平良好。报告期末，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0.68 亿元，净资产为 8.83 亿元，管理资产规模为 1,371.87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00 亿元。

3、村镇银行

本公司主发起设立的 4 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共计 6.8 亿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3.35 亿元。报告期内，村镇银行坚持稳健经营原则，按照服务“三农”、小微企业和社区的定位，积极探索支农支小服务特色，风险经营能力进一步提升。报告期末，4 家村镇银行总资产为 41.65 亿元，净资产为 7.92 亿元，存款余额为 31.68 亿元，贷款余额为 23.11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4,625.23 万元，其中上海闵行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2,652.32 万元、浙江衢州衢江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587.37 万元、江苏江宁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642.56 万元、崇州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742.98 万元。

4、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8 月，注册资本 10 亿元，本公司投资金额为 3.8 亿元，持股比例为 38%。报告期内，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积极践行普惠金融，秉持“创新、稳健、效益、质量”的经营理念，立足特色发展，积极加强在互联网消费领域的客户拓展和挖掘，深耕商旅场景，推进携程场景产品、尚诚自有产品“双品牌战略”实施；着力打造全流程精准风控能力，聚焦大数据精准营销，构建智能决策引擎；注重金融科技创新，强化人工智能应用和实时计算能力，大力推进智能科技建设，同时深化落实“双轮驱动”科技战略，搭建弹性架构，强化敏捷迭代开发能力，实现合规稳健发展并取得良好经营绩效。报告期末，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8.74 亿元，净资产为 10.06 亿元，贷款余额为 65.07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2,043.19 万元，资产质量稳健。

五、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托管、信托、财富管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具体参见“业务综述”。

六、报告期内推出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具体参见“业务综述”。

七、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一）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本公司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最终责任，负责决定全面风险管理策略及作出重大决策。董事会通过下设的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行使风险管理职能。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层，并审查本公司的金融活动。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督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风险管理工作，评估本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效果。高级管理层是风险管理的最高执行层，监督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包括制定及执行董事会决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及政策，并向董事会报告全面风险管理工作。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负责各项风险管理工作的组织、协调、审查、决策和督导。

本公司确立“三道防线”风险管理体系，建立总行、分行业务管理部门“一道防线”直接管理、风险内控部门“二道防线”再管理和审计监督部门“三道防线”再监督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组织体系和岗位职责体系。通过“三道防线”定位，推动一道防线开展自我风险管理，逐步形成风险经营意识和能力。二道防线进一步提升精细化、差异化风险管理能力，与一道防线有效配合。三道防线审计垂直管理，监督和内控职能得到加强。在风险管理关口前移的同时，强化第二、三道防线的独立性和有效性。

本公司建立由风险管理部统筹协调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基本实现风险管理类别和管理范围的全覆盖。风险管理类别已涵盖至本公司经营中面临的信用、市场、操作、流动性、法律、声誉、战略、信息科技、洗钱、国别等主要风险。同时，实施并表风险管理，将集团层面子公司纳入统一风险管理框架。建立涵盖风险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报告、缓释和控制在内的各类风险管控流程和机制。对授信业务“九环节”进行全流程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扣监管要求和市场导向，立足“风控体系向实、内部管理向细”，持续完善风险管理工具、流程、监督和约束机制，坚持合规审慎经营，加大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夯实信贷基础管理，提升量化管理能力，确保全年风险态势平稳、稳中求进深化转型发展。

一是强化合规和操作风险管理，保质保量完成八乱象自查自评工作，加大督查问责力度，建立监管联络机制，将监管要求落实与管理提升有机结合；建立分行风险管理工作达标评价体系，强化履职尽责、规范标准化操作，提升风险管理标准化水平；推动操作风险与案件防控五项机制有效落地，滚动开展市场乱象整治及专项排查、飞行检查，加强员工行为管理，严守内控案防底线。

二是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管控。以实质性风险为核心，组织全行范围的重点领域风险大排查，提升管理针对性，推动全流程规范操作；完善大额授信风险管控机制，实施大额授信动态名单制和分层差异化管理。推进风险关口前移，主动退出与风险预警有效联动，推进不良资产的清收盘活，推广特营中心定价和考核机制；动态调控重点领域授信政策，构建结构性融资、企业信用债投资风险管理体系；优化流程和关键环节管控，重点加强审批条件落实、大额授信管控、授信审核、放款审核、征信管理、法审等环节的管理。

三是系统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市场风险内部模型法下前中后一体化（STP）系统一期投产；运用操作风险与内控合规管理（GRC）系统全面推广操作风险三大工具；新一代信贷风险管理系统上线手机端的应用；上线 IFRS9 减值计量系统，有序推进估值项目；上线印章管控系统，实现关键印章的“机控”管理；优化风险加权资产管理（RWA）系统，结合业务结构调整和政策变化，为业务资源的资本占用评估提供支持。

四是提升量化风险管理能力。进一步优化非零售内评模型及应用，推进零售内评体系建设，优化押品管理体系；上线对公“魔镜”项目，运用大数据分析及人工智能技术，量化企业客户风险信息，形成企业客户风险信息评估报告，为授信决策提供辅助支撑。

五是完善集团并表风险管理体系，指导子公司开展覆盖风险政策、风险偏好、操作风险等内容的全面风险管理，现场督导不良清收化解。

六是进一步完善法律风险、声誉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洗钱风险等管理机制和内部控制管理流程。

（二）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没有履行其对本公司的义务或承诺，使本公司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源包括信贷业务、债权类投资资金业务等。

本公司严格遵循中国银保监会有关信用风险管理的监管要求，执行既定的战略目标和统一风险偏好，建立涵盖风险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控制/缓释及报告在内的各类风险管控流程和机制，致力于采取多项措施提升信用风险的整体管理能力，包括执行统一偏好的授信政策，建立授信业务审批授权和授信管理体系，规范信贷审批与作业流程，升级风险管理工具和管理信息系统，搭建信用风险监测、预警和退出管理体系，强化抵质押担保和其他风险缓释措施等。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形势，以战略为引领，坚持底线管控和合规经营，强化风险经营，持续推进业务转型发展。一是聚焦市场和业务结构的变化趋势，优化风险政策，明确投向偏好和底线要求，强化风险定价管理，注重风险与收益平衡。二是加强授信偏好传导，确立信贷结构调整目标，运用总量控制、正负面清单和白名单管理等手段，持续加强对产能过剩行业、异地授信等高风险领域的管控，防范信用风险集中暴露。三是贯彻风险实质原则，促进信贷与非信贷、表内外涉信业务的准入标准、限额管控、审批职能和“三查”等管理标准统一。四是完善大额

授信风险分层管控模式和快速有效的风险干预机制，落实重点个案专项监测，开展主题排摸，提出管控策略。五是推动授信后管理的动作规范，把握重点，加强执行督导，落实管控跟踪。六是深化特营中心建设和保全产出，落实特营机制、人员、责任三到位，发挥分层管控和协调效应，强化重点项目处置化解，实现价值创造。七是完善押品风险管理，进一步明确押品分类、准入以及存续期管理规范，强化押品风险缓释管理。八是聚焦动作规范，调整授信业务问责经济处理标准，明确合规问责尺度，强化常态化问责工作落地。九是建设满足新会计准则（IFRS9）要求的减值计量体系，开发完成资产减值计量模型，建立减值计量系统，开展定量测算，完善配套管理制度，准确计量新准则下资产减值金额，有效评估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结果。十是优化风险计量工具，完善非零售内评模型，分阶段推进零售评分模型和分池模型的部署，提升评级模型的整体区分度和排序能力，进一步深化内部评级结果在业务的准入退出、风险定价、资本计量、自动审批、贷后分层监控、催收管理等方面的应用。十一是规划零售新型业务的风险量化体系，整合内外部大数据，完善零售客户反欺诈风险的拦截能力，推进数据驱动评分模型的开发和优化。

（三）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股票价格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参与市场运作的各项资产负债业务及产品的利率和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市场风险管理涵盖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整个流程。本公司根据监管要求，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对交易账户组合和银行账户组合的市场风险进行风险监控。通过风险价值分析、久期分析、缺口分析、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压力测试分析等风险监控手段，对各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开展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控管理；根据市场情况设立头寸指标、敏感性指标、止损指标等市场风险限额，并对市场风险限额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通过对新产品和复杂交易业务中市场风险的审议程序，确保新业务的市场风险被及早识别和评估。

1、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错配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金融工具和头寸整体收益和市值遭受损失的风险。

（1）交易账户

本公司对于交易账户利率风险管理覆盖相关业务条线、产品类型和交易策略，在整体交易账户止损限额和VaR限额下，对利率风险产品设置头寸、利率敏感度、止损等限额，并每日进行风险监控，确保业务经营活动在限额范围之内。

（2）银行账户

本公司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采用重定价缺口、净利息收入敏感度、机构净值敏感度等指标，通过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分析方法来识别和计量。在整体重定价缺口、净利息收入敏感度、机构

净值敏感度整体限额下，对各主要业务条线设置分解限额，保证整体限额的落地执行。报告期内，银行账户利率风险限额指标持续保持在管理目标以内。

2、汇率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包括外汇自营性债券、外汇存拆放业务及其它外汇交易业务所产生的货币风险以及存贷款货币错配所产生的货币风险。公司业务经营以人民币为主，外汇敞口占总资产比重不高，本公司管理层按照风险限额密切监控风险敞口以进行汇率风险管理。

(1) 交易账户

本公司对交易账户汇率风险管理覆盖自营、代客的全部业务，设置包括敞口限额、敏感性限额、止损限额等，每日监控其执行情况。报告期内，交易账户汇率业务的各项指标持续保持在限额范围之内。

(2) 银行账户

本公司银行账户汇率风险管理设置累计外汇敞口限额指标，采用敞口分析、压力测试等分析方法，通过定期监测，严格控制整体外汇风险在风险可承受范围内。报告期内，银行账户汇率风险持续保持在管理目标之内。

报告期内，本公司前中后一体化（STP）系统一期正式投产上线，STP系统是集前台交易及分析、中台风险监控、后台运营及管理等功能于一体的金融市场交易管理平台，作为全新的金融市场业务前中后自动化、直通式处理系统，涵盖现有金融市场全部标准产品的整个生命周期全流程处理，整合原分散于多套上下游系统的功能或手工处理职能，优化前中后流程，提高金融市场业务的处理效率，提升市场风险管控能力。

(四)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或信息系统相关因素及外界事件带来的风险。本公司可能面临的操作风险损失事件主要包括七大类：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 workplace 安全事件，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事件，实物资产的损坏，业务中断和信息科技系统故障事件，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

本公司着力健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立“三道防线”操作风险管理架构。积极推进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KRI）、操作风险损失数据收集（LDC）等管理工具的运用，提升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控制/缓释及报告的操作风险管理能力，建立覆盖本公司的操作风险报告体系，建设操作风险与内控合规管理系统，开展协同管理。开展重点领域风险排查，持续优化内控措施，加强操作风险防控。重视员工业务素质、案件防范意识、职业道德及合规经营意识的提升，强化重点岗位人员的轮岗轮调、离职离岗管理，强化违规问责，严密防范内外部欺诈。

报告期内，本公司操作风险与内控合规管理（GRC）系统全面上线，形成操作风险、内控合规、

检查整改、非现场监测“四合一”协同管理平台。规范检查整改管理体系，在 GRC 系统上实现检查发起、问题录入、整改监督、问责跟踪及违规积分的全流程管控，将检查问题整改与违规积分管理联动。实现操作风险三大工具在 GRC 系统上的落地，在系统上开展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关键风险指标监测及损失事件的报送，并将监测评估、损失数据与风险矩阵相关联，覆盖总分行的各业务条线。上线印章管控系统，实现全行关键印章的系统管控、人章分离及用印的线上审批。推动“包干、排查、监测、报告、追责”五项机制的落地实施；包干制方面，按照“KYS”（了解你的员工）实施关键岗位员工家访，基层员工谈话全覆盖；排查制方面，开展风险大排查、“八乱象”自查、百日行动等重点领域风险排查，飞行检查网点覆盖 300 余家；在监测制、报告制和追责制方面也加大管理力度。扩大营业网点智能设备部署，累计布放 638 台智能设备。上线运营风险管控事前预警项目，对异常企业开户嵌入业务流程进行实时管控。开展全行业务连续性专项审计工作，修订发布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运营中断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更新发布全行业务连续性应急预案 102 份。报告期内开展 44 场业务连续性演练，同时完成 4G 网络灾备、核心业务系统升级、核心业务系统灾备等多场专项演练。

（五）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管理是指商业银行无法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新增贷款、合理融资等需求，或者无法以正常的成本来满足这些需求的风险。

本公司秉承安全第一、集中统一、科学应急、事前预防的原则，切实对业务的流动性风险进行充分识别、有效计量、持续监测和有效控制，在保障流动性需求的前提下发挥资金使用效率。研究和判断市场利率走势和货币政策方向，加强现金流精细化管理，提高现金流计量的准确性和缺口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充分运用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等工具，灵活调整资产负债期限结构，优化资产负债期限配置。提高核心负债资产比例，保持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促进存款稳定持续增长，建立多层次的流动性保障，确保满足本公司流动性的需求。加强新业务、新产品的流动性风险评估和控制。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完善流动性风险预警机制和应急计划。推进资金头寸管理系统建设，提高流动性风险系统支持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结合市场情况和业务状况，确定合理的流动性风险偏好与限额，并通过限额分配、KPI考核等管理手段，落实流动性风险限额的分解和执行。每月对流动性缺口率指标提前进行预测，根据预测结果及时调整业务计划，改善流动性风险指标；每日监控资金变化和流动性风险，包括市场资金面、各业务条线资金进出、现金流缺口、可融资债券规模、流动性支持等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	流动性覆盖率
216, 228, 231. 90	167, 815, 004. 30	128. 85%

（六）法律风险管理

法律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因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导致风险敞口的可能性，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风险：商业银行签订的合同因违反法律可能被依法撤销或者确认无效；商业银行因违约、侵权或者其他事由被提起诉讼或者申请仲裁，依法可能承担赔偿责任；商业银行因业务活动违反法律，依法可能承担行政责任或者刑事责任；商业银行因没有遵循法律、法规可能遭受法律制裁、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

本公司采用归口管理、各负其责、分层控制的模式，确保法律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度重视法律风险管理，持续完善合同管理、律师管理、诉讼案件管理及新产品法律风险管理机制建设，不断健全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为主，事后补救为辅的法律风险防控体系，及时传导监管新政，优化法律服务效能，实施限时服务和穿透审查，有效应对化解银行业务发展中的各类法律风险。

（七）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

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监管机构对商业银行声誉风险管理的各项要求，持续推进声誉风险管理体制机制建设，提升声誉风险防范与应对能力，维护本公司声誉和社会形象。

报告期内，本公司推进声誉风险排查，及时掌握并采取措施化解各类声誉隐患。加强舆情监测，强化信息沟通与联动处置机制，妥善应对舆情事件。开展声誉风险培训，推动落实预防为主、全员有责理念，提升声誉风险管理能力。推进价值传播，探索适应数字经济时代的传播新方式，塑造良好的社会形象。

（八）战略风险管理

战略风险主要指商业银行在经营发展过程中整体遭受损失的不确定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面加强战略管理工作，有效识别及控制战略风险，制定三年发展规划（2018-2020年）及各条线、分行发展规划。搭建战略与经营计划、资源配置、风险管理等的闭环管理体系，以及专业化经营体系。持续优化战略的动态跟踪和定期评估机制与流程，保障全面贯彻执行到位。

（九）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本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结合战略目标及监管要求，持续优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加

强对重大科技开发项目过程管控，提升信息安全管理机制，建立科技风险事件评估及处置管理规范。开展重点领域科技风险排查，加强对网络安全、互联网应用开发、科技运维的检查治理。结合重要信息系统升级建设，有效增强系统高可用性，提高对业务连续性的保障能力。加强对信息科技外包供应商的准入和量化评价管理，优化内部研发资源配置，提升系统自主开发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系统生产运行总体平稳有序，全年重要信息系统运行情况正常，未发生非预期的停机事件，信息科技监管评级为2B级。本公司顺利实施核心系统建设工程项目，实现“一个中心、九项能力提升”等既定目标。不断完善两地三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关键应用系统的同城双中心双活建设和重要系统的交易监控覆盖，持续开展重要系统切换演练，加强运维自动化能力建设，提升运维能力及业务支持力度，确保生产运行安全高效可持续。深化科技业务融合程度，科技研发以经营战略为主导，聚焦三大工程建设，兼顾重点业务发展支撑，增强数据基础建设能力。推进新一轮安全技术架构规划，形成信息安全管理框架、技术框架和运营框架，提高信息安全管理及技术防控水平，积极应对各种突发风险，加强关键应用渗透测试和安全扫描、持续开展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加强生产运行技术管控等措施，稳步提升信息安全风险防范能力。

（十）反洗钱管理

洗钱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开展业务和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被违法犯罪活动利用所面临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以及随之可能带来的声誉风险和法律风险，并导致客户流失、业务损失和财务损失。

本公司将洗钱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按照“风险为本”工作方法，遵循“全面性、独立性、匹配性、有效性”工作原则，通过构建组织健全、结构完整、职责明确的洗钱风险管理架构，建立层次清晰、相互协调、有效配合的运行机制，制定科学、清晰、可行的洗钱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完善相关制度和工作机制，优化反洗钱信息系统，健全内部检查、审计、绩效考核和奖惩机制，全面深入开展反洗钱工作。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遵循完善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反逃税机制建设等监管要求，严格执行客户身份识别、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受益所有人识别、可疑交易报告后续控制等重要规章制度，着力夯实反洗钱工作内部管理基础，持续强化洗钱风险管理机制，有效落实反洗钱内控措施，升级改造反洗钱信息系统，积极开展反洗钱培训和宣传，持续加强专业队伍建设，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营造知法守法的反洗钱氛围，有效防范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

（十一）国别风险管理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债务，或使商业银行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银行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国别风险可能由一国或地区经济状况恶化、政治和社会动荡、资产被国

有化或被征用、政府拒付对外债务、外汇管制或货币贬值等情况引发。

本公司将国别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根据外部评级、经济情况、对外贸易活跃程度等因素，进行国别风险评级，制定国别风险限额，并按监管要求计提准备金。

报告期末，本公司涉及国别风险敞口的资产规模较小，国别风险等级较低，按监管规定计提足额的国别风险准备金。

八、关联交易事项

本公司遵守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规定和要求，持续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机制，规范关联交易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一般商业交易规则，交易定价不优于同类信用等级非关联方业务定价，体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未发生利益输送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公司关联交易均属正常业务范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分别对下列占本公司上季末资本净额1%以上，以及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以上，但不足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并予以及时披露：

关联方名称	交易额度	交易涉及范围	公告编号
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50亿元	同业借款等业务	临2018-00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91亿元	同业拆借、同业投资、债券投资、金融衍生品等业务	临2018-007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人民币106亿元	同业拆借、外汇买卖、金融衍生品、保函、备用信用证、贸易融资等业务	临2018-007
上银国际有限公司	人民币13亿元	同业借款、债券投资等业务	临2018-007
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	人民币45.6亿元	同业拆借、票据、保函、备用信用证、贸易融资、外汇买卖、金融衍生品等业务	临2018-007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及持券额度	临2018-007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不超过等值人民币6,000万元	信用证开证额度	临2018-007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等值人民币2,000万元	信用证开证额度	临2018-00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70亿元	同业拆放、票据、外汇买卖、金融衍生品、贸易融资、保函、备用信用证等业务	临2018-014
上海众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500万元	流动资金贷款	临2018-029
	人民币2万元	单位信用卡业务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1.5亿元	委托或者受托销售；客户推介及资金代收代付；提供财务顾问、投资咨询服务；资产托管业务	临2018-036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亿元	根据银团会议精神，同意对董事会五届三次临时会议已审议通过的银团贷款授信中，美元贷款的定价进行调整	临2018-051

关联方名称	交易额度	交易涉及范围	公告编号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	债务融资工具承销额度及持券额度	临2018-051

本公司与关联自然人的授信类关联交易主要包括贷款业务及信用卡业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与中国银保监会规则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授信余额为1.84亿元，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授信余额为3,825万元。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份方式分配股利，可进行中期分红。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本公司董事会在拟定分配方案时应当听取有关各方的意见，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非执行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本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本公司在盈利年度可分配股利。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并满足本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本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会计年度的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上述特殊情况是指：

- 1、资本充足率已低于监管标准，或预期实施现金分红后当年末资本充足率将低于监管标准的情况；
- 2、已计提准备金未达到财政部门规定要求的情况；
-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
- 4、其他本公司认为实施现金分红可能影响股东长期利益的情况。

本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本公司的用途，独立非执行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非执行意见。

本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本公司上市地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非执行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并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2018年度法定报表实现净利润17,680,442千元，扣除2017年优先股股息1,040,000千元后，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当年利润为16,640,442千元。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 1、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1,768,044千元；

2、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规定，提取一般准备，计2,700,000千元，提取后一般准备余额达到28,330,000千元；

3、按税后利润的2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计3,536,088千元；

4、以2018年末总股本10,928,099,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4.50元（含税），共计分配4,917,644.55千元，分配现金股利总额较上一年度增长26.00%，分配现金股利总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28.94%，较上一年度提高3.48个百分点；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人民币3,278,429.7千元，实施资本公积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0,928,099千元变更为14,206,528.7千元；

5、结余未分配利润3,718,665.45千元，结转到下一年度。

本公司正在加快推进转型发展，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推进转型战略和发展规划的实施，优化和调整业务结构，不断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持续满足资本监管要求。本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方案主要是基于如下考虑：一是落实监管部门对现金分红的要求或指导意见；二是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适当提存利润留存以补充核心一级资本，有利于银行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三是在盈利和资本充足率满足本公司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要求的前提下，兼顾投资者分享本公司经营发展成果、获取合理投资回报的要求，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同时保持稳健持续的分红政策。

本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保持了稳健持续的分红政策，满足本公司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要求，又兼顾了投资者分享公司经营成果、获取合理投资回报等要求，同意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晰明确，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中小股东可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对业务经营活动提出建议或质询等方式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其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三）公司近三年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018	-	4.5	3	4,917,644.55	16,994,040	28.94%
2017	-	5	4	3,902,892.5	15,328,499	25.46%
2016	-	5	3	3,002,225	14,308,265	20.98%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为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具体如下：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股份限售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自本公司A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上述股份；若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本公司股份，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持有股份数量的10%。	2016年11月16日至2019年11月15日	是
股份限售	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BANCO SANTANDER, S. A.）	自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不自愿转让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前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自愿将所持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第三方行使，也不向本公司回售所持股份；若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以下两者中的较低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和上海银行届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所载的每股净资产；在本公司第五次增资扩股中所认购的股份自本公司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5年内不会转让。	2016年11月16日至2019年11月15日；自2015年6月10日至2020年6月9日（第五次增资扩股认购部分）	是
股份限售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本公司A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上述股份；若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本公司股份，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持有股份数量的5%；在本公司第五次增资扩股中所认购的股份自本公司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5年内不会转让。	2016年11月16日至2019年11月15日；2015年6月10日至2020年6月9日（第五次增资扩股认购部分）	是
股份限售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自本公司A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上述股份；若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未履行有关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交付本公司，则本公司有权扣留应付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本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2016年11月16日至2019年11月15日	是
股份限售	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业银有限公司、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上海汇鑫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和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自本公司A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2016年11月16日至2019年11月15日	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股份限售	上海徐汇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从第三方处受让的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股东名册就前述股份转让变更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股份转让变更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股份限售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以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离职后满半年之日	是
股份限售	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所持本公司A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股份限售	本公司持有内部职工股超过5万股的个人	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股份转让锁定期不得低于3年，持股锁定期满后，每年可出售股份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15%，5年内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50%。	2016年11月16日至2024年11月15日	是
稳定股价的承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后3年内，如本公司A股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则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则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且本公司股份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将启动稳定本公司股价的相关程序并实施相关措施。	2016年11月16日至2019年11月15日	是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现未经营银行业务；除投资上海银行外，未在境内投资其他银行；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上海银行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公司或所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海银行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竞争的，其将立即通知上海银行，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海银行，以确保上海银行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公司承诺本函对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具有同样法律效力，并确保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遵守本承诺函。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根据有权机关的最终决定或裁定赔偿上海银行由此遭受的损失。”	长期	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只要本公司持有上海银行的股票，且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包括上市规则）被视为上海银行的主要股东或主要股东的关联人，本公司承诺本公司自身将不会直接从事商业银行业务。（二）尽管有上述第（一）条的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可以以任何形式投资经营商业银行业务的企业。（三）本公司将公平地对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所投资的商业银行，不会将本公司所取得或可能取得的经营商业银行业务的政府批准、授权、许可或业务机会授予或提供给任何商业银行，亦不会利用上海银行主要股东的地位或利用该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上海银行而有利于其他本公司所投资的商业银行的决定或判断，并将避免该种客观结果的发生。本公司在行使上海银行股东权利时将如同所投资的商业银行仅有上海银行，为上海银行的最大或最佳利益行使其股东权利，不会因本公司投资于其他商业银行而影响其作为上海银行股东为上海银行谋求最大或最佳利益的商业判断。本公司承诺本承诺函对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具有同样法律效力，并确保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遵守本承诺函。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根据有权机关的最终决定或裁定赔偿上海银行由此遭受的损失。”	长期	是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一）只要本公司持有上海银行的股票，且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包括上市规则）被视为上海银行的主要股东或主要股东的关联人，本公司承诺本公司自身将不会直接从事商业银行业务。（二）尽管有上述第（一）条的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可以以任何形式投资经营商业银行业务的企业。（三）本公司将公平地对待本公司所投资的商业银行，不会将本公司所取得或可能取得的经营商业银行业务的政府批准、授权、许可或业务机会授予或提供给任何商业银行，亦不会利用上海银行主要股东的地位或利用该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上海银行而有利于其他本公司所投资的商业银行的决定或判断，并将避免该种客观结果的发生。本公司在行使上海银行股东权利时将如同所投资的商业银行仅有上海银行，为上海银行的最大或最佳利益行使其股东权利，不会因本公司投资于其他商业银行而影响其作为上海银行股东为上海银行谋求最大或最佳利益的商业判断。本公司承诺本承诺函对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具有同样法律效力，并确保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遵守本承诺函。”	长期	是
承诺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是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不适用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如承诺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具体参见财务报告附注三、30。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18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为人民币680万元（其中包括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半年度财务报表审阅以及第一、三季度财务报表执行商定程序等费用人民币594万元，以及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86万元），该费用包括有关的税费以及差旅、办公、出差补贴等各项杂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7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末，本公司存在标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以上的作为被告未取得生效终审判决的诉讼、仲裁案件2件，标的金额0.36亿元；标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以上的作为第三人未取得生效终审判决的诉讼、仲裁案件6件，标的金额32.34亿元。预计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第一大股东被立案调查、行政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第一大股东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第一大股东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十、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四）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十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精准扶贫情况

精准扶贫规划：本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的决策和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将精准扶贫工作作为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加大金融支持精准扶贫力度，结合自身布局 and 特色，汇聚多方扶贫资源和力量，适应扶贫区域实际，创新完善扶贫工作模式，开展产业扶贫、教育扶贫、社会扶贫、定点扶贫、金融扶贫等针对性项目，走扶贫到扶智、扶志的道路，帮助贫困地区建立造血机制，做好脱真贫、真脱贫。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产业扶贫方面，报告期内，本公司捐赠500万元用于向上海市奉贤区农村综合帮扶，协助推进造血项目扎实开展，提升薄弱地区自主发展能力。本公司成都分行推进四川省崇州市怀远镇天泉社区扶贫基地建设步入正轨，组织分行员工和联建单位等多方力量开展帮农助农活动，共同推进基地建设；启动对四川省阿坝藏族自治州松潘县定点结对帮扶工作，与当地政府共同商议扶贫方案。教育扶贫方面，报告期内，本公司苏州分行向陕西省铜川市印台区东坡小学捐赠

3万元，支持学校基础设施改造，助力教育扶贫。本公司成都分行对口资助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理县贫困大学生。社会扶贫方面，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部向上海市帮困互助基金会捐赠60万元，支持上海市困难家庭的生活改善工作。本公司赴奉贤区柘林镇王家圩村、南胜村，开展贫困村民慰问，给予4万元慰问金。本公司积极组织参与公益基金捐赠活动，全行共同推进扶贫帮困工作。定点扶贫方面，报告期内，本公司捐赠30万元用于向云南省文山州砚山县专项扶贫；本公司成都分行向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德格县捐助扶贫款20万元；本公司盐城分行向江苏省射阳县四明镇捐赠6万元，向江苏省阜宁县羊寨镇捐赠6万元，用于结对帮扶。金融扶贫方面，本公司紧紧围绕贫困地区金融需求，加大信贷支持力度，推进产品创新，发挥金融对脱贫的撬动作用。报告期末，本公司金融精准扶贫贷款余额9.51亿元。

本公司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

单位：人民币千元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957, 132. 20
2. 物资折款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5, 000. 00
2. 教育脱贫	39. 00
其中：2.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9. 00
2.2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30. 00
3. 社会扶贫	1, 233. 20
其中：3.1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620. 00
3.2 扶贫公益基金	613. 20
4. 其他项目	950, 860. 00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第四届上海上市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峰会“精准扶贫奖”	

注：表中“投入金额”为金融精准扶贫贷款（贷款余额95,082万元，其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贷款余额50,215万元，产业精准扶贫贷款44,867万元）和贫困户慰问金（4万元）。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本公司将继续加大精准扶贫工作力度，加强扶贫工作机制创新，提升信贷支持力度，支持贫困地区开展农业产业化经营，推广技术培训，提升贫困地区“造血”功能。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本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并按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向社会公开披露，至今已连续第十二年发布。有关本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履行情况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一) 非公开发行优先股

2017年12月5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批复。2017年12月19日，本公司完成优先股发行工作。本次优先股共发行2亿股，募集资金总额200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及获取增值税专用发票作为进项抵扣后，募集资金净额199.57亿元。2017年12月20日，完成募集资金验证，募集资金净额全部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次优先股于2017年12月22日完成托管登记，并于2018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优先股代码：360029，优先股简称：上银优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变动前		报告期内变动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98,890,042	52.51%	+1,639,556,017	-5,924,492	+1,633,631,525	5,732,521,567	52.46%
1、国家持股	41,182,672	0.53%	+16,473,069	-11,007	+16,462,062	57,644,734	0.53%
2、国有法人持股	2,540,440,917	32.55%	+1,016,176,367	-543,816	+1,015,632,551	3,556,073,468	32.54%
3、其他内资持股	800,654,453	10.26%	+320,261,781	-5,369,669	+314,892,112	1,115,546,565	10.2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07,016,336	5.21%	+162,806,534	-6,658,675	+156,147,859	563,164,195	5.1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93,638,117	5.04%	+157,455,247	+1,289,006	+158,744,253	552,382,370	5.05%
4、外资持股	716,612,000	9.18%	+286,644,800	-	+286,644,800	1,003,256,800	9.1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716,612,000	9.18%	+286,644,800	-	+286,644,800	1,003,256,800	9.18%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06,894,958	47.49%	+1,482,757,983	+5,924,492	+1,488,682,475	5,195,577,433	47.54%
1、人民币普通股	3,706,894,958	47.49%	+1,482,757,983	+5,924,492	+1,488,682,475	5,195,577,433	47.5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股份总数	7,805,785,000	100.00%	+3,122,314,000	-	+3,122,314,000	10,928,099,000	100.00%

注：

- 1、报告期内，本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股转增0.4股，合计转增3,122,314,000股，转增后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由7,805,785,000股增加至10,928,099,000股。
- 2、其他股份变动情况主要为限售股解禁和有限售条件境内自然人办理股份补登记后持股从本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中转出，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数分别为5,924,492股和1,289,006股。
- 3、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后普通股股份总数由7,805,785,000股增加至10,928,099,000股。

报告期末，本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 1.56 元，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2.93 元。若按资本公积转增前股份计算，则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为 2.18 元，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8.10 元。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具体参见“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二）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内部职工股股份数量为 552,382,370 股。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股）
-	-	552,382,370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内部职工股股份数量为 552,382,370 股，主要通过以下三种方式取得股份：1、本公司合并重组前认购；2、本公司 1999 年第一次增资扩股时取得；3、因遗产继承等原因受让股份。	

三、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136,151 户，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139,428 户。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前十名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股数	股东性质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424,143,130	1,462,372,945	13.38%	1,453,521,741	-	国有法人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5,930,276	801,786,276	7.34%	708,198,400	-	国有法人
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 (BANCO SANTANDER, S. A.)	204,858,300	710,714,300	6.50%	708,198,400	-	境外法人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770,030	545,195,104	4.99%	366,695,195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质押 或 冻结 股数	股东性质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1,059,948	528,709,818	4.84%	528,709,818	-	国有法人
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7,420,835	445,972,922	4.08%	445,972,922	-	国有法人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30,850,707	380,977,474	3.49%	-	-	其他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117,098,800	327,854,800	3.00%	295,058,400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8,302,305	226,413,972	2.07%	-	未知	境外法人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局	63,924,587	223,736,053	2.05%	-	-	国家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380,977,474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6,413,972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局	223,736,053			人民币普通股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8,499,90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7,066,388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45,225,907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	116,185,93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107,033,501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虹口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6,439,536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587,87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注：

- 1、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BANCO SANTANDER, S. A.)持有本公司股份710,714,3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50%,其中2,515,900股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名下,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2%;
- 2、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27,854,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0%,其中32,796,400股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名下,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0%;
-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股票的机构,其中包括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沪股通股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包括代理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2,515,900股和32,796,400股本公司股份。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1,453,521,741		2019/11/16	-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8,198,400	542,725,595	2019/11/16	-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165,472,805	2020/6/10	-	自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	
3	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 (BANCO SANTANDER, S. A.)	708,198,400	616,470,400	2019/11/16	-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91,728,000	2020/6/10	-	自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	
4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8,709,818		2019/11/16	-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5	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45,972,922		2019/11/16	-		
6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6,695,195		2019/11/16	-		
7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295,058,400		2019/11/16	-		
8	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	211,800,112		2019/11/16	-		
9	上海汇鑫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7,870,475		2019/11/16	-		
10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196,469,000		2019/11/16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四、主要股东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为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一) 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情况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462,372,945股普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3.38%，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经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叶峻先生、应晓明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9月，注册资本35.15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秦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3401XX，经营范围：对重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企业技术改造、高科技、金融服务、农业、房地产及其他产业发展项目的投资业务，咨询代理，代购代销业务，信息研究和人才培养业务。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和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联和信息传播有限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13.63%的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801,786,276股普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7.34%。经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陈戌源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8年10月，注册资本231.74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陈戌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75806，经营范围：国内外货物（含集装箱）装卸（含过驳）、储存、中转和水陆运输；集装箱拆拼箱、清洗、修理、制造和租赁；国际航运、仓储、保管、加工、配送及物流信息管理；为国际旅客提供候船和上下船舶设施和服务；船舶引水、拖带，船务代理，货运代理；为船舶提供燃物料、生活品供应等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设施租赁；港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港口码头建设、管理和经营；港口起重设备、搬运机械、机电设备及配件的批发及进出口。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上海港复兴船务有限公司、上海港湾实业总公司、上海港技术劳务有限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7.37%的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BANCO SANTANDER, S.A.）。截至报告期末，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710,714,300股普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6.50%。经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提名，孔旭洪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成立于1857年3月，注册资本81亿欧元，法定代表人Ana Botin，经营范围：消费信贷、抵押贷款、租赁融资、保理、共同基金、养老基金、保险、商业信贷、投资银行服务、结构性融资以及并购咨询业务。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瑞福德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6.50%的股份，其中2,515,900股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名下，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2%，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其他主要股东

1、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45,195,104股普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4.99%。经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黄旭斌先生（已于2019年1月辞任）

担任本公司董事。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2年3月，注册资本135.5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李东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195971850Y，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新型光电、液晶显示器件、五金交电、VCD、DVD视盘机、建筑材料、普通机械，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货运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影视器材维修，废旧物资回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创业投资业务及创业投资咨询，受托管理其他创业投资机构的创业投资资本，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发起创业投资机构与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不动产租赁、提供信息系统服务、提供会务服务、提供电子产品技术开发服务、软件产品的开发及销售、专利转让、代理报关服务、提供顾问服务、支付结算。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TCL电子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翰林汇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4.99%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2、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528,709,818股普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4.84%。经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庄喆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86年6月，注册资本206.92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仲建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28650，经营范围：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与处置、企业管理、房地产租赁、咨询。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最终受益人为财政部。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4.84%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3、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45,972,922股普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4.08%。经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名，李朝坤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注册资本43.9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李洪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703424416U，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国内贸易。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最终受益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上海江南实业有限公司、中船投资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天津中船建信海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4.09%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4、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27,854,800股普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3.00%。经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提名，郭锡志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成立于1950年11月，注册资本20亿元港币，法定代表人郭锡志，经营范围：提供在香港、美国、英国及中国的银行业务及银行业有关的财务服务。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Krinein Company、Shanghai Unite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td.、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 A. 和Wells Fargo Bank, N. A.，实际控制人和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商业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上海商业银行（代理人）有限公司、上海商业银行信托有限公司、上商期货有限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3.00%的股份，其中32,796,400股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名下，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0%，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5、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持有本公司211,800,112股普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94%。经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和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向本公司联合提名，甘湘南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成立于1993年12月，注册资本15.05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朱晓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6302010773，经营范围：参与资产投资、控股、资产调剂及参股租赁。国有资产的授权及委托业务，金融投资信息领域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上海市黄浦第四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有限公司、上海黄浦区房地产前期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3.00%的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6、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持有本公司116,185,936股普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06%。经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和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向本公司联合提名，甘湘南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成立于1992年7月，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孔光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132524105U，经营范围：提供金融投资咨询、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照相器材、日用百货。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卢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上海卢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3.00%的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票面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29	上银优 1	2017 年 12 月 19 日	100	5.20%	2 亿股	2018 年 1 月 12 日	2 亿股	-
募集资金使用及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二、优先股股东情况

(一) 优先股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22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含并列)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股数	股东性质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聚宝财富溢融	-	30,500,000	15.25%	人民币优先股	-	其他
中邮创业基金-华夏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0	10.00%	人民币优先股	-	其他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0	10.00%	人民币优先股	-	其他
浦银安盛基金-兴业银行-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20,000,000	10.00%	人民币优先股	-	其他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5,000,000	7.50%	人民币优先股	-	其他
长江养老保险-中国银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15,000,000	7.50%	人民币优先股	-	其他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0	5.00%	人民币优先股	-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	10,000,000	5.00%	人民币优先股	-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	10,000,000	5.00%	人民币优先股	-	其他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鑫安泰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10,000,000	5.00%	人民币优先股	-	其他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民生财富单一资金信托	-	10,000,000	5.00%	人民币优先股	-	其他
如股东所持优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余财产分配以外的其他条款上具有不同设置，应当分别披露其持股数量	不适用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根据公开信息，本公司初步判断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优先股利润分配的情况

（一）票面股息率的确定原则

上述优先股采用可分阶段调整的股息率，即在一个股息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股息率支付股息，随后每隔 5 年重置一次。

票面股息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溢价两个部分，其中第一个计息周期的基准利率为上述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当天）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五年的中国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固定溢价以发行时确定的票面股息率扣除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后确定，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上述优先股首个股息率调整期的票面股息率通过市场询价确定为 5.20%，其中基准利率为 3.86%，固定溢价为 1.34%。

（二）股息发放的条件

在确保本公司资本状况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本公司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可以向上述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上述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的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股息的支付不与本公司自身的评级挂钩，也不随评级变化而调整。

本公司有权全部或部分取消上述优先股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公司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优先股股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优先股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构成对本公司的其他限制。

本公司宣派和支付全部优先股股息由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若部分或全部取消优先股派息，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决定取消优先股股息支付的，应在付息日前至少十个工作日通知优先股股东。如本公司全部或部分取消上述优先股的派息，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次日起至恢复全额支付股息前，本公司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三）股息支付方式

上述优先股每年派发一次现金股息，计息本金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相应期次优先股票面总金额，计息起始日为相应期次优先股的发行缴款截止日，即 2017 年 12 月 19 日。

（四）股息不累积

上述优先股的股息不可累积，即在本公司决议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的情形下，当年度未足额派发优先股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

（五）不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上述优先股股东除按照约定的股息率获得股息之外，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六）报告期内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2018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披露《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发放实施公告》，本期优先股的股息发放方案已经本公司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董事会五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期优先股股息派发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18 日，除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18 日，股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 2017 年 12 月 19 日，股息发放日为 2018 年 12 月 19 日，按照上银优 1 票面股息率 5.20% 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5.2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 10.40 亿元（含税）。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年度	股息发放日	分配金额（含税）	分配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018 年	2018 年 12 月 19 日	10.40	180.34	5.77%
2017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四、优先股赎回或转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优先股赎回或转换。

五、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优先股表决权恢复事项。

六、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等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对本公司所发行且存续的优先股进行会计判断。本公司已发行且存续的优先股不包括交付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义务，且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因此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具体参见财务报告附注三、7(6)。

七、优先股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 2017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实施完毕。根据境内优先股有关强制转股价格调整公式，本公司发行的“上银优 1”的强制转股价格自 2018 年 7 月 17 日起由 18.13 元/股调整为 12.95 元/股。有关优先股强制转股价格调整的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金煜	董事长	男	1965	2015.6-换届	-	-	-	95.11	否
胡友联	副董事长、行长	男	1962	2016.3-换届	94,900	132,860	37,960	95.11	否
施红敏	执行董事	男	1968	2018.10-换届	-	-	-	87.30	否
	副行长			2016.7-换届	-	-	-		
	首席财务官			2012.8-换届	-	-	-		
叶峻	非执行董事	男	1972	2009.7-换届	-	-	-	-	是
应晓明	非执行董事	男	1968	2015.9-换届	-	-	-	-	是
陈戌源	非执行董事	男	1956	2014.6-换届	-	-	-	-	是
孔旭洪	非执行董事	男	1959	2018.10-换届	-	-	-	-	是
庄喆	非执行董事	男	1972	2017.8-换届	-	-	-	-	是
李朝坤	非执行董事	男	1965	2015.9-换届	-	-	-	-	是
郭锡志	非执行董事	男	1953	2009.7-换届	-	-	-	-	是
甘湘南	非执行董事	女	1970	2017.12-换届	-	-	-	-	是
万建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56	2015.9-换届	-	-	-	24.00	是
管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70	2017.8-换届	-	-	-	24.00	是
孙铮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57	2017.8-换届	-	-	-	24.00	是
徐建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55	2015.9-换届	-	-	-	24.00	是
龚方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64	2017.8-换届	-	-	-	24.00	是
沈国权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65	2017.8-换届	-	-	-	24.00	是
刘济南	监事会副主席	男	1964	2017.6-换届	106,193	148,672	42,479	86.70	否
袁志刚	外部监事	男	1958	2017.6-换届	-	-	-	24.00	是
葛明	外部监事	男	1951	2017.6-换届	-	-	-	24.00	是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冯雪飞	职工监事	女	1973	2017.4-换届	31,222	43,711	12,489	151.42	否
黄涛	副行长	男	1971	2016.7-换届	-	-	-	87.30	否
胡德斌	副行长	男	1968	2016.7-换届	-	-	-	87.30	否
汪明	副行长	男	1975	2018.8-换届	53,049	74,269	21,220	29.33	否
崔庆军	副行长	男	1972	2018.8-换届	-	-	-	29.33	否
李晓红	董事会秘书	女	1969	2010.12-换届	-	-	-	141.46	否

注：

- 1、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从上海银保监局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监事的任期从其获职工代表大会或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
- 2、金煜先生和胡友联先生作为本公司执行董事的任期分别始于2011年10月和2016年3月；
- 3、上海银保监局于2018年10月9日核准孔旭洪先生和施红敏先生本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上海银保监局于2018年8月28日核准汪明先生和崔庆军先生本公司副行长的任职资格；
- 4、本公司执行董事、监事会副主席和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的最终薪酬尚待主管部门的确认，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行披露；
- 5、汪明先生、崔庆军先生于2018年8月任本公司副行长职务，自2018年9月起按本公司副行长标准领取报酬，上述薪酬为其2018年9-12月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 6、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是由于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

二、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离任前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建国	副行长	男	1963	2009.2-2018.3	-	-	-	22.45	否
蒋洪	执行董事	男	1962	2017.8-2018.4	161,332	225,865	64,533	43.26	否
	副行长			2006.12-2018.5					
盛儒焕	非执行董事	男	1956	2014.9-2018.4	-	-	-	-	是
黄旭斌	非执行董事	男	1965	2015.9-2019.1	-	-	-	-	是

注：

- 1、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从上海银保监局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算；
- 2、李建国先生于2018年3月辞去本公司副行长职务，上述薪酬为报告期内其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

酬总额；

- 3、蒋洪先生于2018年5月辞去本公司副行长职务，上述薪酬为报告期内其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 4、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是由于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或兼职情况

（一）董事

金煜：男，1965年2月出生，毕业于复旦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申联国际投资公司董事，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新加坡分行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上海银行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行长，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胡友联：男，1962年4月出生，毕业于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上海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财会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财会部财务处处长、计划财务部综合处处长、计划财务部计划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银行浦东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银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副行长，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施红敏：男，1968年10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技术经济专业，工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银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计划财务部财务处副处长、综合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股份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财务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计划财务部政策制度处高级经理，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一支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会计结算处高级经理，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叶峻：男，1972年11月出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上海银行非执行董事，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宣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兆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董事等。曾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经理、经理，业务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金融服务投资部经理，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应晓明：男，1968年6月出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工业管理工程专业，大学本科，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上海银行非执行董事，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艾普强粒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中科深江

电动车辆有限公司监事，天津斯特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中科强华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兆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众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宣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和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管理咨询部副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业务发展部执行经理、审计部经理等职务。

陈戍源：男，1956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上海海运学院（现上海海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银行非执行董事，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港国际客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上海港务局副局长兼上海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兼上海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董事兼上海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董事，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董事。

孔旭洪：男，1959 年 9 月出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金融信息系统专业，工商管理硕士，香港会计师公会及英国 ACCA 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现任上海银行非执行董事，西班牙桑坦德集团执行副总裁及亚太区首席执行官、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行长。曾任所罗门兄弟香港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产品销售部副总裁，美林（亚太）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美林集团亚太区域资本市场及货币与期货业务总裁、环球财富及投资管理业务环太平洋区总裁、环球财富管理委员会成员、美林亚太区执行委员会委员，卡普拉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亚太区（日本除外）总裁、亚太区投资委员会主席，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桑坦德全球企业银行及资本市场部亚太地区总裁。

庄喆：男，1972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银行非执行董事，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主任，中国建设银行郑州铁路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金信信托托管组副总经理，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部总经理，中投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建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李朝坤：男，1965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银行非执行董事，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主任，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中船投资发展（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邮轮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南京中船绿洲环保设备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南京绿洲机器厂副总会计师，南京中船绿洲机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镇江中船设备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正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南京中船绿洲机器有限公司监事。

郭锡志：男，1953 年 5 月出生，美国国籍，毕业于新法书院金融研究专业，大学专科，英国银行学会资深会士，香港银行学会资深会士。现任上海银行非执行董事，上海商业银行 c 常务董事兼行政总裁及集团内其他公司董事（包括香港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银联控股有限公司、德和保险顾问（香港）有限公司等），香港银行学会董事兼荣誉秘书和行政及财务委员会主席，香港银行家会所董事，伟新教育基金有限公司董事，当值律师服务执行委员会委员和 Global Bankers Program-Advisory Board 委员等。曾任上海商业银行美国纽约分行、旧金山分行、洛杉矶分行及英国伦敦分行经理，上海商业银行副总经理兼分行管理处主管、总经理，上海银行监事。

甘湘南：女，1970 年 6 月出生，毕业于复旦大学工业经济专业，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银行非执行董事，上海黄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上海黄浦引导资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新黄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上海汇通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上海新黄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上海外滩源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新黄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外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

万建华：男，1956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货币银行学专业，经济学硕士。现任上海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市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会长，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国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杭州华智融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人民银行资金管理司宏观分析处处长，招商银行总行常务副行长兼招商证券董事长，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首任董事长、总裁，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证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管涛：男，1970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经济学博士。现任上海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金融四十人论坛高级研究员，中国国际金融学会理事，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武汉大学董辅初经济社会发展研究院董辅初讲座教授。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策法规司主任科员，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副司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副司长、司长，中国经济五十人论坛成员。

孙铮：男，1957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经济学博士，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上海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财经大学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财政部会计标准战略委员会委员，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工商管理学科）成员，全国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系副主任、主任，上海财经大学校长助理，上海财经大学副校长，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建新：男，1955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经济学博士，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上海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朴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上海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上海新世纪投资服务公司副总经理，东方国际（集团）副总会计师、董事、财务总监、总经济师，东方国际创业股份公司副董事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龚方雄：男，1964 年 2 月出生，中国香港籍，毕业于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金融经济学专业，博士。现任上海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第一前海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纽约联邦储备银行经济学家，美国银行首席策略师、全球货币及利率市场策略部联席主管，摩根大通中国区研究部主管、首席市场策略师、首席大中华区经济学家及摩根大通亚洲新兴市场投资战略联席主管，摩根大通亚太区董事总经理、中国综合公司/企业投融资主席及 JP 摩根中国投资银行副主席，摩根大通亚太区董事总经理、中国投资银行主席。

沈国权：男，1965 年 3 月出生，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现华东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法学硕士。现任上海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市委员会委员，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华全国律协金融证券业务委员会委员，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政策研究室助理检察员，上海市万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国证监会第七届、第八届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专职委员，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刘济南：男，1964 年 6 月出生，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现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银行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曾任上海银行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人事教育部（现已更名为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袁志刚：男，1958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法国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经济学专业，博士，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上海银行外部监事，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复旦大学就业与社会保障研究中心主任，上海市人民政府决策咨询研究基地袁志刚工作室首席专家，上海市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复旦大学经济学系系主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院长，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葛明：男，1951 年 9 月出生，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现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西方会计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上海银行外部监事，北京华明富龙财会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委员，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发展委员会副主任，中国证监会第三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主任会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顺风国际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冯雪飞：女，1973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投资经济专业，经济学硕士。现任上海银行职工监事、工会主席、总行纪委委员、党委宣传部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曾任上海银行发展研究部主任科员，上海银行团委书记，上海银行办公室公关宣传部总经理，上海银行信用卡中心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上海银行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胡友联：现任上海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参见董事简历。

施红敏：现任上海银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参见董事简历。

黄涛：男，1971 年 8 月出生，毕业于英国牛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上海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银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申联国际投资公司董事。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替任行政总裁、执行董事兼执行副总裁，中国建设银行（澳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昆士兰联保保险公司董事，中国建设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上海银行首席风险官兼北京分行党委书记，上海商业银行替任董事。

胡德斌：男，1968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吉林大学软件工程专业，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现任上海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软件开发中心部门经理、总工程师助理、总经理助理，中国工商银行软件开发中心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数据中心（上海）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上海银行首席信息官。

汪明：男，1975 年 4 月出生，毕业于复旦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经济学学士。现任上海银行副行长、浦西分行党委书记，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上海银行公司金融部副总经理、公司金融部副总经理兼重点客户部总经理，上海银行北京分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行长，上海银行同业金融部副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上海银行浦西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崔庆军：男，1972 年 2 月出生，毕业于苏州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银行副行长。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党委宣传与群工部副部长兼团委书记、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南宁运行中心主任，上海银行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李晓红：女，1969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吉林大学法学理论专业，法学博士。现任上海银行董事会秘书，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上银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证监会办公厅秘书处副处级秘书、正处级秘书、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处处长，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主任助理（挂职）。

四、股东单位派驻的董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叶峻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5
应晓明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济师	2014.12
陈戌源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1.4
孔旭洪	西班牙桑坦德集团	执行副总裁及亚太区首席执行官	2017.9
庄喆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裁助理	2016.11
李朝坤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金融部主任	2018.2
郭锡志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常务董事兼行政总裁	2007.10
甘湘南	上海黄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7.3

五、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金煜	申联国际投资公司	董事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董事
施红敏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叶峻	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
	上海联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紫竹高新区（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联和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兆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众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联彤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上海矽睿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联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联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新京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应晓明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艾普强粒子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中科深江电动车辆有限公司	监事
	天津斯特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深圳中科强华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兆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董事
	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众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和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陈戌源	上海港国际客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李朝坤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船投资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邮轮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郭锡志	上海商业银行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香港银行学会	董事
	海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银联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上商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Infinite Financial Solutions Limited	董事
	上商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商业银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董事
	Shacom Property (CA) Inc.	董事
	Shacom Property (NY) Inc.	董事
	香港银行家会所	董事
	德和保险顾问（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上银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银和再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
	香港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
	伟新教育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银联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宝丰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银联通宝有限公司	董事
	JETCO Systems Limited	董事
	联丰亨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银联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
	当值律师服务执行委员会	委员
	Global Bankers Program-Advisory Board	委员
	职业训练局银行及金融业训练委员会	主席
香港华商银行公会有限公司	董事	
香港金融业志同会有限公司	会董	
Nova Credit Limited	董事	
甘湘南	上海黄浦引导资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新黄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上海汇通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万建华	上海市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	会长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国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杭州华智融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管涛	中国金融四十人论坛	高级研究员
	中国国际金融学会	理事
	中国世界经济学会	常务理事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武汉大学董辅初经济社会发展研究院	董辅初讲座教授
孙铮	上海财经大学学术委员会	主任委员
	中国会计学会	副会长
	财政部会计标准战略委员会	委员
	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	委员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工商管理学科）	成员
	全国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委员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徐建新	上海朴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龚方雄	第一前海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沈国权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市委员会	委员
	上海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中华全国律协金融证券业务委员会	委员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袁志刚	复旦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
	复旦大学就业与社会保障研究中心	主任
	上海市人民政府决策咨询研究基地袁志刚工作室	首席专家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上海市决策咨询委员会	委员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葛明	北京华明富龙财会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常务理事
	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	委员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发展委员会	副主任
	中国证监会第三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专家咨询委员会	委员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薪酬由上级主管部门审核确定，在本公司领薪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并报董事会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薪酬分配标准由主管部门根据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及年度考核结果核定。本公司发薪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董事会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通过的公司薪酬分配方案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本公司领取的归属于本年度的报酬合计为1,148.07万元。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本公司执行董事、监事会副主席和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的最终薪酬总额尚待主管部门最终确认，但预计未确认的薪酬不会对本集团及本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姓名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2018年3月30日	李建国	辞任副行长	工作变动
2018年4月21日	盛儒焕	辞任非执行董事	工作变动
2018年4月23日	蒋洪	辞任执行董事	个人原因
2018年5月28日		辞任副行长	
2018年8月28日	汪明	经董事会五届六次会议聘任为副行长，并经上海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核准	董事会聘任
	崔庆军		
2018年10月9日	孔旭洪	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并经上海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核准	股东大会选举

日期	姓名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施红敏	经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并经上海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核准	股东大会选举
2019 年 1 月 15 日	黄旭斌	辞任非执行董事	工作变动

八、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近三年无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九、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单位：人

母公司	10,11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离退休员工人数	175
母公司员工专业构成	
批发金融业务	2,413
零售金融业务	1,674
风险内控	607
信息科技	469
营业网点	1,918
运营管理	1,246
管理支持及其他	1,789
母公司员工教育程度	
研究生及以上	1,638
大学本科	7,324
大专	882
中专及以下	272
主要子公司	343
在职员工数量合计	10,459

（二）员工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本公司薪酬政策保持基本稳定。本公司员工薪酬由岗位基本工资、津贴、绩效奖金和福利四部分组成。本公司薪酬资源配置秉承价值导向和绩效导向的原则，确保员工年度总现金收入与其价值创造贡献度和实际绩效表现相匹配。本公司不断完善薪酬管理机制，加大绩效分配指引

力度，引导分支机构合理分配和使用薪酬资源，提升资源配置效率。

本公司年度工资总额支出与本公司实际经营业绩紧密挂钩。本公司对部分重要岗位员工实施绩效薪酬的延期支付制度，进一步健全本公司长期风险的问责和追索机制，使报酬递延与风险递延的期限相匹配，促进本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三）员工培训计划

本公司按照新一轮战略规划与业务转型发展对全行干部员工能力素质的要求，分类实施以传导战略、提升战略执行力为导向的“战略传导培训”，以推动年度管理层重点工作、推进经营转型为导向的“重点业务培训”，以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为导向的“重点队伍培训”，为推进本公司战略规划落地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加强股权管理，健全工作机制，各治理主体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勤勉尽职、规范运作。

本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享有权利并履行义务，未发现股东违反《公司章程》规定滥用权利损害本公司、其他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本公司依法合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权利。

董事会履行忠实和勤勉义务，审慎、严谨、负责行使表决权，在新一轮战略规划制订实施、资本管理、稳定股价、机构建设、公司治理、股权管理、激励约束、全面风险管理、内控管理和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监事会认真落实监管规定，完善监督内容体系和监督机制，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关注战略重点业务推进、风险防范、内控管理、财务状况，客观、公正地提出意见和建议，促进本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持续稳健发展。

高级管理层坚持战略引领，以营收增长、效益提升和资产质量为主线，主动应对形势变化，推进转型发展，强化风险经营管理能力，推进精细化管理，夯实重点基础工作，较好完成全年任务。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实际状况与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 1 次股东大会，即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方案、董监事履职评价、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延长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修订《公司章程》、调整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津贴、选举董事等 13 项提案，听取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和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执行情况报告。股东大会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保证股东参会和行使表决权，并由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

三、董事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位董事忠实、勤勉、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认真审阅和审议各项议题，主动了解本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积极讨论、发表意见，以审慎、严谨、负责的态度行使表决权。董事会在决策范围、决策程序、授权程序、表决程序等方面有效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会召开 11 次会议，审议和听取 70 项议题，制订新一轮战略规划并推进实施，强化资本管理，研究稳定股价措施，推进机构建设，完善公司治理及股权管理机制，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和内控管理，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促进本公司加快转型发展和向“精品银行”目标迈进，推动本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一）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事项，认真实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聘请 2018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等，审议实施优先股股息发放方案，推进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二）董事会的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18 名。其中执行董事 3 名，即金煜先生、胡友联先生、施红敏先生；非执行董事 9 名，即叶峻先生、应晓明先生、陈戌源先生、孔旭洪先生、庄喆先生、李朝坤先生、黄旭斌先生、郭锡志先生和甘湘南女士；独立非执行董事 6 名，即万建华先生、管涛先生、孙铮先生、徐建新先生、龚方雄先生、沈国权先生。

（三）董事会的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年1月19日	五届四次会议	www.sse.com.cn	2018年1月20日
2018年4月9日	五届四次临时会议	www.sse.com.cn	2018年4月10日
2018年4月20日	五届五次会议	www.sse.com.cn	2018年4月21日
2018年4月27日	五届五次临时会议	www.sse.com.cn	2018年4月28日
2018年5月28日	五届六次临时会议	www.sse.com.cn	2018年5月29日
2018年6月22日	五届六次会议	www.sse.com.cn	2018年6月23日
2018年8月24日	五届七次会议	www.sse.com.cn	2018年8月25日
2018年8月30日	五届七次临时会议	www.sse.com.cn	2018年8月30日
2018年10月26日	五届八次会议	www.sse.com.cn	2018年10月27日
2018年11月12日	五届八次临时会议	www.sse.com.cn	2018年11月13日
2018年12月27日	五届九次临时会议	www.sse.com.cn	2018年12月28日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姓名	是否独立非执行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会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金煜	否	11	11	6	-	-	-	1/1
胡友联	否	11	11	6	-	-	-	1/1
施红敏	否	3	3	2	-	-	-	0/0
叶峻	否	11	10	6	1	-	-	1/1
应晓明	否	11	11	6	-	-	-	1/1
陈戍源	否	11	9	6	2	-	-	0/1
孔旭洪	否	3	3	2	-	-	-	0/0
庄喆	否	11	10	6	1	-	-	0/1
李朝坤	否	11	9	6	2	-	-	1/1
黄旭斌	否	11	9	6	2	-	-	0/1
郭锡志	否	11	11	6	-	-	-	1/1
甘湘南	否	11	11	6	-	-	-	1/1
万建华	是	11	9	6	2	-	-	0/1
管涛	是	11	9	6	2	-	-	0/1
孙铮	是	11	10	6	1	-	-	1/1
徐建新	是	11	11	6	-	-	-	1/1
龚方雄	是	11	11	6	-	-	-	1/1
沈国权	是	11	11	6	-	-	-	1/1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职情况

独立非执行董事从维护存款人、中小股东和本公司利益出发，运用在经济、金融、财务会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高度重视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对本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董事提名、高管聘任、外审续聘、股价稳定措施、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发挥重要作用。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充分发挥独立性和专业性，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提高董事会决策的质量和效率，较好地履行了主任委员的职责。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战略、关联交易控制、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审计、提名与薪酬 5 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贯彻落实委员会职责，发挥对董事会决策的建议和支持作用，履行战略执行、关联交易管控、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外部审计、内部控制、薪酬考核等方面职能，对本公司完善公司治理、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保护利益相关者权益起到积极作用。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末，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由 12 名董事组成，包括：执行董事金煜先生（主任委员）、胡友联先生、施红敏先生，非执行董事叶峻先生、陈戍源先生、庄喆先生、李朝坤先生、郭锡志先生、甘湘南女士和独立非执行董事万建华先生、管涛先生、龚方雄先生。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对本公司经营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董事会审批；研究审批经董事会授权的对外股权投资及其处置、固定资产购置与处置等事宜；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重大投融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等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其他影响本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定期对银行发展战略的实施情况，年度经营计划、重大投融资、资产经营等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和评估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和听取 3 项议题。委员会研判经济形势，制订新一轮战略规划并推进实施，定期评价战略规划执行情况，强化结构调整，持续打造特色业务，努力推进本公司加快转型发展。

（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报告期末，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沈国权先生（主任委员）、管涛先生、徐建新先生，非执行董事应晓明先生和执行董事施红敏先生。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负责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监督和控制；制订本公司有关关联交易的规章及管理制度；确认本公司的关联方，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并及时向本

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公布其所确认的关联方；审查重大关联交易，提出审查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批，并在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十日内报告监事会，同时报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接受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将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联关系的关联交易在批准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报告监事会；负责审核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事项；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审议19项议题。委员会按照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不断强化关联交易管理，确认、发布关联方名单并及时更新，强化一般关联交易备案和重大关联交易审查流程，推动关联交易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三）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报告期末，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万建华先生（主任委员），执行董事胡友联先生和非执行董事孔旭洪先生、黄旭斌先生、应晓明先生。

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根据本公司总体战略，审核和修订本公司风险战略和风险管理基本政策，对其实施情况和效果进行监督和评价，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在信用、市场、操作等方面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并督促采取必要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有关风险；监督本公司风险管理决策体系的有效性，对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进行评价，并提出改善意见和建议；定期对本公司风险及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进行评估；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原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审议和听取12项议题。委员会把握风险趋势，发挥政策引领和传导作用，深化风险监督，推进风险主动经营管理能力建设，促进稳健经营和转型发展。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末，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徐建新先生（主任委员）、孙铮先生、沈国权先生和非执行董事叶峻先生、孔旭洪先生。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指导本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监督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议本公司内部审计章程，听取中长期审计规划和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对内部审计机构尽责情况及工作考核提出意见等；检查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程序；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本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负责本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并就审计后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作出判断性书面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监督本公司内控制度及执行情况；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审议和听取17项议题。委员会完成会计师事务所续聘，认真指导内外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切实做好财务报告审核，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准确；着力推进审计管理建议书整改及落实，促进经营管理水平提升。

（五）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报告期末，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孙铮先生（主任委员）、万建华先生、龚方雄先生和非执行董事叶峻先生、陈戍源先生。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负责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办法，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人选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人选；研究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审议本公司薪酬体制及其改革方案等事项；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审议、听取和讨论 8 项议题。委员会在董事履职评价、独立董事履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考评、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六、监事会

（一）监事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遵循上市规则，认真落实监管要求，围绕本公司三年发展规划目标和年度中心工作，进一步完善监事会监督内容体系和监督机制；规范开展日常监督，积极履行对财务、风险管理、内控管理和董监高履职尽责等方面为重点的监督职责，促进本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加强经营管理，保持持续稳健发展。监事会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7 次，审议通过 15 项议案，听取 7 项报告。

（二）监事会的组成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 4 名，其中职工监事 2 名，即刘济南先生和冯雪飞女士；外部监事 2 名，即袁志刚先生和葛明先生。

（三）监事会的会议召开情况

监事会成员	亲自出席次数/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出席率
刘济南	7/7	0/7	100%
袁志刚	7/7	0/7	100%
葛明	7/7	0/7	100%
冯雪飞	7/7	0/7	100%

（四）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下设提名、监督2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在监事会授权下，遵循监管法规和上市规则，依法落实监督要求，为监事会有效行使监督权利发挥积极作用。

（一）监事会监督委员会

报告期末，监事会监督委员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袁志刚外部监事（主任委员）、葛明外部监事、刘济南监事。

监事会监督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拟订对本公司财务活动的监督方案并实施相关检查，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公司实际的发展战略，对本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

报告期内，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审议和听取2项议题。委员会持续加强对本公司财务活动、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的监督力度，加强并表管理监督，组织开展关于贯彻落实资管新规计划安排情况的专题调研，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末，监事会提名委员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葛明外部监事（主任委员）、袁志刚外部监事、冯雪飞监事。

监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拟订监事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向监事会报告；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审议5项议题。委员会持续强化履职监督，加强董监高履职过程管理，完善履职监督档案，依法开展履职评价。

八、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已基本建立与现代金融企业制度相匹配的内部激励约束机制。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方案》《上海银行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上海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上海银行职业经理人考核及薪酬分配办法》，由董事会每年按照团队与个人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年度与任期相结合的方式考核，考核结果与年度薪酬水平挂钩。本公司已建立员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机制，薪酬支付期限与相应业务的风险持续时期相匹

配，且已覆盖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定期会对现有激励约束机制执行情况进行后评估，并不断加以完善。

九、内部控制

本公司构建以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高级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现代公司治理架构，“三会一层”的治理机制逐渐完善，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内部控制管理框架由内部控制决策层、执行层、监督评价层三部分组成，并形成由各级行、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负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的内部控制管理架构。

本公司建立涵盖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内部控制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监督评价与纠正等要素的内部控制体系，依照内部控制的总体目标，优化覆盖各个业务领域和渗透到业务活动全过程，并涵盖公司层面、业务流程层面、信息科技层面的风险控制矩阵，报告期内完成操作风险与内控管理系统中总分行层面的矩阵部署，包括流程、企业、科技 3 个层面，涉及 107 个关键流程、582 个环节、1,073 个关键风险点、2,120 个控制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断完善由基本规章、具体规章、操作规章三个层级组成的规章制度体系，建立信贷业务、柜面业务、资金业务、中间业务、财务会计、信息系统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制度建设聚焦战略发展、业务转型、年度重点工作、监管规制内化、新产品制度等重点领域，目前本公司有各类规章制度 1,700 余项。

持续完善系统管理。依托操作风险与内控合规管理系统建设，有机整合内控风险控制矩阵应用、内控评价管理、内控缺陷整改、违规积分管理的线上管理，实现“检查—整改—积分”的闭环管理。

开展集团内控建设。依据子公司属地、行业分布的不同，分批分步推进各子公司内控建设，就制度建设、内控管理、内控评价、缺陷整改机制等向子公司进行指导并提供模板工具，提升子公司整体内部控制意识，满足母公司和自身管理要求。

强化授权和转授权管理。以业务发展需要、审批效率提升、监管要求落实为导向，科学制定年度授权方案。调整授信审批权限支持双核驱动、跨境业务及特色业务等。优化授权方案时效为开放式，并跟进授权动态调整，确保授权连续性、有效性。

完善产品服务审核工作机制。完善产品服务审核委组织架构，增设信息技术部为常设委员部门，将产品业务对应的系统建设、数据架构和应用规划纳入产品审核与后评估工作中，并优化调整审核要点，提升委员会工作实效。

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十二、内部审计

本公司建立独立垂直的内部审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以建设“精品银行”战略为引领，以审计价值提升为目标，持续强化风险导向审计，审计成效和审计能力得到不断提升，内部审计在支持和服务本公司加强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和实现可持续发展中发挥积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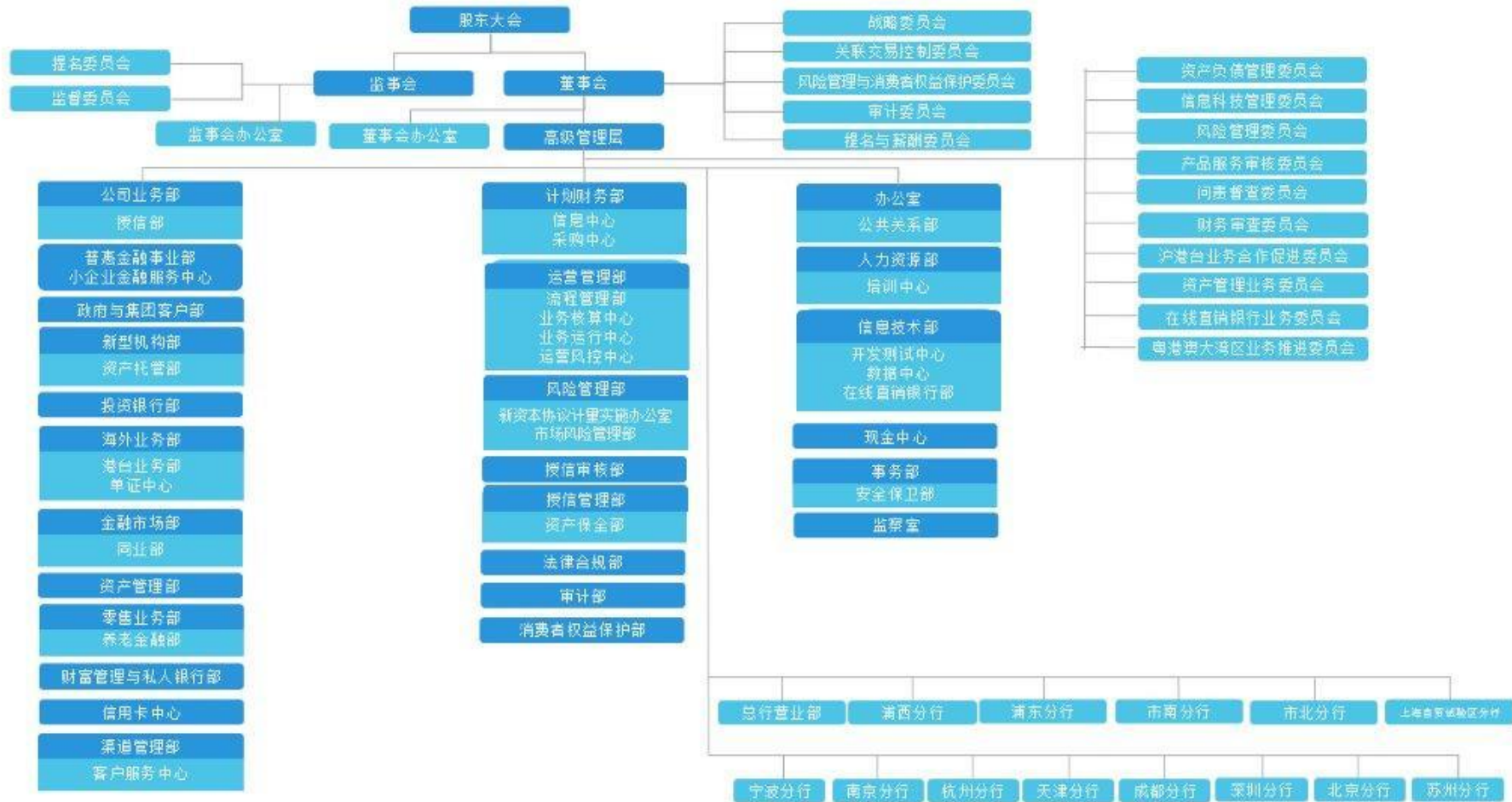
十三、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信息披露管理机制建设，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地编制和披露定期报告及各项临时报告，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管理水平。本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相关信息。为规范本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规定和要求，本公司制定《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自上市以来，本公司不断强化内幕信息管理，提升内幕信息知情人保密及合规意识，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组织开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年度考核评价中，本公司获得最高等级A类评价。

十四、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断推进投资者关系工作体系建设，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进一步拓宽与股东和投资者的信息互动交流渠道，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开展机构投资者路演，参加券商策略会，接待银行业分析师及境内外投资者调研，开展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及时跟进、响应和反馈资本市场的关切，市场认同稳步提高。本公司凭借优秀的基本面、出色的经营业绩及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获资本市场肯定，荣获华夏机构投资者第十二届金蝉奖“2018年度杰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2018界面·财联社中国上市好公司之最具腾飞潜力上市公司”等多项奖项。

十五、组织架构图



第十节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金乃雯、张晨晨签字，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全文见附件。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行长、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公司章程。

董事长：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规范运作，本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我们认为，本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 年 4 月 19 日

董事、高管人员签名：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
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550 号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550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2) 金融资产的减值”和附注“三、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五、8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应收款项类投资。</p> <p>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确定涉及管理层主观判断。</p> <p>对于贵集团及贵行而言，在确定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时，导致其具有估计不确定性的最重要因素是管理层采用的组合评估模型和个别评估的未来现金流量，尤其是那些没有设定担保物的贷款及应收款项，或者可能存在担保物不足情况的贷款及应收款项。</p> <p>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类贷款及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管理层采用单项评估的方式评估其减值准备。在运用判断确定减值准备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可行的清收措施、借款人的财务状况、担保物的估值、索赔受偿顺序、是否存在其他债权人及其配合程度。当贵集团聘请外部评估师对特定资产和其他流动性不佳的担保物进行评估时，可执行性、时间和方式也会影响最终的可收回金额并影响资产负债表日的减值准备金额。</p>	<p>与评价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与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审批、记录、监控、重组、分类流程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将管理层用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各级次贷款的合计余额与总账记录进行核对。• 选取样本测试管理层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通过检查与贷款及应收款项相关的内外部信息评估其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而应采用单项评估的方式评估减值准备。• 基于风险导向的方法选取样本进行信贷审阅。我们按照行业分类对贷款进行分析，选取样本时考虑重点选取受目前经济影响较大的行业。我们还依据其他风险标准选取样本，包括不良贷款及应收款项、逾期未减值贷款及应收款项、信贷审阅的样本。我们利用本所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评价贷款逾期信息的编制逻辑。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550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2) 金融资产的减值”和附注“三、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五、8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以组合方式确定的减值准备很大程度上受到外部宏观环境和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的影响。贵集团就公司类贷款及应收款项按组合方式确定的减值准备所作估计包括公司类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历史损失率、历史行化期 (即从减值事件发生到识别该减值事件的时间间隔) 及其他调整因素。贵集团就个人类贷款按组合方式确定的减值准备所作估计包括个人类贷款的历史逾期数据、历史损失经验及其他调整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选取的按单项评估方式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司类贷款及应收款项样本执行信贷审阅时, 通过询问、运用职业判断和独立查询等方法, 评价其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我们还评价担保物的变现时间和方式并考虑管理层提供的其他还款来源。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使用的一致性, 并将其与我们的数据来源进行比较。在相关数据可获取的情况下, 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的事项来评估相关贷款及应收款项的资产质量。• 评价贵集团按组合方式计提减值准备时所用模型以及所采用假设的可靠性, 审慎评价:<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涉及管理层判断的输入参数;- 模型中所采用的经济因素;- 公司类贷款及应收款项各个级次迁移数据的准确性;- 个人类贷款的逾期统计数据;- 以及采用的历史损失参数。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550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2) 金融资产的减值”和附注“三、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五、8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贵集团及贵行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作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考虑模型中关键假设和输入参数相对于以前期间所作的任何调整的性质及其原因，考虑在确定经济因素、历史损失行化期以及历史损失的观察期时，管理层所运用的判断是否一致。我们将模型中使用的经济因素与市场信息进行比较，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我们还通过跟踪逾期账户从其减值事件发生到将其识别为已减值的全周期来评价历史行化期。• 复核按组合方式计提的减值准备的计算，以评价贵行对估计方法的应用。• 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550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4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和附注“三、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六、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而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p> <p>贵集团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投资基金、债权投资计划或资产支持证券等。</p>	<p>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有关结构化主体合并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 选取样本，对结构化主体执行了下列审计程序：<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以及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550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4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和附注“三、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六、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当判断贵集团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贵集团合并范围时，管理层应考虑贵集团所承担的风险和享有的报酬，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的权力，以及通过运用该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这些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综合考虑整体交易的实质内容。</p> <p>由于涉及部分结构化主体的交易较为复杂，并且贵集团在对每个结构化主体的条款及交易实质进行定性评估时需要作出判断，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与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任何资本或对其收益作出的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贵集团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贵集团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和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判断。-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评价财务报表中对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550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金融工具”、附注“三、16 公允价值的计量”和附注“三、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十五、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是贵集团及贵行持有的重要资产之一。公允价值调整可能影响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p> <p>贵集团及贵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参数输入。大部分参数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尤其是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采用的参数分别是市场报价和可观察参数。当可观察的参数无法可靠获取时，即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形下，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这当中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p> <p>贵集团已对特定的第二层次及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开发了自有估值模型，这也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p> <p>由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涉及复杂的流程，以及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参数时涉及管理层判断的程度，我们将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贵集团与估值、独立价格验证、前后台对账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审批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样本，通过比较贵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利用本所估值专家的工作，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对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贵集团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上述程序具体包括将贵集团的估值模型与我们了解的行业通行估值方法进行比较，测试公允价值计算的输入值，以及建立平行估值模型进行重估。• 评价财务报表的相关披露，包括公允价值层级和主要参数的敏感性分析，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恰当反映了金融工具估值风险。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550 号

四、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行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及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集团及贵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550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集团及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及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贵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550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金乃雯 (项目合伙人)

张晨晨

2019 年 4 月 19 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145,105,775	136,063,645	144,686,994	135,523,34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五、2	15,090,430	38,788,136	13,219,871	37,744,874
拆出资金	五、3	115,344,352	97,178,409	113,716,837	93,130,1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4	17,874,361	11,554,237	17,475,237	11,050,447
衍生金融资产	五、5	1,237,616	839,088	1,208,812	822,8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6	36,368,624	25,808,851	28,404,516	23,695,961
应收利息	五、7	9,760,277	7,680,426	9,586,977	7,547,5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818,360,196	643,191,324	799,154,963	624,607,3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401,779,521	420,684,813	396,701,596	417,714,56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310,643,240	264,262,868	307,217,029	264,068,510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128,764,840	136,701,386	140,593,021	142,540,469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402,120	395,131	4,253,123	4,245,839
固定资产	五、13	5,779,671	4,394,538	5,700,120	4,309,326
无形资产	五、14	536,143	510,670	523,689	498,4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9,690,070	7,783,439	9,605,012	7,740,186
其他资产	五、16	11,035,163	11,929,977	10,739,821	11,714,657
资产总计		2,027,772,399	1,807,766,938	2,002,787,618	1,786,954,636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2,942,000	81,605,000	102,832,000	81,5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18	368,968,350	328,654,261	369,719,653	329,069,326
拆入资金	五、19	68,336,138	51,801,096	64,716,254	49,938,4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20	7,168	-	-	-
衍生金融负债	五、5	829,640	1,359,342	787,094	1,343,2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21	61,151,258	78,573,169	61,151,258	78,359,419
吸收存款	五、22	1,042,489,605	923,585,324	1,031,001,362	909,146,324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3,700,168	2,978,946	3,547,294	2,834,423
应交税费	五、24	4,293,452	4,144,141	4,239,436	4,129,098
应付利息	五、25	17,383,127	16,570,559	17,201,728	16,404,001
已发行债务证券	五、26	189,375,530	168,148,078	181,358,106	165,625,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	55,741	-	-
其他负债	五、27	6,527,355	2,849,878	6,306,893	2,704,565
负债合计		<u>1,866,003,791</u>	<u>1,660,325,535</u>	<u>1,842,861,078</u>	<u>1,641,054,041</u>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10,928,099	7,805,785	10,928,099	7,805,785
其他权益工具	五、29	19,957,170	19,957,170	19,957,170	19,957,170
资本公积	五、30	25,331,364	28,452,203	25,329,889	28,452,203
其他综合收益	五、31	627,454	(571,337)	499,252	(789,144)
盈余公积	五、32	30,969,554	26,435,300	30,969,554	26,435,300
一般风险准备	五、33	25,804,758	25,780,256	25,630,000	25,630,000
未分配利润	五、34	47,658,150	39,125,759	46,612,576	38,409,2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1,276,549	146,985,136	159,926,540	145,900,595
少数股东权益		492,059	456,267	-	-
股东权益合计		161,768,608	147,441,403	159,926,540	145,900,59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027,772,399	1,807,766,938	2,002,787,618	1,786,954,63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金煜	胡友联	施红敏	
董事长	行长	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75,877,060	60,082,285	74,787,717	59,252,748
利息支出		(45,940,231)	(40,964,976)	(45,412,654)	(40,615,603)
利息净收入	五、35	<u>29,936,829</u>	<u>19,117,309</u>	<u>29,375,063</u>	<u>18,637,145</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744,495	6,785,558	6,445,227	6,470,48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64,956)	(529,772)	(752,114)	(528,0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6	<u>5,979,539</u>	<u>6,255,786</u>	<u>5,693,113</u>	<u>5,942,447</u>
其他收益		42,998	29,105	30,790	10,464
投资净收益	五、37	7,906,133	9,636,523	7,931,944	9,680,43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五、38	4,652,482	(5,569,912)	4,702,894	(5,623,788)
汇兑净 (损失) / 收益		(4,718,719)	3,535,189	(4,855,487)	3,447,820
其他业务收入		95,427	111,090	92,700	107,557
资产处置 (损失) / 收益		(6,867)	9,905	(6,867)	9,905
营业收入		<u>43,887,822</u>	<u>33,124,995</u>	<u>42,964,150</u>	<u>32,211,988</u>
税金及附加		(446,728)	(343,679)	(444,597)	(341,519)
业务及管理费	五、39	(9,006,391)	(8,105,358)	(8,653,168)	(7,775,519)
资产减值损失	五、40	(15,331,901)	(8,671,315)	(15,248,410)	(8,357,088)
其他业务支出		(18,483)	(18,920)	(18,481)	(18,854)
营业支出		<u>(24,803,503)</u>	<u>(17,139,272)</u>	<u>(24,364,656)</u>	<u>(16,492,980)</u>
营业利润		<u>19,084,319</u>	<u>15,985,723</u>	<u>18,599,494</u>	<u>15,719,008</u>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营业利润		19,084,319	15,985,723	18,599,494	15,719,008
加: 营业外收入		199,037	122,727	198,947	122,644
减: 营业外支出		(31,484)	(25,988)	(31,077)	(25,389)
利润总额		19,251,872	16,082,462	18,767,364	15,816,263
减: 所得税费用	五、41	(1,184,037)	(745,669)	(1,086,922)	(702,084)
净利润		18,067,835	15,336,793	17,680,442	15,114,179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8,067,835	15,336,793	17,680,442	15,114,17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34,040	15,328,499	17,680,442	15,114,179
少数股东损益		33,795	8,294	-	-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1	1,180,474	(1,056,287)	1,288,396	(913,7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98,791	(1,067,531)	1,288,396	(913,76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05,250	(797,075)	1,288,396	(913,76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3,541	(270,456)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317)	11,244	-	-
综合收益总额		19,248,309	14,280,506	18,968,838	14,200,4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32,831	14,260,968	18,968,838	14,200,4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78	19,538	-	-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56	1.4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金煜	胡友联	施红敏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	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4,902,485	-	4,900,290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净减少额	13,809,879	-	13,859,88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3,318,166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1,337,000	-	21,332,000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净增加额	40,314,089	46,638,526	40,650,327	46,743,15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6,547,675	2,849,969	14,790,460	2,201,6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款项净增加额	7,147	-	-	-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118,904,281	74,511,960	121,855,038	72,181,554
收取的利息	51,964,393	34,971,309	50,345,032	33,906,851
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6,938,227	7,137,539	6,638,959	6,843,1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1,172	2,101,384	3,918,877	1,927,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686,348	171,528,853	278,290,863	163,803,821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	(1,425,972)	-	(1,329,29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净增加额	-	(13,459,129)	-	(13,425,86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617,870)	(13,713,482)	(24,224,787)	(13,051,1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6,305,016)	(4,475,348)	(6,374,147)	(4,652,9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0,945,682)	-	(4,999,500)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91,314,243)	(113,112,779)	(190,587,015)	(111,703,21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28,985,000)	-	(29,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净减少额	-	(308,102)	-	(308,1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7,557,293)	(12,952,609)	(17,343,543)	(12,952,609)
支付的利息	(37,327,648)	(30,026,941)	(36,865,251)	(29,643,182)
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	(764,956)	(529,772)	(752,114)	(528,039)
支付给职工以及 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02,605)	(4,426,302)	(4,479,401)	(4,209,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83,602)	(3,617,487)	(6,606,937)	(3,505,4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3,200,427)	(5,263,219)	(3,101,763)	(4,918,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00,419,342)</u>	<u>(232,296,142)</u>	<u>(295,334,458)</u>	<u>(229,227,898)</u>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2(1)	<u>(21,732,994)</u>	<u>(60,767,289)</u>	<u>(17,043,595)</u>	<u>(65,424,077)</u>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8,044,584	865,773,123	562,077,724	876,164,87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775,093	37,461,386	32,220,665	37,726,324
处置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7,458	26,658	7,315	26,1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99,827,135</u>	<u>903,261,167</u>	<u>594,305,704</u>	<u>913,917,376</u>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5,489,287)	(784,339,587)	(579,901,227)	(788,905,346)
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2,173)	(498,855)	(1,420,435)	(487,7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86,921,460)</u>	<u>(784,838,442)</u>	<u>(581,321,662)</u>	<u>(789,393,144)</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2,905,675</u>	<u>118,422,725</u>	<u>12,984,042</u>	<u>124,524,232</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	19,957,170	-	19,957,170
子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5	-	-	-
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882,832,219	595,399,798	870,490,039	592,170,1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882,833,694</u>	<u>615,356,968</u>	<u>870,490,039</u>	<u>612,127,334</u>
偿还发行债务证券本金支付的现金	(861,781,381)	(665,723,240)	(854,893,472)	(663,380,000)
偿付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7,488,019)	(2,629,736)	(7,477,945)	(2,627,511)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4,922,899)	(2,997,406)	(4,912,513)	(2,980,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74,192,299)</u>	<u>(671,350,382)</u>	<u>(867,283,930)</u>	<u>(668,987,955)</u>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8,641,395</u>	<u>(55,993,414)</u>	<u>3,206,109</u>	<u>(56,860,621)</u>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4,763	(543,994)	334,553	(477,8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减少)额	五、42(2)	328,839	1,118,028	(518,891)	1,761,708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85,072,926	83,954,898	81,721,170	79,959,46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2(3)	85,401,765	85,072,926	81,202,279	81,721,17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金煜	胡友联	施红敏	
董事长	行长	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7,805,785	19,957,170	28,452,203	(571,337)	26,435,300	25,780,256	39,125,759	146,985,136	456,267	147,441,403
本年增减变动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1,198,791	-	-	18,034,040	19,232,831	15,478	19,248,309
2.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五、30	-	-	1,475	-	-	-	-	1,475	30,700	32,175
3.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五、32	-	-	-	-	4,534,254	-	(4,534,254)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3	-	-	-	-	-	24,502	(24,502)	-	-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34	-	-	-	-	-	-	(4,942,893)	(4,942,893)	(10,386)	(4,953,279)
4.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30	3,122,314	-	(3,122,314)	-	-	-	-	-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928,099	19,957,170	25,331,364	627,454	30,969,554	25,804,758	47,658,150	161,276,549	492,059	161,768,60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金煜
董事长

胡友联
行长

施红敏
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7年1月1日余额	6,004,450	-	30,253,538	496,194	22,227,344	21,245,093	35,542,604	115,769,223	449,391	116,218,614	
本年增减变动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1,067,531)	-	-	15,328,499	14,260,968	19,538	14,280,506	
2. 股东投入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五、29	19,957,170	-	-	-	-	-	19,957,170	-	19,957,170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32	-	-	-	4,207,956	-	(4,207,956)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3	-	-	-	-	4,535,163	(4,535,163)	-	-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34	-	-	-	-	-	(3,002,225)	(3,002,225)	(12,662)	(3,014,887)	
4.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30	1,801,335	(1,801,335)	-	-	-	-	-	-	-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7,805,785	19,957,170	28,452,203	(571,337)	26,435,300	25,780,256	39,125,759	146,985,136	456,267	147,441,403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金煜
董事长

胡友联
行长

施红敏
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行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7,805,785	19,957,170	28,452,203	(789,144)	26,435,300	25,630,000	38,409,281	145,900,595
本年增减变动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1,288,396	-	-	17,680,442	18,968,838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32	-	-	-	-	4,534,254	-	(4,534,254)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34	-	-	-	-	-	-	(4,942,893)	(4,942,893)
3.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30	3,122,314	-	(3,122,314)	-	-	-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928,099	19,957,170	25,329,889	499,252	30,969,554	25,630,000	46,612,576	159,926,54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金煜
 董事长

胡友联
 行长

施红敏
 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本行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04,450	-	30,253,538	124,620	22,227,344	21,130,000	35,005,283	114,745,235
本年增减变动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913,764)	-	-	15,114,179	14,200,415
2. 股东投入资本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五、29	-	19,957,170	-	-	-	-	-	19,957,170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32	-	-	-	-	4,207,956	-	(4,207,956)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3	-	-	-	-	-	4,500,000	(4,500,000)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34	-	-	-	-	-	-	(3,002,225)	(3,002,225)
4.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30	1,801,335	-	(1,801,335)	-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805,785	19,957,170	28,452,203	(789,144)	26,435,300	25,630,000	38,409,281	145,900,59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金煜
 董事长

胡友联
 行长

施红敏
 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8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银行基本情况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城市合作银行, 以下简称“本行”或“上海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人行”)批准于1996年1月30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上海市注册成立。于1998年7月16日, 本行获得人行批准, 由上海城市合作银行更名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监会”)批准持有B0139H23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 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132257510M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于1999年, 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人行上海分行《关于同意上海银行增资扩股的批复》(上海银复[1999]722号)批准, 本行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06亿元增加到人民币20亿元。本行以每股人民币2.12元的价格增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3.94亿股普通股。

于2001年, 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人行上海分行《关于上海银行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上海银复[2001]436号)批准, 本行以每股人民币2.49元的价格增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6亿股普通股, 本行的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20亿元增加到人民币26亿元。

于2010年, 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原银监会《关于上海银行定向增发股份方案及有关股东资格的批复》(银监复[2010]62号)批准, 本行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6亿元增加到人民币29亿元。本行以每股人民币12.43元的价格定向增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3亿股普通股。

于2010年, 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原银监会《关于上海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银监复[2010]188号)批准, 本行将人民币13.34亿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1股转增0.46股, 转增股份数量为13.34亿股), 本行的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29亿元增加到人民币42.34亿元。

于2013年, 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原银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方案及股东资格的批复》(沪银监复[2013]833号)批准, 本行以每股人民币13.90元的价格定向增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4.70亿股普通股。本行于2014年2月领取了更新的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2.34亿元相应增加到人民币47.04亿元。

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原银监会上海监管局《上海银监局关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方案第一期认购安排及相关股东资格的批复》(沪银监复[2014]908号)及《上海银监局关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方案第二期认购安排的批复》(沪银监复[2015]339号)批准,本行以每股人民币16.57元的价格于2014年及2015年分两期定向增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7亿股普通股。本行于2015年6月领取了更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7.04亿元相应增加到人民币54.04亿元。

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638号)批准,本行以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7.77元于2016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45万股,并于2016年11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4亿元。本行A股股票股份代号为601229。

于2017年,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原银监会上海监管局《上海银监局关于同意上海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沪银监复[2017]398号)批准,本行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6,004,45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01,335,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805,785,000元。此外,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197号)批准,于2017年本行以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00元非公开发行2亿股优先股。

于2018年,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原银监会上海监管局《上海银监局关于同意上海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沪银监复[2018]517号)批准,本行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7,805,785,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4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122,314,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928,099,000元。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澳门”)及台湾;中国境外指香港、澳门、台湾以及其他国家和地区。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批发金融业务、零售金融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并提供资产管理及其他金融服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行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行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行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6 进行了折算。

4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4);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0(2))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行合并范围。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随时支取的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期限短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本集团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短期获利模式进行管理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以及于确认时被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在下列情况下，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基准作内部管理、评估及汇报；
- 有关的指定可消除或明显减少因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一项嵌入衍生工具，该衍生工具可大幅改变按原合同规定的现金流量；或
- 嵌入衍生工具无法从混合工具中分拆。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或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指本集团持有的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

- 准备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并将其归类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资产；
- 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
- 因债务人信用恶化以外的原因，使本集团可能难以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投资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这些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等。初始确认后，贷款及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

- 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
- 符合贷款及应收款项定义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以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除财务担保合同（参见附注三、22）确认的预计负债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在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或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超过 50%）或非暂时性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持续 12 个月）等。

贷款及应收款项

本集团采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

个别方式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或具有独特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及应收款项采用个别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或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该贷款或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可能无法确定导致减值的单一事件，但本集团可以通过若干事件所产生的综合影响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出现减值。

短期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未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计算有抵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会反映收回抵押品可能产生的现金流量减去取得及出售该抵押品的成本。

组合方式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包括已以个别方式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以及没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同类贷款及应收款项。以组合方式评估时，贷款及应收款项将根据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分类进行减值测试。减值的客观证据主要包括该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虽无法辨认其中的单笔贷款或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在减少，但根据已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以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对于单项金额并不重大的同类贷款及应收款项，本集团采用滚动率方法评估组合的减值损失。该方法使用对违约概率和历史损失经验进行统计分析计算减值损失；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的判断进行调整。

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必须经过个别方式评估。如个别方式评估中没有任何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或不能可靠地计量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则将其归类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并以组合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此评估涵盖了于资产负债表日出现减值但有待日后才能个别确认已出现减值的贷款。

评估组合减值损失的因素包括：

-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的历史损失经验；
-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所需时间；及
- 当前经济及信用环境，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对目前环境下固有损失的判断。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所需的时间由管理层结合经营环境及历史经验确定。

当可根据客观证据对金融资产组合中的个别资产确定其减值时，这些资产将会从该金融资产组合中剔除。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资产不包括按个别方式进行减值评估并且已经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

本集团定期审阅和评估所有已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变动及其引起的损失准备的变动。

- 贷款及应收款项核销和减值损失转回

贷款及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当采取法律手段和其他必要的追偿措施后仍未能收回贷款或应收款项，在完成所有必要审批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集团将对等贷款或应收款项进行核销，核销时冲减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已核销的贷款或应收款项在期后收回时，收回的金额冲减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 重组的贷款及应收款项

重组的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本集团因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以至无法按照原贷款条款如期还款而与其酌情重新确定贷款条款的贷款项目。于重组时，本集团将重组贷款及应收款项按个别方式评估为已减值贷款。本集团持续监管重组贷款及应收款项，当该重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达到特定标准时将不再认定为已减值贷款。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从股东权益内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的累计损失数额等于该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后与当期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减去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该类资产公允价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此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某项金融资产（或某项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某组相类似的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将被终止确认：

-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c)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当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本集团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当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取消或到期时，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才能终止确认。当一项金融负债被同一个债务人以另一项负债所取代，且新的金融负债的条款与原负债实质上显著不同，或对当前负债的条款作出了重大的修改，则该替代或修改事项将作为原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以及一项新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处理。两者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a)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b)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6) 优先股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9 贵金属

贵金属为黄金及白银。本集团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或回购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5）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4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5。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1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5）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5）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 30 年	5%	3.17% ~ 4.75%
电子设备	10 年	5%	9.5%
家具及设备	3 - 5 年	5%	19% ~ 31.67%
运输工具	5 年	5%	19%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5）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类别</u>	<u>摊销年限</u>
土地使用权	20 - 50 年
计算机软件	3 - 5 年
其他无形资产	10 - 20 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3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按其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抵债资产，计提减值损失。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初始确认及后续重新评估的减值损失计入损益。

本集团抵债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5。

14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5）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5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抵债资产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6）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6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7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

-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
- 根据《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0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经董事会批准并报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的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的缴费金额按年金计划方案计算；
- 本行境外子公司符合资格的职工参加当地的福利供款计划。本行境外子公司按照当地政府机构的规定为职工作出供款。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职工计提专项递延奖励以及为重要经营管理岗位的员工计提延期支付薪酬，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19 所得税

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对子公司的投资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则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0 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1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15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在初始确认时，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在财务担保合同期限内进行摊销。当本集团很有可能履行财务担保合同义务时，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付金额现值孰高计量。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在其他负债中确认。

23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以下简称“委托贷款资金”），并由本集团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以下简称“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24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异按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摊销。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的期间（如适用）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至该金融资产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会在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费用、交易费用和所有其他溢价或折价。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贷款按照计算相关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本集团对收取的导致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的收入或承诺费进行递延。如果本集团在贷款承诺期满时还没有发放贷款，有关收费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 股利收入

非上市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上市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在投资项目的股价除息时确认。

(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5 支出

(1) 利息支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6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年本集团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原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确定本集团的关联方。

28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服务的性质、产品或服务的客户类型、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方式、提供产品或服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1和12）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2、3、6、8、9、10、11、12、13、14、16）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五、15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及
- (ii) 附注十五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 (i) 附注五、29 – 优先股划分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及
- (ii) 附注六 – 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

30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及2018年颁布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统称“解释第9-12号”）
- 《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相关解读

本集团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本集团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的主要影响如下：

(a) 解释第 9-12 号

本集团按照解释第 9-12 号有关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和摊销方法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关联方认定及披露的规定对相关的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采用解释第 9-12 号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财务报表列报

本集团参照财会[2018]15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采用该财务报表格式未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本行及中国境内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应税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部分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按3% - 17%计算销项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的1% -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的4% - 5%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的25%

本行子公司上海闵行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闵行村镇”)、江苏江宁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宁村镇”)、崇州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州村镇”)和浙江衢州衢江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江村镇”)使用简易计税方法按应税收入的3%计算缴纳增值税。

中国境外子公司按当地规定缴纳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127,633	2,072,258
存放境内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i)	118,433,114	123,011,258
- 超额存款准备金	(ii)	24,257,734	10,224,071
- 财政性存款		172,986	178,338
- 外汇风险准备金	(iii)	92,842	411,831
存放境外中央银行款项	(iv)	21,466	165,889
小计		<u>142,978,142</u>	<u>133,991,387</u>
合计		<u>145,105,775</u>	<u>136,063,645</u>

本行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114,180	2,063,514
存放境内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i)	118,180,554	122,756,503
- 超额存款准备金	(ii)	24,126,432	10,113,157
- 财政性存款		172,986	178,338
- 外汇风险准备金	(iii)	92,842	411,831
小计		<u>142,572,814</u>	<u>133,459,829</u>
合计		<u>144,686,994</u>	<u>135,523,343</u>

- (i) 存放境内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是本集团按规定缴存人行的存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及相关中国境内子公司的存款准备金具体缴存比率为：

	<u>2018年</u> <u>12月31日</u>	<u>2017年</u> <u>12月31日</u>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9.0%-12.0%	8.0%-14.5%
外币存款缴存比率	5.0%	5.0%

- (ii) 超额存款准备金指存放于人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
- (iii) 外汇风险准备金是本集团根据人行发布的相关通知按照远期售汇业务的相关情况缴存的款项。
- (iv) 存放境外中央银行款项是境外子公司存放于境外中央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u>2018年</u> <u>12月31日</u>	<u>2017年</u>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6,846,596	30,543,986
- 其他金融机构	4,304,178	5,925,670
中国境外		
- 银行	3,939,656	2,318,480
合计	15,090,430	38,788,136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6,186,608	29,739,203
- 其他金融机构	4,302,018	5,922,030
中国境外		
- 银行	2,731,245	2,083,641
合计	13,219,871	37,744,874

3 拆出资金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附注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1,375,900	4,784,625
- 其他金融机构		110,694,805	86,812,026
中国境外			
- 银行		2,277,945	4,225,395
- 其他金融机构		1,031,925	1,383,162
合计		115,380,575	97,205,208
减：减值准备	五、17	(36,223)	(26,799)
账面价值		115,344,352	97,178,409

本行

	附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1,375,900	3,124,320
- 其他金融机构		110,584,950	86,826,994
中国境外			
- 银行		756,745	1,822,520
- 其他金融机构		1,031,925	1,383,162
合计		113,749,520	93,156,996
减：减值准备	五、17	(32,683)	(26,799)
账面价值		<u>113,716,837</u>	<u>93,130,197</u>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向自身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拆出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49.51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17.35亿元)。2018年，本集团向自身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拆出资金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223.17亿元(2017年：人民币368.09亿元)。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交易性债务工具			
- 政府		687,875	-
- 政策性银行		3,356,693	139,898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750,023	1,949,966
- 其他机构	(i)	<u>12,697,506</u>	<u>8,993,473</u>
小计	(ii)	<u>17,492,097</u>	<u>11,083,337</u>
交易性权益工具			
- 股票	(iii)	173,748	245,402
- 基金	(iv)	167,838	215,362
- 其他		<u>20,675</u>	<u>346</u>
小计		<u>362,261</u>	<u>461,110</u>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	9,790
- 其他机构		<u>20,003</u>	<u>-</u>
小计	(ii)	<u>20,003</u>	<u>9,790</u>
合计		<u>17,874,361</u>	<u>11,554,237</u>

本行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交易性债务工具			
- 政府		671,015	-
- 政策性银行		3,356,693	139,898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750,023	1,949,966
- 其他机构	(i)	<u>12,697,506</u>	<u>8,950,793</u>
小计	(ii)	<u>17,475,237</u>	<u>11,040,657</u>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ii)	<u>-</u>	<u>9,790</u>
合计		<u>17,475,237</u>	<u>11,050,447</u>

- (i) 交易性债务工具投资中其他机构发行部分主要为各类境内企业发行的债券。
- (ii) 上述交易性债务工具投资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投资主要为在中国境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及票据。上述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 - 其他机构投资主要为境外其他机构发行的非上市人民币票据。
- (iii) 上述交易性股票投资主要为中国境内发行的上市股票。
- (iv) 上述交易性基金投资均为中国境内发行的非上市基金。

5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262,722,187	32,024	(41,906)
货币衍生工具	400,245,427	1,205,555	(781,442)
商品衍生工具	5,949,105	-	(5,935)
其他衍生工具	62,600	37	(357)
合计	1,668,979,319	1,237,616	(829,640)

2017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616,654,847	27,041	(13,497)
货币衍生工具	363,224,187	806,638	(1,338,047)
商品衍生工具	1,911,793	5,409	(7,798)
合计	1,981,790,827	839,088	(1,359,342)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261,667,308	18,239	(36,802)
货币衍生工具	392,086,941	1,190,536	(744,000)
商品衍生工具	5,949,105	-	(5,935)
其他衍生工具	62,600	37	(357)
合计	<u>1,659,765,954</u>	<u>1,208,812</u>	<u>(787,094)</u>

2017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615,720,265	17,226	(13,497)
货币衍生工具	362,187,822	800,178	(1,321,973)
商品衍生工具	1,911,793	5,409	(7,798)
合计	<u>1,979,819,880</u>	<u>822,813</u>	<u>(1,343,268)</u>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合同交易量，并不代表所承担的市场风险金额。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买入返售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附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证券			
- 政府债券		4,455,000	5,055,854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3,205,800	7,106,952
- 其他机构债券		5,999,400	-
小计		13,660,200	12,162,806
银行存单		14,744,316	13,781,499
股权		8,194,526	-
合计		36,599,042	25,944,305
减：减值准备	五、17	(230,418)	(135,454)
账面价值		36,368,624	25,808,851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证券			
- 政府债券		4,455,000	5,055,854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3,205,800	7,106,952
- 其他机构债券		5,999,400	-
小计		13,660,200	12,162,806
银行存单		14,744,316	11,533,155
合计		28,404,516	23,695,961

(2)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附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4,951,000	10,314,140
- 其他		<u>31,648,042</u>	<u>15,630,165</u>
合计		36,599,042	25,944,305
减：减值准备	五、17	<u>(230,418)</u>	<u>(135,454)</u>
账面价值		<u><u>36,368,624</u></u>	<u><u>25,808,851</u></u>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4,951,000	10,314,140
- 其他		<u>23,453,516</u>	<u>13,381,821</u>
合计		<u><u>28,404,516</u></u>	<u><u>23,695,961</u></u>

7 应收利息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投资	5,801,284	5,076,9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32,855	1,893,701
拆出资金	626,023	292,7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463	27,35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存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9,652	389,668
合计	9,760,277	7,680,426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投资	5,748,488	5,050,18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36,431	1,816,757
拆出资金	626,505	292,6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1,646	15,76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存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3,907	372,237
合计	9,586,977	7,547,582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公司贷款和垫款	534,269,554	446,591,730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消费贷款	157,475,662	69,253,364
- 住房按揭贷款	72,768,999	64,532,841
- 信用卡	30,953,025	24,842,719
- 个人经营性贷款	15,623,530	15,422,125
小计	276,821,216	174,051,049
票据贴现	39,604,885	43,378,838
贷款和垫款总额	850,695,655	664,021,617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5,004,967)	(4,289,640)
- 按组合方式评估	(27,330,492)	(16,540,653)
贷款损失准备	(32,335,459)	(20,830,293)
账面价值	818,360,196	643,191,324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公司贷款和垫款	515,703,898	428,509,476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消费贷款	157,059,630	68,837,611
- 住房按揭贷款	72,735,842	64,516,637
- 信用卡	30,953,025	24,842,719
- 个人经营性贷款	15,087,765	14,893,621
小计	275,836,262	173,090,588
票据贴现	39,585,824	43,353,938
贷款和垫款总额	831,125,984	644,954,002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4,857,085)	(4,028,006)
- 按组合方式评估	(27,113,936)	(16,318,601)
贷款损失准备	(31,971,021)	(20,346,607)
账面价值	799,154,963	624,607,395

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发放贷款和垫款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的质押，详见附注十、1。

(2) 按担保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信用贷款	294,628,602	164,919,131
保证贷款	159,186,326	147,244,504
抵押贷款	275,575,575	213,133,931
质押贷款	<u>121,305,152</u>	<u>138,724,051</u>
贷款和垫款总额	<u>850,695,655</u>	<u>664,021,617</u>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5,004,967)	(4,289,640)
- 按组合方式评估	<u>(27,330,492)</u>	<u>(16,540,653)</u>
贷款损失准备	<u>(32,335,459)</u>	<u>(20,830,293)</u>
账面价值	<u>818,360,196</u>	<u>643,191,324</u>

本行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信用贷款	292,648,265	159,231,836
保证贷款	149,699,190	137,498,425
抵押贷款	274,543,166	212,027,033
质押贷款	<u>114,235,363</u>	<u>136,196,708</u>
贷款和垫款总额	<u>831,125,984</u>	<u>644,954,002</u>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4,857,085)	(4,028,006)
- 按组合方式评估	<u>(27,113,936)</u>	<u>(16,318,601)</u>
贷款损失准备	<u>(31,971,021)</u>	<u>(20,346,607)</u>
账面价值	<u>799,154,963</u>	<u>624,607,395</u>

(3) 按客户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房地产业	128,229,633	15.07	124,123,624	14.93	91,483,798	13.78	87,479,769	13.5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2,709,591	14.42	121,372,242	14.60	100,474,715	15.13	100,116,065	15.52
制造业	65,573,181	7.71	65,258,177	7.85	58,373,887	8.79	57,371,061	8.90
批发和零售业	51,152,970	6.01	49,940,265	6.01	54,333,821	8.18	52,801,929	8.19
公用事业	48,972,712	5.76	48,597,685	5.85	45,124,402	6.80	44,186,086	6.85
建筑业	25,368,172	2.98	25,099,966	3.02	16,877,230	2.54	16,519,616	2.56
金融业	23,517,516	2.76	14,788,720	1.78	20,247,009	3.05	12,880,341	2.0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646,874	1.96	16,119,544	1.94	10,653,383	1.60	10,497,878	1.6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249,265	1.79	14,774,939	1.78	13,981,002	2.11	13,351,306	2.0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225,369	1.32	11,128,465	1.34	8,704,215	1.31	8,484,277	1.32
采矿业	6,904,682	0.81	6,904,682	0.83	5,750,953	0.87	5,217,050	0.81
农、林、牧、渔业	6,248,852	0.73	6,099,405	0.73	6,249,871	0.94	5,954,733	0.92
教育及科研	5,557,595	0.65	4,801,151	0.58	4,750,153	0.72	4,109,824	0.64
其他	6,913,142	0.83	6,695,033	0.81	9,587,291	1.44	9,539,541	1.47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534,269,554	62.80	515,703,898	62.05	446,591,730	67.26	428,509,476	66.44
个人贷款和垫款	276,821,216	32.54	275,836,262	33.19	174,051,049	26.21	173,090,588	26.84
票据贴现	39,604,885	4.66	39,585,824	4.76	43,378,838	6.53	43,353,938	6.72
贷款和垫款总额	850,695,655	100.00	831,125,984	100.00	664,021,617	100.00	644,954,002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5,004,967)		(4,857,085)		(4,289,640)		(4,028,006)	
按组合方式评估	(27,330,492)		(27,113,936)		(16,540,653)		(16,318,601)	
贷款损失准备	(32,335,459)		(31,971,021)		(20,830,293)		(20,346,607)	
账面价值	818,360,196		799,154,963		643,191,324		624,607,395	

(4)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上海地区	423,022,897	421,442,898	283,110,502	281,563,037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158,915,211	158,510,797	155,183,207	154,571,005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143,944,535	126,686,014	118,964,819	102,370,944
环渤海地区	97,434,522	97,434,522	82,370,257	82,370,257
中西部地区	27,378,490	27,051,753	24,392,832	24,078,759
贷款和垫款总额	<u>850,695,655</u>	<u>831,125,984</u>	<u>664,021,617</u>	<u>644,954,002</u>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5,004,967)	(4,857,085)	(4,289,640)	(4,028,006)
- 按组合方式评估	<u>(27,330,492)</u>	<u>(27,113,936)</u>	<u>(16,540,653)</u>	<u>(16,318,601)</u>
贷款损失准备	<u>(32,335,459)</u>	<u>(31,971,021)</u>	<u>(20,830,293)</u>	<u>(20,346,607)</u>
账面价值	<u>818,360,196</u>	<u>799,154,963</u>	<u>643,191,324</u>	<u>624,607,395</u>

(5) 已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及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含3个月)	逾期3个月至1年(含1年)	逾期1年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841,648	1,166,120	59,786	-	3,067,554
保证贷款	2,481,888	2,765,696	581,503	14,804	5,843,891
抵押贷款	1,648,220	2,155,983	524,149	105,845	4,434,197
质押贷款	701,323	164,588	78,490	58,480	1,002,881
合计	<u>6,673,079</u>	<u>6,252,387</u>	<u>1,243,928</u>	<u>179,129</u>	<u>14,348,523</u>
	2017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含3个月)	逾期3个月至1年(含1年)	逾期1年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592,055	721,756	79,446	-	1,393,257
保证贷款	337,259	1,009,356	1,108,330	32,260	2,487,205
抵押贷款	697,948	745,087	1,201,283	141,096	2,785,414
质押贷款	13,145	176,887	64,142	58,480	312,654
合计	<u>1,640,407</u>	<u>2,653,086</u>	<u>2,453,201</u>	<u>231,836</u>	<u>6,978,530</u>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3个月 以内(含3个月)	逾期3个月 至1年(含1年)	逾期1年 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841,548	1,166,120	59,786	-	3,067,454
保证贷款	2,481,022	2,654,046	465,272	14,804	5,615,144
抵押贷款	1,631,332	2,153,349	524,149	105,845	4,414,675
质押贷款	701,323	164,588	78,490	58,480	1,002,881
合计	6,655,225	6,138,103	1,127,697	179,129	14,100,154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3个月 以内(含3个月)	逾期3个月 至1年(含1年)	逾期1年 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591,945	721,726	79,164	-	1,392,835
保证贷款	318,921	766,899	1,094,842	32,260	2,212,922
抵押贷款	693,000	726,516	1,132,238	141,096	2,692,850
质押贷款	13,145	176,887	64,142	58,480	312,654
合计	1,617,011	2,392,028	2,370,386	231,836	6,611,261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及以上的贷款。

(6) 贷款和垫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析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已减值贷款和 垫款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的百分比(%)
	按组合方式评估 提损失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注(i))		总额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贷款和垫款总额	840,983,958	1,693,140	8,018,557	850,695,655	1.14
减：贷款损失准备	(25,900,364)	(1,430,128)	(5,004,967)	(32,335,459)	
账面价值	815,083,594	263,012	3,013,590	818,360,196	

	2017年12月31日				已减值贷款和 垫款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的百分比(%)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注(i))			总额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贷款和垫款总额	656,378,112	1,024,619	6,618,886	664,021,617	1.15
减：贷款损失准备	(15,633,213)	(907,440)	(4,289,640)	(20,830,293)	
账面价值	640,744,899	117,179	2,329,246	643,191,324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已减值贷款和 垫款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的百分比(%)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注(i))			总额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贷款和垫款总额	821,648,684	1,682,233	7,795,067	831,125,984	1.14
减：贷款损失准备	(25,693,629)	(1,420,307)	(4,857,085)	(31,971,021)	
账面价值	795,955,055	261,926	2,937,982	799,154,963	

	2017年12月31日				已减值贷款和 垫款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的百分比(%)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注(i))			总额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贷款和垫款总额	637,651,017	995,505	6,307,480	644,954,002	1.13
减：贷款损失准备	(15,432,751)	(885,850)	(4,028,006)	(20,346,607)	
账面价值	622,218,266	109,655	2,279,474	624,607,395	

(i)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包括那些有客观证据认定出现减值的贷款和垫款。这些贷款和垫款包括按以下评估方式评估且有客观证据证明出现减值的贷款和垫款：

- 个别评估；或
- 组合评估，指同类贷款和垫款组合。

(7)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18年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合计
	按组合方式评估 提减值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5,633,213)	(907,440)	(4,289,640)	(20,830,293)
本年计提	(10,256,674)	(1,685,026)	(5,015,025)	(16,956,725)
本年转回	1,354	-	1,653,170	1,654,524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96,525)	(442,675)	(539,200)
折现回拨	-	-	117,926	117,926
本年转销	-	1,259,096	2,977,890	4,236,986
其他	(11,831)	(233)	(6,613)	(18,677)
年末余额	(25,900,364)	(1,430,128)	(5,004,967)	(32,335,459)

	2017年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合计
	按组合方式评估 提减值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1,830,337)	(726,586)	(4,045,852)	(16,602,775)
本年计提	(3,817,513)	(388,002)	(3,379,295)	(7,584,810)
本年转回	-	-	1,501,839	1,501,839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96,234)	(621,071)	(717,305)
折现回拨	-	-	105,336	105,336
本年转销	-	302,717	2,142,068	2,444,785
其他	14,637	665	7,335	22,637
年末余额	(15,633,213)	(907,440)	(4,289,640)	(20,830,293)

本行

	2018年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按组合方式评估计 提减值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年初余额	(15,432,751)	(885,850)	(4,028,006)	(20,346,607)
本年计提	(10,256,674)	(1,673,308)	(4,861,758)	(16,791,740)
本年转回	-	-	1,556,709	1,556,709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93,496)	(414,634)	(508,130)
折现回拨	-	-	114,688	114,688
本年转销	-	1,232,580	2,776,711	4,009,291
其他	(4,204)	(233)	(795)	(5,232)
年末余额	<u>(25,693,629)</u>	<u>(1,420,307)</u>	<u>(4,857,085)</u>	<u>(31,971,021)</u>
	2017年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按组合方式评估计 提减值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年初余额	(11,732,820)	(716,070)	(3,973,395)	(16,422,285)
本年计提	(3,711,516)	(376,928)	(3,108,038)	(7,196,482)
本年转回	-	-	1,490,972	1,490,972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96,234)	(610,204)	(706,438)
折现回拨	-	-	103,226	103,226
本年转销	-	302,717	2,066,409	2,369,126
其他	11,585	665	3,024	15,274
年末余额	<u>(15,432,751)</u>	<u>(885,850)</u>	<u>(4,028,006)</u>	<u>(20,346,607)</u>

(8) 已重组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u>2018年</u> <u>12月31日</u>	<u>2017年</u> <u>12月31日</u>
已重组的贷款和垫款	1,161,948	1,004,523

本行

	<u>2018年</u> <u>12月31日</u>	<u>2017年</u> <u>12月31日</u>
已重组的贷款和垫款	1,150,886	1,004,523

(9) 担保物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及本行已减值及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如下：

已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已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分别为人民币80.19亿元及人民币77.95亿元(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分别为：人民币66.19亿元及人民币63.07亿元)。其中，本集团及本行担保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分别为人民币38.85亿元及人民币38.84亿元(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人民币37.70亿元及人民币37.03亿元)，相应担保物的公允价值如下：

本集团

	<u>2018年</u> <u>12月31日</u>	<u>2017年</u> <u>12月31日</u>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3,019,681	2,539,462
其他资产	1,384,045	1,566,606
合计	4,403,726	4,106,068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3,016,486	2,444,163
其他资产	1,384,045	1,554,887
合计	4,400,531	3,999,050

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分别为人民币32.14亿元及人民币32.07亿元(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人民币2.04亿元及人民币1.90亿元)。其中，本集团及本行担保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分别为人民币10.94亿元及人民币10.87亿元(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均为人民币0.81亿元)，相应担保物的公允价值如下：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706,371	82,257
其他资产	529,579	4,655
合计	1,235,950	86,912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706,371	82,257
其他资产	528,053	4,655
合计	1,234,424	86,912

上述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抵押物处置经验和目前市场状况、在可以取得的最外部评估值的基础上进行调整而确定。抵押物主要为土地、房屋及建筑物等。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本集团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i>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务工具</i>			
<i>(按发行机构列示)</i>			
中国境内			
- 政府		2,032,270	1,700,534
- 政策性银行		8,534,150	9,100,121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94,737,547	180,906,385
- 其他机构	(i)	7,435,033	9,307,726
中国境外			
- 政府		1,151,972	946,706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6,623,126	7,511,423
- 其他机构	(i)	2,075,831	1,097,867
小计	(ii)/(iii)	<u>222,589,929</u>	<u>210,570,762</u>
<i>权益工具(按计量方式分析)</i>			
中国境内			
- 以公允价值计量	(iii)/(iv)	167,532,016	199,074,036
- 以成本计量	(v)	99,588	94,327
中国境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	(iii)	<u>11,557,988</u>	<u>10,945,688</u>
小计		<u>179,189,592</u>	<u>210,114,051</u>
合计		<u>401,779,521</u>	<u>420,684,813</u>

本行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i>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务工具</i>			
<i>(按发行机构列示)</i>			
中国境内			
- 政府		1,911,153	1,681,084
- 政策性银行		8,331,522	8,950,398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93,730,396	179,924,230
- 其他机构	(i)	6,980,129	9,075,791
中国境外			
- 政府		200,005	196,064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4,688,611	6,410,929
- 其他机构	(i)	333,448	610,043
小计	(ii)/(iii)	216,175,264	206,848,539
<i>权益工具(按计量方式分析)</i>			
中国境内			
- 以公允价值计量	(iii)/(iv)	167,250,059	198,521,988
- 以成本计量	(v)	64,327	64,327
中国境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	(iii)	13,211,946	12,279,707
小计		180,526,332	210,866,022
合计		396,701,596	417,714,561

(2) 按上市或非上市类型分析

本集团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			
- 上市		12,788,249	1,767,791
- 非上市		209,801,680	208,802,971
小计	(ii)	<u>222,589,929</u>	<u>210,570,762</u>
权益工具			
- 上市		62,678	68,607
- 非上市	(v)	<u>179,126,914</u>	<u>210,045,444</u>
小计		<u>179,189,592</u>	<u>210,114,051</u>
合计		<u>401,779,521</u>	<u>420,684,813</u>

本行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			
- 上市		7,441,479	-
- 非上市		208,733,785	206,848,539
小计	(ii)	<u>216,175,264</u>	<u>206,848,539</u>
权益工具			
- 上市		62,678	68,607
- 非上市	(v)	<u>180,463,654</u>	<u>210,797,415</u>
小计		<u>180,526,332</u>	<u>210,866,022</u>
合计		<u>396,701,596</u>	<u>417,714,561</u>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分析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注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178,558,550	223,723,010	402,281,560
公允价值		179,090,004	222,589,929	401,679,93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32,894	(120,665)	412,229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1,440)	(1,012,416)	(1,013,856)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注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179,905,182	217,080,274	396,985,456
公允价值		180,462,005	216,175,264	396,637,26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58,263	107,406	665,669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1,440)	(1,012,416)	(1,013,856)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注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210,171,253	211,964,885	422,136,138
公允价值		210,019,724	210,570,762	420,590,48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2,121)	(752,996)	(815,117)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89,408)	(641,127)	(730,535)

本行

	注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211,184,349	208,248,612	419,432,961
公允价值		210,801,695	206,848,539	417,650,23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93,246)	(758,946)	(1,052,192)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89,408)	(641,127)	(730,535)

- (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务工具投资中，中国境内及境外其他机构发行的部分主要为各类企业发行的债券。
- (ii) 于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务工具中除有部分如附注十、1所示作为担保物外，其余投资均不存在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其账面价值已反映确认的减值损失。
-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投资中，中国境内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部分主要为货币基金及债券基金投资。
- (v) 部分非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的市场，没有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该等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以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列示。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按发行机构类型和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政府		262,851,272	231,227,582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8,884,645	25,111,492
- 其他机构	(i)	10,064,524	1,121,939
中国境外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4,896,361	4,177,804
- 其他机构	(i)	4,773,857	2,627,647
合计		311,470,659	264,266,464
减：减值准备	五、17	(827,419)	(3,596)
账面价值	(ii)/(iii)	310,643,240	264,262,868

本行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政府		262,851,272	231,227,582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7,995,504	25,111,492
- 其他机构	(i)	10,043,749	1,121,939
中国境外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4,185,043	4,177,804
- 其他机构	(i)	2,968,880	2,433,289
合计		308,044,448	264,072,106
减：减值准备	五、17	(827,419)	(3,596)
账面价值	(ii)/(iii)	307,217,029	264,068,510

- (i) 持有至到期投资中，中国境内及境外其他机构发行的部分主要为各类企业发行的债券。
- (ii) 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至到期投资中除有部分如附注十、1所示作为担保物外，其余投资均不存在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 (iii)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中上市债券投资金额分别为折合人民币148.94亿元及折合人民币129.84亿元（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折合人民币87.11亿元及折合人民币85.16亿元）。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按发行机构类型和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政府	(i)	7,735,978	8,390,195
- 商业银行	(ii)/(iv)	928,877	902,293
- 非银行金融机构	(iii)/(iv)	125,810,515	134,920,751
- 其他机构	(v)	300,000	100,000
小计		134,775,370	144,313,239
减：减值准备	五、17	(6,010,530)	(7,611,853)
账面价值	(vi)	128,764,840	136,701,386

本行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政府	(i)	7,735,978	8,390,195
- 非银行金融机构	(iii)/(iv)	138,909,745	141,898,414
- 其他机构	(v)	300,000	100,000
小计		146,945,723	150,388,609
减：减值准备	五、17	(6,352,702)	(7,848,140)
账面价值	(vi)	140,593,021	142,540,469

- (i) 主要为中国政府发行的凭证式国债和地方政府债。
- (ii) 主要为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
- (iii) 主要为资产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证券公司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和发行的收益凭证等。

本集团的部分上述投资由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提供信用增级。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就所持有的合同本金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的结构化主体的受益权投资与境内同业签订了远期出售协议(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8亿元)。上述受益权出售协议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 (iv)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结构化主体投资于相关债务工具并获取固定或可确定的收益，其中通过结构化主体投资的基础资产包括同业存款和信贷资产等。关于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相关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 (v) 中国境内其他机构发行的证券主要为各类企业发行的债务工具。
- (vi) 上述应收款项类投资均为非上市证券。于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类投资中除有部分如附注十、1所示作为担保物外，其余投资均不存在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注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i)	402,120	395,131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注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ii)	382,399	375,115
对子公司的投资	(iii)	3,870,724	3,870,724
合计		4,253,123	4,245,839

(i)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18年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上海上康银创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康银创”)	19,016	-	-	505	19,521	-
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尚诚金融”)	375,115	-	-	7,284	382,399	-
深圳市予识供应链科技 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予识供应链”)	1,000	-	(1,000)	-	-	-
上银壹号(横琴)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上银壹号”)	-	100	-	-	100	-
上银众合亨泰投资(深圳)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众合亨泰”)	-	100	-	-	100	-
合计	395,131	200	(1,000)	7,789	402,120	-

被投资单位	2017年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上康银创	18,423	-	593	19,016	-
尚诚金融	-	380,000	(4,885)	375,115	-
予识供应链	-	1,000	-	1,000	-
合计	18,423	381,000	(4,292)	395,131	-

(ii) 本行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18年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尚诚金融	375,115	-	7,284	382,399	-

被投资单位	2017年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尚诚金融	-	380,000	(4,885)	375,115	-

本集团及本行联营企业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2。

(iii) 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18年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银香港”)	3,279,424	-	3,279,424	-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银基金”)	270,000	-	270,000	-
闵行村镇	102,000	-	102,000	-
江宁村镇	102,000	-	102,000	-
崇州村镇	66,300	-	66,300	-
衢江村镇	51,000	-	51,000	-
合计	3,870,724	-	3,870,724	-

被投资单位	2017年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上银香港	3,279,424	-	3,279,424	-
上银基金	270,000	-	270,000	-
闵行村镇	102,000	-	102,000	-
江宁村镇	102,000	-	102,000	-
崇州村镇	66,300	-	66,300	-
衢江村镇	51,000	-	51,000	-
合计	3,870,724	-	3,870,724	-

本行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1。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在建工程	电子设备	家具及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成本						
2018年1月1日	5,703,999	99,960	55,412	2,234,401	105,915	8,199,687
本年增加	1,632,664	44,799	1,988	251,162	3,783	1,934,396
本年减少	-	(73,766)	(639)	(147,449)	(1,979)	(223,833)
2018年12月31日	<u>7,336,663</u>	<u>70,993</u>	<u>56,761</u>	<u>2,338,114</u>	<u>107,719</u>	<u>9,910,250</u>
累计折旧						
2018年1月1日	(1,956,763)	-	(46,785)	(1,717,048)	(84,553)	(3,805,149)
本年计提	(262,756)	-	(4,839)	(194,138)	(5,958)	(467,691)
本年处置或报废	-	-	484	139,897	1,880	142,261
2018年12月31日	<u>(2,219,519)</u>	<u>-</u>	<u>(51,140)</u>	<u>(1,771,289)</u>	<u>(88,631)</u>	<u>(4,130,579)</u>
账面价值						
2018年1月1日	<u>3,747,236</u>	<u>99,960</u>	<u>8,627</u>	<u>517,353</u>	<u>21,362</u>	<u>4,394,538</u>
2018年12月31日	<u>5,117,144</u>	<u>70,993</u>	<u>5,621</u>	<u>566,825</u>	<u>19,088</u>	<u>5,779,671</u>
成本						
2017年1月1日	5,508,812	56,362	58,636	2,369,877	104,670	8,098,357
本年增加	195,220	43,598	2,153	126,210	7,617	374,798
本年减少	(33)	-	(5,377)	(261,686)	(6,372)	(273,468)
2017年12月31日	<u>5,703,999</u>	<u>99,960</u>	<u>55,412</u>	<u>2,234,401</u>	<u>105,915</u>	<u>8,199,687</u>
累计折旧						
2017年1月1日	(1,762,848)	-	(45,814)	(1,756,781)	(83,495)	(3,648,938)
本年计提	(193,946)	-	(5,122)	(208,043)	(7,109)	(414,220)
本年处置或报废	31	-	4,151	247,776	6,051	258,009
2017年12月31日	<u>(1,956,763)</u>	<u>-</u>	<u>(46,785)</u>	<u>(1,717,048)</u>	<u>(84,553)</u>	<u>(3,805,149)</u>
账面价值						
2017年1月1日	<u>3,745,964</u>	<u>56,362</u>	<u>12,822</u>	<u>613,096</u>	<u>21,175</u>	<u>4,449,419</u>
2017年12月31日	<u>3,747,236</u>	<u>99,960</u>	<u>8,627</u>	<u>517,353</u>	<u>21,362</u>	<u>4,394,538</u>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用于经营租赁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91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3.56亿元)。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金额的暂时闲置资产(2017年12月31日：无)。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1.10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中(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98亿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

	<u>土地使用权</u>	<u>计算机软件</u>	<u>其他</u>	<u>合计</u>
成本				
2018年1月1日	278,832	947,047	5,568	1,231,447
本年增加	-	173,071	57	173,128
2018年12月31日	<u>278,832</u>	<u>1,120,118</u>	<u>5,625</u>	<u>1,404,575</u>
累计摊销				
2018年1月1日	(85,368)	(633,626)	(1,783)	(720,777)
本年摊销	(5,905)	(141,473)	(277)	(147,655)
2018年12月31日	<u>(91,273)</u>	<u>(775,099)</u>	<u>(2,060)</u>	<u>(868,432)</u>
账面价值				
2018年1月1日	<u>193,464</u>	<u>313,421</u>	<u>3,785</u>	<u>510,670</u>
2018年12月31日	<u>187,559</u>	<u>345,019</u>	<u>3,565</u>	<u>536,143</u>
	<u>土地使用权</u>	<u>计算机软件</u>	<u>其他</u>	<u>合计</u>
成本				
2017年1月1日	278,832	883,165	8,318	1,170,315
本年增加	-	72,465	-	72,465
本年处置	-	(8,583)	(2,750)	(11,333)
2017年12月31日	<u>278,832</u>	<u>947,047</u>	<u>5,568</u>	<u>1,231,447</u>
累计摊销				
2017年1月1日	(79,465)	(507,465)	(3,770)	(590,700)
本年摊销	(5,903)	(133,471)	(742)	(140,116)
本年处置	-	7,310	2,729	10,039
2017年12月31日	<u>(85,368)</u>	<u>(633,626)</u>	<u>(1,783)</u>	<u>(720,777)</u>
账面价值				
2017年1月1日	<u>199,367</u>	<u>375,700</u>	<u>4,548</u>	<u>579,615</u>
2017年12月31日	<u>193,464</u>	<u>313,421</u>	<u>3,785</u>	<u>510,670</u>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8年12月31日					
注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资产减值准备	36,727,868	9,178,642	-	-	9,178,642
应付职工薪酬	3,540,725	885,037	-	-	885,037
公允价值变动	184,743	34,687	(1,800,252)	(450,063)	(415,376)
其他	165,910	41,767	-	-	41,767
合计	<u>40,619,246</u>	<u>10,140,133</u>	<u>(1,800,252)</u>	<u>(450,063)</u>	<u>9,690,070</u>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注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资产减值准备	23,525,799	5,877,529	-	-	5,877,529
应付职工薪酬	2,832,482	708,101	-	-	708,101
公允价值变动	5,150,029	1,286,441	(506,912)	(126,728)	1,159,713
其他	149,110	38,096	-	-	38,096
合计	<u>31,657,420</u>	<u>7,910,167</u>	<u>(506,912)</u>	<u>(126,728)</u>	<u>7,783,439</u>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注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资产减值准备	88,800	22,200	-	-	22,200
公允价值变动	-	-	(310,308)	(77,577)	(77,577)
其他	-	-	(2,206)	(364)	(364)
合计	<u>88,800</u>	<u>22,200</u>	<u>(312,514)</u>	<u>(77,941)</u>	<u>(55,741)</u>

- (i) 其他主要包括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的会计摊销年限和税务摊销年限不同而产生的差异等。

(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8年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 资产减值准备	(i) 5,877,529	3,301,113	-	9,178,642	
- 应付职工薪酬	708,101	176,936	-	885,037	
- 公允价值变动	(ii) 1,159,713	(1,162,358)	(412,731)	(415,376)	
- 其他	38,096	3,671	-	41,767	
净额	<u>7,783,439</u>	<u>2,319,362</u>	<u>(412,731)</u>	<u>9,690,070</u>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8年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 资产减值准备	(i) 22,200	(22,200)	-	-	
- 公允价值变动	(ii) (77,577)	-	77,577	-	
- 其他	(364)	364	-	-	
净额	<u>(55,741)</u>	<u>(21,836)</u>	<u>77,577</u>	<u>-</u>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年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 资产减值准备	(i)	4,960,903	916,626	-	5,877,529
- 应付职工薪酬		578,929	129,172	-	708,101
- 公允价值变动	(ii)	(546,787)	1,405,947	300,553	1,159,713
- 其他		39,844	(1,748)	-	38,096
净额		<u>5,032,889</u>	<u>2,449,997</u>	<u>300,553</u>	<u>7,783,439</u>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年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 资产减值准备	(i)	-	22,200	-	22,200
- 公允价值变动	(ii)	(40,099)	-	(37,478)	(77,577)
- 其他		(185)	(179)	-	(364)
净额		<u>(40,284)</u>	<u>22,021</u>	<u>(37,478)</u>	<u>(55,741)</u>

- (i) 本集团对各项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减值损失准备。该减值损失准备是根据相关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预计可收回金额确定。可用作税前抵扣的减值损失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所得税法规确定。
- (i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于其变现时需计征税项。

16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贵金属		3,889,072	7,271,288
应收资金清算款		3,697,256	360,651
应收款项		1,736,618	1,444,266
预付款项	(i)	663,475	1,571,332
保证金		389,331	594,392
长期待摊费用	(ii)	267,034	203,416
抵债资产	(iii)	105,310	-
其他		421,877	524,955
总额		11,169,973	11,970,300
减：减值准备	五、17	(134,810)	(40,323)
净额		11,035,163	11,929,977

(i) 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购置办公楼、营业网点装修及其他系统工程款项。

(ii)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66,552	176,381	(121,282)	221,651
其他	36,864	16,057	(7,538)	45,383
合计	203,416	192,438	(128,820)	267,034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212,907	62,216	(108,571)	166,552
其他	29,195	12,583	(4,914)	36,864
合计	<u>242,102</u>	<u>74,799</u>	<u>(113,485)</u>	<u>203,416</u>

(iii) 抵债资产为持有的第三方公司股权等，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为抵债资产计提了人民币9,833万元的减值准备(2017年12月31日：无)。

17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2018年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及其他	2018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计提			
拆出资金	五、3	26,799	9,424	-	-	36,2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6	135,454	-	-	94,964	230,4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20,830,293	16,956,725	(1,654,524)	(3,797,035)	32,335,4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730,535	583,321	-	(300,000)	1,013,8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3,596	823,823	-	-	827,419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7,611,853	-	(1,495,438)	(105,885)	6,010,530
其他资产	五、16	40,323	94,366	-	121	134,810
合计		<u>29,378,853</u>	<u>18,467,659</u>	<u>(3,149,962)</u>	<u>(4,107,835)</u>	<u>40,588,715</u>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2017年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及其他	2017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计提			
拆出资金	五、3	17,162	9,637	-	-	26,7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6	-	135,454	-	-	135,454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16,602,775	7,584,810	(1,501,839)	(1,855,453)	20,830,2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584,762	157,807	(12,034)	-	730,5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1,637	1,959	-	-	3,596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5,348,428	2,457,557	(194,132)	-	7,611,853
其他资产	五、16	30,502	29,467	(16,807)	(2,839)	40,323
合计		<u>22,585,266</u>	<u>10,376,691</u>	<u>(1,724,812)</u>	<u>(1,858,292)</u>	<u>29,378,853</u>

本行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2018年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及其他	2018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12月31日
拆出资金	五、3	26,799	5,884	-	-	32,6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20,346,607	16,791,740	(1,556,709)	(3,610,617)	31,971,0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730,535	583,321	-	(300,000)	1,013,8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3,596	823,823	-	-	827,419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7,848,140	-	(1,495,438)	-	6,352,702
其他资产	五、16	11,304	95,789	-	-	107,093
合计		<u>28,966,981</u>	<u>18,300,557</u>	<u>(3,052,147)</u>	<u>(3,910,617)</u>	<u>40,304,774</u>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2017年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及其他	2017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12月31日
拆出资金	五、3	17,162	9,637	-	-	26,799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16,422,285	7,196,482	(1,490,972)	(1,781,188)	20,346,6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584,762	157,807	(12,034)	-	730,5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1,637	1,959	-	-	3,596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5,348,428	2,693,844	(194,132)	-	7,848,140
其他资产	五、16	16,807	11,304	(16,807)	-	11,304
合计		<u>22,391,081</u>	<u>10,071,033</u>	<u>(1,713,945)</u>	<u>(1,781,188)</u>	<u>28,966,981</u>

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100,731,341	85,890,216
- 其他金融机构	218,590,388	211,712,877
中国境外		
- 银行	49,646,621	31,051,168
合计	<u>368,968,350</u>	<u>328,654,261</u>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101,374,879	86,244,439
- 其他金融机构	218,691,923	211,773,718
中国境外		
- 银行	49,652,851	31,051,169
合计	<u>369,719,653</u>	<u>329,069,326</u>

19 拆入资金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34,539,844	16,520,472
- 其他金融机构	200,000	-
中国境外		
- 银行	33,596,294	35,280,624
合计	<u>68,336,138</u>	<u>51,801,096</u>

本行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34,539,844	16,520,472
- 其他金融机构	200,000	-
中国境外		
- 银行	<u>29,976,410</u>	<u>33,417,955</u>
合计	<u><u>64,716,254</u></u>	<u><u>49,938,427</u></u>

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交易性金融负债	<u><u>7,168</u></u>	<u><u>-</u></u>

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行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卖出回购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证券		
- 中国政府债券	34,575,900	35,139,100
- 政策性银行债券	9,982,040	10,660,900
	44,557,940	45,800,000
小计	44,557,940	45,800,000
银行存单	296,000	-
商业汇票	16,297,318	32,559,419
资产管理计划	-	213,750
	61,151,258	78,573,169
合计	61,151,258	78,573,169

本行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证券		
- 中国政府债券	34,575,900	35,139,100
- 政策性银行债券	9,982,040	10,660,900
	44,557,940	45,800,000
小计	44,557,940	45,800,000
银行存单	296,000	-
商业汇票	16,297,318	32,559,419
	61,151,258	78,359,419
合计	61,151,258	78,359,419

(2)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42,740,356	51,141,108
- 其他	18,410,902	27,432,061
合计	<u>61,151,258</u>	<u>78,573,169</u>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42,740,356	51,141,108
- 其他	18,410,902	27,218,311
合计	<u>61,151,258</u>	<u>78,359,419</u>

22 吸收存款

本集团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336,208,174	323,092,112
- 个人客户	<u>63,933,594</u>	<u>58,390,833</u>
小计	<u>400,141,768</u>	<u>381,482,945</u>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户	393,687,032	328,458,562
- 个人客户	<u>166,373,714</u>	<u>146,876,815</u>
小计	<u>560,060,746</u>	<u>475,335,377</u>
保证金存款	<u>82,287,091</u>	<u>66,767,002</u>
合计	<u><u>1,042,489,605</u></u>	<u><u>923,585,324</u></u>

本行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334,726,519	321,541,586
- 个人客户	<u>63,658,570</u>	<u>58,321,135</u>
小计	<u>398,385,089</u>	<u>379,862,721</u>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户	384,895,878	316,339,543
- 个人客户	<u>165,967,911</u>	<u>146,633,040</u>
小计	<u>550,863,789</u>	<u>462,972,583</u>
保证金存款	<u>81,752,484</u>	<u>66,311,020</u>
合计	<u>1,031,001,362</u>	<u>909,146,324</u>

23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短期薪酬	(i)	2,592,986	1,915,37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ii)	-	-
辞退福利		1,643	3,30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iii)	<u>1,105,539</u>	<u>1,060,264</u>
合计	(iv)	<u>3,700,168</u>	<u>2,978,946</u>

(i)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18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5,502	3,682,350	(3,010,161)	2,577,691
职工福利费	-	178,501	(178,501)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185,756	(185,756)	-
- 工伤保险费	-	2,996	(2,996)	-
- 生育保险费	-	17,332	(17,332)	-
住房公积金	-	235,118	(235,11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75	76,169	(71,891)	14,153
其他	-	196,569	(195,427)	1,142
合计	<u>1,915,377</u>	<u>4,574,791</u>	<u>(3,897,182)</u>	<u>2,592,986</u>

	本集团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78,945	3,175,741	(3,049,184)	1,905,502
职工福利费	-	172,321	(172,321)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174,272	(174,272)	-
- 工伤保险费	-	3,300	(3,300)	-
- 生育保险费	-	16,304	(16,304)	-
住房公积金	-	222,448	(222,44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74	71,853	(75,252)	9,875
其他	177	183,077	(183,254)	-
合计	<u>1,792,396</u>	<u>4,019,316</u>	<u>(3,896,335)</u>	<u>1,915,377</u>

(ii)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18年1月			2018年12月
	<u>1日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31日余额</u>
基本养老保险费	-	361,768	(361,768)	-
失业保险费	-	9,376	(9,376)	-
企业年金	-	148,429	(148,429)	-
其他	-	486	(486)	-
合计	-	520,059	(520,059)	-

	本集团			
	2017年1月			2017年12月
	<u>1日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31日余额</u>
基本养老保险费	-	341,877	(341,877)	-
失业保险费	-	9,974	(9,974)	-
企业年金	-	149,542	(149,542)	-
其他	-	7,043	(7,043)	-
合计	-	508,436	(508,436)	-

(iii) 本集团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主要为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以及本行相关规定所计提的递延支付薪酬，延期支付期限为三年。

(iv) 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2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注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应交企业所得税		2,942,867	3,565,645
应交增值税及附加		1,344,608	576,551
应交其他税费	(i)	5,977	1,945
合计		<u>4,293,452</u>	<u>4,144,141</u>

本行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2,901,021	3,554,416
应交增值税及附加		1,332,561	572,857
应交其他税费	(i)	5,854	1,825
合计		<u>4,239,436</u>	<u>4,129,098</u>

(i) 应交其他税费主要为应交的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等其他税费。

25 应付利息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吸收存款	12,619,625	12,580,96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73,661	2,055,1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80,501	1,125,317
已发行债务证券	461,926	375,447
拆入资金	412,362	294,5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052	139,120
合计	<u>17,383,127</u>	<u>16,570,559</u>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吸收存款	12,557,735	12,484,67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75,404	2,056,0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80,442	1,125,301
已发行债务证券	359,884	359,884
拆入资金	393,211	290,9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052	87,094
合计	<u>17,201,728</u>	<u>16,404,001</u>

26 已发行债务证券

本集团

		2018年				
	注	2018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2018年12月 31日余额
已发行同业存单	(i)	150,635,724	877,840,000	(861,830,000)	(280,354)	166,365,370
应付次级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	(ii)	14,989,466	-	-	3,270	14,992,736
存款证	(iii)	1,871,788	8,967,590	(6,344,994)	98,007	4,592,391
已发行其他美元债券	(iv)	651,100	3,418,107	(651,100)	6,926	3,425,033
合计		<u>168,148,078</u>	<u>890,225,697</u>	<u>(868,826,094)</u>	<u>(172,151)</u>	<u>189,375,530</u>
		2017年				
	注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2017年12月 31日余额
已发行同业存单	(i)	214,359,983	597,850,000	(663,380,000)	1,805,741	150,635,724
应付次级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	(ii)	14,986,196	-	-	3,270	14,989,466
存款证	(iii)	1,734,206	2,603,600	(2,343,240)	(122,778)	1,871,788
已发行其他美元债券	(iv)	-	651,100	-	-	651,100
合计		<u>231,080,385</u>	<u>601,104,700</u>	<u>(665,723,240)</u>	<u>1,686,233</u>	<u>168,148,078</u>

本行

		2018年				
	注	2018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2018年12月 31日余额
已发行同业存单	(i)	150,635,724	877,840,000	(861,830,000)	(280,354)	166,365,370
应付次级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	(ii)	14,989,466	-	-	3,270	14,992,736
合计		<u>165,625,190</u>	<u>877,840,000</u>	<u>(861,830,000)</u>	<u>(277,084)</u>	<u>181,358,106</u>

		2017年				
	注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2017年12月 31日余额
已发行同业存单	(i)	214,359,983	597,850,000	(663,380,000)	1,805,741	150,635,724
应付次级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	(ii)	14,986,196	-	-	3,270	14,989,466
合计		<u>229,346,179</u>	<u>597,850,000</u>	<u>(663,380,000)</u>	<u>1,809,011</u>	<u>165,625,190</u>

- (i)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99笔，最长期限为365天，利率区间为2.8%至4.5%(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75笔，最长期限为365天，利率区间为3.85%至5.52%)。
- (i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发行的应付次级债券和应付二级资本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于2021年5月到期的 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a)	2,500,000	2,500,000
于2026年5月到期的 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a)	2,500,000	2,500,000
于2027年12月到期的 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b)	4,995,701	4,994,611
于2025年5月到期的 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c)	4,997,035	4,994,855
合计		<u>14,992,736</u>	<u>14,989,466</u>

- (a) 于2011年5月20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次级债券人民币50亿元，包括10年期的次级债券人民币25亿元和15年期的次级债券人民币25亿元。10年期次级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5.6%；15年期次级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5.8%。
- (b) 于2012年12月5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15年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人民币50亿元，票面利率为5.35%。本集团有权在有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于2022年12月6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
- (c) 于2015年5月7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10年期的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人民币50亿元，票面利率为5.32%。本集团有权在有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于2020年5月11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
- (iii) 本集团发行的存款证均由上银香港于香港市场公开发行。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存款证共计14笔，最长期限为1095天，利率区间为2.00%到4.60%(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存款证共计8笔，最长期限为1095天，利率区间为2.14%到2.73%)。
- (iv)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新加坡交易所公开发行的3年期其他美元债券共计1笔，票面利率为3.125%(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非公开方式发行的1年期其他美元债券共计2笔，票面利率均为3.3%)。

27 其他负债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应付资金清算款	4,284,172	1,026,967
递延收益	370,142	351,960
久悬未取款	359,753	227,689
代收代付款项	352,317	307,147
应付股利	192,422	162,042
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152,788	110,054
其他	815,761	664,019
合计	<u>6,527,355</u>	<u>2,849,878</u>

28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u>年初余额</u>	<u>本年资本 公积转增股本</u>	<u>年末余额</u>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7,805,785	3,122,314	10,928,099

如附注五、34所述，本行于2018年6月22日通过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按照2017年末总股本7,805,785,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4股，合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1.22亿元。

29 其他权益工具

(1)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情况表

<u>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u>	<u>发行时间</u>	<u>会计分类</u>	<u>初始股利率</u>	<u>发行价格 (人民币)</u>	<u>数量 (百万股)</u>	<u>金额 (千元)</u>	<u>到期日</u>	<u>转股条件</u>	<u>转换情况</u>
非公开发行优先股	2017年12月	权益工具	5.20%	100元/股	200	20,000,000	永久存续	强制转股	无
减：发行费用						(42,830)			
账面价值						<u>19,957,170</u>			

(2) 主要条款

(i) 股息

本次优先股采用可分阶段调整的股息率，即在一个股息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股息率支付股息，随后每隔5年重置一次。

票面股息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溢价两个部分，其中，基准利率为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或基准利率调整日(重定价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当天)待偿期为五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基准利率自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调整一次；固定溢价以本次发行时确定的票面股息率扣除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后确定，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在重定价日，将确定未来新的一个股息率调整期内的股息率水平，确定方式为根据重定价日的基准利率加首次定价时所确定的固定溢价得出。

本次优先股每年派发一次现金股息。

(ii) 股息发放条件

在确保本行资本状况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本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可以向本次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本次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的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股息的支付不与本行自身的评级挂钩，也不随评级变化而调整。

本行有权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优先股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优先股股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优先股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构成对本行的其他限制。

(iii) 股息制动机制

本行决定取消优先股股息支付的，应在付息日前至少十个工作日通知优先股股东。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优先股的派息，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次日起至恢复全额支付股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恢复全额支付股息，指本行决定重新开始向优先股股东派发全额股息，但由于本次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因此本行不会派发以前年度已经被取消的股息。

(iv)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剩余财产，所支付的清偿金额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优先股票面总金额与当期已宣告且尚未支付的股息之和，不足以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东位于同一受偿顺序，与本行未来可能发行的优先股股东同顺位受偿。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东与本行未来可能发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持有人之间的受偿顺序安排，遵循相关监管规定。

(v) 强制转股条件

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时，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转为A股普通股，并使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在部分转股情形下，本次优先股按同等比例、以同等条件转股。

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转为A股普通股。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原中国银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本行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将无法生存。

当本次优先股转换为A股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

(vi) 赎回条款

本次优先股无到期日。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如果得到原中国银监会的批准，本行有权于每年的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优先股。本次优先股赎回期为发行之日起5年后至本次优先股被全部赎回或转股之日止。

本次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票面金额加当期已宣告但尚未支付的股息。

(3)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年末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千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千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千元
非公开发行优先股	200	19,957,170	-	-	200	19,957,170

(4)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1,276,549	146,985,13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141,319,379	127,027,966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19,957,170	19,957,1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492,059	456,267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492,059	456,267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	-

30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18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i)	本年减少(ii)	2018年12月 31日余额
股本溢价	28,452,203	-	(3,122,314)	25,329,889
其它资本公积	-	1,475	-	1,475
合计	<u>28,452,203</u>	<u>1,475</u>	<u>(3,122,314)</u>	<u>25,331,364</u>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iii)	2017年12月 31日余额
股本溢价	<u>30,253,538</u>	-	<u>(1,801,335)</u>	<u>28,452,203</u>

本行

	2018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ii)	2018年12月 31日余额
股本溢价	<u>28,452,203</u>	-	<u>(3,122,314)</u>	<u>25,329,889</u>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iii)	2017年12月 31日余额
股本溢价	<u>30,253,538</u>	-	<u>(1,801,335)</u>	<u>28,452,203</u>

- (i) 于2018年1月，本行子公司闵行村镇增资入股引入新投资者。本次增资前后，本行在子公司闵行村镇账面净资产份额的变化差额约人民币14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 (ii) 如附注五、34所述，本行于2018年6月22日通过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按照2017年末总股本7,805,785,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4股，合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1.22亿元。
- (iii) 如附注五、34所述，本行于2017年6月23日通过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按照2016年末总股本6,004,45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3股，合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01亿元。

31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项目	2018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8,633)	1,616,716	(294,629)	(335,154)	1,005,250	(18,317)	386,61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296	193,541	-	-	193,541	-	240,837
合计	<u>(571,337)</u>	<u>1,810,257</u>	<u>(294,629)</u>	<u>(335,154)</u>	<u>1,198,791</u>	<u>(18,317)</u>	<u>627,454</u>

本行

项目	2018年					
	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789,144)</u>	<u>1,908,231</u>	<u>(190,370)</u>	<u>(429,465)</u>	<u>1,288,396</u>	<u>499,252</u>

本集团

项目	2017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8,442	(788,802)	(260,104)	263,075	(797,075)	11,244	(618,63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7,752	(270,456)	-	-	(270,456)	-	47,296
合计	496,194	(1,059,258)	(260,104)	263,075	(1,067,531)	11,244	(571,337)

本行

项目	2017年					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4,620	(968,120)	(250,232)	304,588	(913,764)	(789,144)

32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u>法定盈余公积</u>	<u>任意盈余公积</u>	<u>合计</u>
2017年1月1日	8,306,780	13,920,564	22,227,344
利润分配	<u>1,402,652</u>	<u>2,805,304</u>	<u>4,207,956</u>
2017年12月31日	<u>9,709,432</u>	<u>16,725,868</u>	<u>26,435,300</u>
2018年1月1日	9,709,432	16,725,868	26,435,300
利润分配	<u>1,511,418</u>	<u>3,022,836</u>	<u>4,534,254</u>
2018年12月31日	<u>11,220,850</u>	<u>19,748,704</u>	<u>30,969,554</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行应当按照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本行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50%时，可不再提取。经股东大会批准，法定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转增资本。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转增后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的数额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25%。

本行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批准，可从净利润中按照上一年度净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转增资本。

截至2017年1月1日，本行的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超过本行注册资本的50%。根据2017年6月23日和2018年6月22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本行继续按照上一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u>2018年</u>	<u>2017年</u>
年初余额	25,780,256	21,245,093
利润分配	24,502	4,535,163
年末余额	<u>25,804,758</u>	<u>25,780,256</u>

本行

	<u>2018年</u>	<u>2017年</u>
年初余额	25,630,000	21,130,000
利润分配	-	4,500,000
年末余额	<u>25,630,000</u>	<u>25,630,000</u>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本行原则上应按照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计提一般准备。

本集团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适用法规提取的其他一般准备。

34 利润分配

- (1) 根据本行于2018年10月26日通过的董事会五届八次会议决议, 决定按照优先股“上银优1”票面股息率5.20%计算, 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5.20元(含税), 合计发放股息人民币10.40亿元(含税), 股息支付日为2018年12月19日。
- (2) 根据本行于2018年6月22日通过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决定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的方案如下:
 - 按2017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按2017年税后利润的2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本年度不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5.00元(含税), 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39.03亿元; 以及
 - 按2017年末总股本7,805,785,000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4股, 合计转增人民币31.22亿元。
- (3) 根据本行于2017年6月23日通过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决定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的方案如下:
 - 按2016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按2016年税后利润的2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45亿元;
 - 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5.00元(含税), 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30.02亿元; 以及
 - 按2016年末总股本6,004,450,000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3股, 合计转增人民币18.01亿元。

35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注	2018年	2017年
债务工具投资		25,860,958	26,273,0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		24,633,460	17,757,665
- 个人贷款		13,831,166	6,857,596
- 票据贴现		1,453,720	1,923,105
拆出资金		5,583,690	3,487,55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49,359	2,028,9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42,899	889,68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74,946	751,856
其他		146,862	112,837
		<hr/>	<hr/>
利息收入	(i)	<u>75,877,060</u>	<u>60,082,285</u>
吸收存款			
- 公司客户		(14,714,175)	(11,677,442)
- 个人客户		(4,761,674)	(4,520,9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359,384)	(9,215,618)
已发行债务证券		(8,129,648)	(8,353,584)
拆入资金		(3,202,327)	(1,645,1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35,941)	(2,935,5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31,349)	(2,611,742)
其他		(5,733)	(4,928)
		<hr/>	<hr/>
利息支出		<u>(45,940,231)</u>	<u>(40,964,976)</u>
		<hr/>	<hr/>
利息净收入		<u>29,936,829</u>	<u>19,117,309</u>

本行

	注	2018年	2017年
债务工具投资		26,386,209	26,488,79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		23,781,525	17,044,493
- 个人贷款		13,770,297	6,794,190
- 票据贴现		1,452,776	1,920,819
拆出资金		5,591,047	3,377,81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44,871	2,024,3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74,001	750,99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58,444	733,602
其他		128,547	117,697
		<hr/>	<hr/>
利息收入	(i)	74,787,717	59,252,748
		<hr/>	<hr/>
吸收存款			
- 公司客户		(14,488,814)	(11,396,426)
- 个人客户		(4,749,368)	(4,510,89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374,772)	(9,255,032)
已发行债务证券		(7,891,378)	(8,307,347)
拆入资金		(3,156,642)	(1,606,6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33,060)	(2,932,9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16,903)	(2,601,399)
其他		(1,717)	(4,928)
		<hr/>	<hr/>
利息支出		(45,412,654)	(40,615,603)
		<hr/>	<hr/>
利息净收入		29,375,063	18,637,145
		<hr/>	<hr/>

(i) 利息收入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列示如下:

本集团

	<u>2018年</u>	<u>2017年</u>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u>117,926</u>	<u>105,336</u>

本行

	<u>2018年</u>	<u>2017年</u>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u>114,688</u>	<u>103,226</u>

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u>2018年</u>	<u>2017年</u>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802,351	1,353,300
代理手续费收入	1,531,473	1,919,918
顾问和咨询费收入	1,394,235	1,183,029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904,570	1,239,868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198,639	170,042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86,566	75,962
其他	826,661	843,43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u>6,744,495</u>	<u>6,785,558</u>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415,604)	(220,554)
委托代办手续费支出	(101,217)	(83,874)
结算手续费支出	(73,475)	(75,293)
其他	(174,660)	(150,0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764,956)</u>	<u>(529,772)</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5,979,539</u>	<u>6,255,786</u>

本行

	<u>2018年</u>	<u>2017年</u>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802,351	1,353,300
代理手续费收入	1,359,470	1,735,989
顾问和咨询费收入	1,303,783	1,164,082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904,019	1,202,750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198,395	169,663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86,566	75,962
其他	790,643	768,740
	6,445,227	6,470,48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445,227	6,470,486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415,604)	(220,554)
委托代办手续费支出	(101,217)	(83,874)
结算手续费支出	(73,345)	(74,973)
其他	(161,948)	(148,638)
	(752,114)	(528,0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52,114)	(528,0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693,113	5,942,447

37 投资净收益

本集团

	<u>2018年</u>	<u>2017年</u>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损益		
- 分红收入	7,291,183	8,692,396
- 股利收入	39,540	34,866
- 其他	(1,267)	(1,199)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4,629	260,104
- 贵金属	213,516	465,886
- 衍生金融工具	4,868	452,18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55,827	(263,42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7,789	(4,2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	-
	7,906,133	9,636,523
合计		

本行

	<u>2018年</u>	<u>2017年</u>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损益		
- 分红收入	7,272,437	8,677,600
- 股利收入	50,308	87,839
- 其他	(2,045)	(1,199)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0,370	250,232
- 贵金属	213,516	465,886
- 衍生金融工具	118,289	465,31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81,785	(260,35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7,284	(4,885)
	7,931,944	9,680,438
合计		

3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本集团

	<u>2018年</u>	<u>2017年</u>
衍生金融工具	4,609,425	(5,183,2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56,979	(66,449)
贵金属	<u>(13,922)</u>	<u>(320,215)</u>
合计	<u><u>4,652,482</u></u>	<u><u>(5,569,912)</u></u>

本行

	<u>2018年</u>	<u>2017年</u>
衍生金融工具	4,624,281	(5,227,1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92,535	(76,455)
贵金属	<u>(13,922)</u>	<u>(320,215)</u>
合计	<u><u>4,702,894</u></u>	<u><u>(5,623,788)</u></u>

39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u>2018年</u>	<u>2017年</u>
员工成本		
- 短期薪酬	4,574,791	4,019,316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0,059	508,436
- 辞退福利	(400)	(1,131)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29,377	419,032
	5,423,827	4,945,653
小计	5,423,827	4,945,653
物业及设备支出		
- 折旧和摊销	744,166	667,821
-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799,935	771,928
- 水电费	86,437	87,174
- 其他	32,702	26,463
	1,663,240	1,553,386
小计	1,663,240	1,553,386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1,919,324	1,606,319
	1,919,324	1,606,319
合计	9,006,391	8,105,358

本行

	<u>2018年</u>	<u>2017年</u>
员工成本		
- 短期薪酬	4,353,988	3,882,035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2,337	495,849
- 辞退福利	(400)	(1,131)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26,347	353,644
小计	<u>5,192,272</u>	<u>4,730,397</u>
物业及设备支出		
- 折旧和摊销	718,833	648,352
-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754,897	736,952
- 水电费	84,591	85,479
- 其他	32,379	25,311
小计	<u>1,590,700</u>	<u>1,496,094</u>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u>1,870,196</u>	<u>1,549,028</u>
合计	<u>8,653,168</u>	<u>7,775,519</u>

40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u>2018年</u>	<u>2017年</u>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302,201	6,082,971
持有至到期投资	823,823	1,9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3,321	145,773
拆出资金	9,424	9,6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35,45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95,438)	2,263,425
其他	108,570	32,096
合计	<u>15,331,901</u>	<u>8,671,315</u>

本行

	<u>2018年</u>	<u>2017年</u>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235,031	5,705,5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823,823	1,9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3,321	145,773
拆出资金	5,884	9,637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95,438)	2,499,712
其他	95,789	(5,503)
	<u>15,248,410</u>	<u>8,357,088</u>

4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u>2018年</u>	<u>2017年</u>
当年所得税	3,653,111	3,967,227
递延所得税	(2,297,526)	(2,472,018)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71,548)	(749,540)
	<u>1,184,037</u>	<u>745,669</u>

本行

	<u>2018年</u>	<u>2017年</u>
当年所得税	3,541,261	3,887,160
递延所得税	(2,294,291)	(2,443,591)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60,048)	(741,485)
	<u>1,086,922</u>	<u>702,084</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本集团

	注	2018年	2017年
利润总额		19,251,872	16,082,462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4,812,968	4,020,61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141)	(19,04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i)	(3,607,727)	(3,576,627)
不可抵扣的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ii)	31,128	306,819
以前年度调整		(26,191)	13,904
所得税费用		1,184,037	745,669

本行

	注	2018年	2017年
利润总额		18,767,364	15,816,263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4,691,841	3,954,06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i)	(3,600,416)	(3,576,092)
不可抵扣的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ii)	21,319	302,151
以前年度调整		(25,822)	21,959
所得税费用		1,086,922	702,084

- (i) 主要包括国债利息收入、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和免税权益工具投资收益。
- (ii) 主要包括超过法定抵扣限额的员工成本、不可抵扣的业务招待费用和不可抵扣的捐赠支出等。

42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u>2018年</u>	<u>2017年</u>
净利润	18,067,835	15,336,793
加/(减)：		
资产减值损失	15,331,901	8,671,315
已减值贷款减值准备的折现回拨	(117,926)	(105,336)
折旧及摊销	744,166	667,8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 (收益)	6,867	(9,905)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4,652,482)	5,569,912
汇兑净(收益) / 损失	(321,222)	273,538
投资净收益	(7,631,922)	(8,981,875)
债务工具投资利息收入	(25,115,509)	(25,939,248)
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8,129,648	8,353,584
递延税款	(2,297,526)	(2,472,0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08,399,938)	(148,876,9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84,523,114	86,745,125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32,994)	(60,767,289)

本行

	<u>2018年</u>	<u>2017年</u>
净利润	17,680,442	15,114,179
加/(减):		
资产减值损失	15,248,410	8,357,088
已减值贷款减值准备的折现回拨	(114,688)	(103,226)
折旧及摊销	718,833	648,3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 (收益)	6,867	(9,905)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4,702,894)	5,623,788
汇兑净(收益) / 损失	(334,553)	477,826
投资净收益	(7,518,354)	(9,009,587)
债务工具投资利息收入	(25,803,424)	(26,154,988)
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7,891,378	8,307,347
递延税款	(2,294,291)	(2,443,5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04,114,051)	(150,179,5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86,292,730	83,948,209
	<u>17,043,595</u>	<u>(65,424,077)</u>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7,043,595)</u>	<u>(65,424,077)</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u>2018年</u>	<u>2017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85,401,765	85,072,9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85,072,926)	(83,954,898)
	<u>328,839</u>	<u>1,118,02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328,839</u>	<u>1,118,028</u>

本行

	<u>2018年</u>	<u>2017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81,202,279	81,721,1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81,721,170)	(79,959,462)
	<u> </u>	<u> </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518,891)</u>	<u>1,761,708</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u>2018年</u>	<u>2017年</u>
库存现金	2,127,633	2,072,258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24,279,200	10,389,960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885,309	19,773,136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25,704,607	29,141,611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405,016	23,695,961
	<u> </u>	<u> </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u>85,401,765</u>	<u>85,072,926</u>

本行

	<u>2018年</u>	<u>2017年</u>
库存现金	2,114,180	2,063,514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24,126,432	10,113,157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129,751	18,794,874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23,426,900	27,053,664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405,016	23,695,961
	<u> </u>	<u> </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u>81,202,279</u>	<u>81,721,170</u>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的构成

通过设立方式直接持有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行持股 比例(i)	本行表决权 比例(i)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及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闵行村镇(ii)	46.41%	55.51%	人民币 2.5 亿元	上海 2011 年 2 月 16 日	商业银行
衢江村镇	51%	51%	人民币 1 亿元	浙江 2011 年 6 月 20 日	商业银行
江宁村镇	51%	51%	人民币 2 亿元	江苏 2012 年 5 月 24 日	商业银行
崇州村镇	51%	51%	人民币 1.3 亿元	四川 2012 年 6 月 21 日	商业银行
上银基金	90%	90%	人民币 3 亿元	上海 2013 年 8 月 30 日	资产管理

通过设立方式间接持有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行持股 比例(i)	本行表决权 比例(i)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及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上银国际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银国际”)	100%	100%	7.8 亿港元	香港 2014 年 3 月 5 日	投资银行
上银瑞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银瑞金”)	90%	100%	人民币 1.3 亿元	上海 2014 年 3 月 17 日	资产管理
上银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100%	100%	0.1 亿港元	香港 2016 年 10 月 5 日	公司金融
上银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500 万港元	香港 2016 年 10 月 5 日	资产管理
上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万港元	香港 2016 年 10 月 5 日	投资交易
上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100%	100%	0.1 亿港元	香港 2016 年 10 月 11 日	证券中介
上银国际(深圳)有限公司	100%	100%	人民币 2.0098 亿元	深圳 2017 年 5 月 27 日	投资咨询
BOSC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	100%	100%	1 美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7 年 7 月 6 日	融资业务
上银国际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100%	100%	人民币 1,000 万元	深圳 2017 年 9 月 15 日	咨询业务
上银国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 有限公司	100%	100%	人民币 1,000 万元	深圳 2017 年 11 月 20 日	投资管理
上银国际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100%	100%	人民币 1,000 万元	深圳 2017 年 11 月 23 日	对外投资
BOSC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BVI) Limited	100%	100%	1 美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7 年 12 月 22 日	项目投资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直接持有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行持股 比例(i)	本行表决权 比例(i)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上银香港(iii)	100%	100%	40 亿港元	香港	商业银行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43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05亿元)。本行及其子公司持有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其各自资产负债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总额分别为人民币20亿元和人民币121亿元(2017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总额分别为人民币18亿元和人民币86亿元)。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4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有关被投资企业和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通过持有被投资企业的股权并行使相应表决权参与被投资企业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时，主要评估被投资企业的设立目的、相关活动和决策机制、本集团的表决权比例以及通过表决权及其他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通过上述评估，若本集团认为自身对被投资企业实施了控制，则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债权投资计划、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及投资基金。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若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主要业务不拥有实质性权力，或在拥有权力的结构化主体中所占的整体经济利益比例不重大导致本集团作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则本集团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关本集团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信息，参见附注六、3。

- (i) 本行持股比例和本行表决权比例为本行通过投资设立或企业合并直接或间接取得相应子公司控制权后，于资产负债表日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ii) 经原银监会上海监管局批准同意，闵行村镇于2018年1月增资扩股。增资后，本行持有闵行村镇46.41%的股权。根据与闵行村镇其他股东的约定，本行在闵行村镇股东大会中持有55.51%的表决权。因此，本行认为对闵行村镇实施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iii) 2013年5月，本行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银亚洲”)100%的权益。于2013年6月，建银亚洲更名为上银香港。于2014年，本行向上银香港增资18亿港元，注册资本由2亿港元增加至20亿港元。于2016年，本行向上银香港增资20亿港元，注册资本由20亿港元增加至40亿港元。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项目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联营企业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402,120	395,131

(i)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直接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对本集团活动 是否具有战略性
上康银创	40.00%	资产管理	人民币 0.5 亿元	上海	上海	否
尚诚金融	38.00%	消费金融	人民币 10 亿元	上海	上海	否
上银壹号	0.99%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10 万元	深圳	珠海	否
众合亨泰	0.34%	创业投资	人民币 2,910 万元	深圳	深圳	否

(ii) 本集团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02,120	395,131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金额		
- 净利润	7,789	(4,292)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7,789	(4,292)

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投资基金、债权投资计划及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本集团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和投资基金。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4(2)中所述控制的定义和附注六、1中所述的原则，考虑相关协议以及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等进行判断，未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上述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资产管理计划	-	33,805,769	-	111,679,240	145,485,009
理财产品	-	149,765,297	-	-	149,765,297
投资基金	167,838	144,495,883	-	-	144,663,721
债权投资计划	-	25,109,386	-	-	25,109,386
资产支持证券	156,649	360,674	3,601,491	-	4,118,814
合计	324,487	353,537,009	3,601,491	111,679,240	469,142,227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合计
资产管理计划	-	28,669,696	120,841,274	149,510,970
理财产品	-	132,955,854	-	132,955,854
投资基金	215,362	180,777,226	-	180,992,588
债权投资计划	-	26,771,549	-	26,771,549
资产支持证券	-	982,399	-	982,399
合计	215,362	370,156,724	120,841,274	491,213,360

资产管理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和债权投资计划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合计
资产管理计划	-	33,598,093	-	111,679,240	145,277,333
理财产品	-	149,765,297	-	-	149,765,297
投资基金	-	137,532,328	-	-	137,532,328
债权投资计划	-	25,109,386	-	-	25,109,386
资产支持证券	156,649	360,674	3,601,491	-	4,118,814
合计	156,649	346,365,778	3,601,491	111,679,240	461,803,158

	2017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合计
资产管理计划	28,002,259	120,841,274	148,843,533
理财产品	132,863,476	-	132,863,476
投资基金	172,217,223	-	172,217,223
债权投资计划	26,771,549	-	26,771,549
资产支持证券	982,399	-	982,399
合计	360,836,906	120,841,274	481,678,180

资产管理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和债权投资计划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或者组织其他有关各方共同设立结构化主体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

根据上述认定依据，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管理及其他服务手续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反映的资产项目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50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3.01亿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本集团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资产管理计划	-	207,676	207,676
投资基金	167,838	6,963,555	7,131,393
合计	167,838	7,171,231	7,339,069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资产管理计划	-	667,437	667,437
投资基金	215,362	8,560,003	8,775,365
理财产品	-	92,378	92,378
合计	215,362	9,319,818	9,535,180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基金和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规模余额为人民币2,527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302亿元)，投资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规模余额为人民币1,375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588亿元)。

(4) 本集团于2018年12月31日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018年度，本集团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中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2.70亿元(2017年：人民币12.43亿元)。2018年度，本集团已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1,660亿元(2017年：人民币4,011亿元)。

2018年度，本集团在该类资产管理计划及投资基金中赚取收入金额不重大(2017年：本集团在同类投资中赚取收入金额不重大)。

七 金融资产的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1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债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债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债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债券的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债券进行终止确认。

本集团及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持有至 到期投资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债券借出交易		
已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u>6,422,043</u>	<u>18,138,084</u>

2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集团及本行无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信贷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未支用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本集团定期评估信贷承诺的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

贷款及信用卡承诺的合同金额是指贷款及信用卡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有关信用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6,816,594	30,076,992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原到期日1年以内	-	331,774
-原到期日1年以上(含1年)	19,980,739	22,256,831
小计	56,797,333	52,665,597
银行承兑汇票	60,756,977	49,439,368
保函	60,046,674	50,732,587
信用证	7,050,980	6,125,847
小计	127,854,631	106,297,802
合计	184,651,964	158,963,399

2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97,007,044	78,874,830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原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计算确定。

3 经营租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等经营租赁协议项下的未来最低租赁应付款额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519,887	505,355
1年至2年(含2年)	378,248	334,154
2年至3年(含3年)	255,527	208,029
3年至5年(含5年)	225,627	219,237
5年以上	69,145	116,391
合计	<u>1,448,434</u>	<u>1,383,166</u>

4 资本性承诺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已签约未支付	<u>302,399</u>	<u>590,031</u>
已授权但未订约	<u>95,739</u>	<u>144,960</u>

5 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

(1)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到期的债券承销承诺(2017年12月31日：无)。

- (2)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债券持有人于债券到期日前兑付债券，本集团有责任为债券持有人兑付该债券，该债券于到期日前的兑付金额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已发行债务证券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人行有关规则计算，兑付金额可能与兑付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同。本集团及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值对已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的兑付承诺如下：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兑付义务	7,059,968	6,828,324

6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案件及纠纷，涉及索偿总额人民币1.05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0.37亿元)。本集团根据内部律师及外部经办律师的意见，对所涉案件及纠纷的可能损失确认为预计负债(附注五、27)。本集团认为这些负债的计提是合理且充分的。

本集团亦存在尚未进行诉讼的纠纷(包括原告)，本集团对于可进行可靠估计的事项已计提预计负债。

九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的委托业务中包括接受政府部门、企业或个人的委托，以其提供的资金发放委托贷款，本集团的委托贷款业务均不须本集团承担任何信贷风险，本集团只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示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由于委托资产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多余资金于吸收存款内反映。

本集团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委托贷款	172,875,342	273,992,116
委托贷款资金	172,875,342	273,992,116

十 担保物信息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与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相关的有抵押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列报为向中央银行借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和其他负债。

本集团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2,897,000	81,5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151,258	78,573,169
吸收存款	36,660,520	23,218,000
其他负债	89,715	-
合计	<u>200,798,493</u>	<u>183,291,169</u>

本行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2,832,000	81,5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151,258	78,359,419
吸收存款	36,660,520	23,218,000
合计	<u>200,643,778</u>	<u>183,077,419</u>

此外，本集团向所持有的通过债券借贷业务借入的债券提供担保物。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相关借入债券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82亿元(2017年12月31日：无)。

上述交易是按相关业务的一般标准条款进行。

(1)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证券		
- 政府债券	189,041,875	153,843,765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4,545,305	15,650,726
- 企业债券	180,037	-
小计	203,767,217	169,494,491
商业汇票	15,869,139	32,733,656
信贷资产	1,511,477	-
银行存单	291,267	-
资产管理计划	-	527,250
合计	221,439,100	202,755,397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证券		
- 政府债券	189,041,875	153,843,765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4,469,848	15,650,726
小计	203,511,723	169,494,491
商业汇票	15,869,139	32,733,656
信贷资产	1,433,120	-
银行存单	291,267	-
合计	221,105,249	202,228,147

(2)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资产项目分类

本集团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380,616	32,733,6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9,422	527,2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3,219,062	162,384,567
应收款项类投资	-	7,109,924
	221,439,100	202,755,397

本行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302,259	32,733,6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3,928	-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3,219,062	162,384,567
应收款项类投资	-	7,109,924
	221,105,249	202,228,147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买入返售交易和债券借出交易等，并相应持有交易项目下的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未持有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集团主要股东于报告期内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对本行的持股比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和投资”)	13.38%	13.30%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港集团”)	7.34%	6.48%
西班牙国际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坦德银行”)	6.50%	6.48%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9%	4.99%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4%	4.84%
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8%	4.08%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3.00%	2.70%
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	1.94%	1.94%
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	1.06%	1.06%

以上公司中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识别的主要股东外，也包括根据原银监会于 2018 年 1 月 5 日颁布的《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识别的主要股东。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商业银行主要股东是指持有或控制商业银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决权，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百分之五但对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商业银行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商业银行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等。

2 本集团主要股东概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2018 年末注册资本
联和投资	秦健	上海	人民币 35 亿元
上港集团	陈戌源	上海	人民币 232 亿元
桑坦德银行	Ana Botin	桑坦德	欧元 81 亿元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李东生	广东	人民币 135.5 亿元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仲建安	北京	人民币 206.92 亿元
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李洪涛	上海	人民币 43.9 亿元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郭锡志	香港	港币 20 亿元
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	朱晓东	上海	人民币 15.05 亿元
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	孔光辉	上海	人民币 1.5 亿元

主营业务详情如下：

联和投资：主要从事对重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企业技术改造、高科技、金融服务、农业、房地产及其它产业发展项目的投资业务，咨询代理，代购代销业务，信息研究和人才培训业务。

上港集团：主要从事国内外货物(含集装箱)装卸(含过驳)、储存、中转和水陆运输；集装箱拆拼箱、清洗、修理、制造和租赁；国际航运、仓储、保管、加工、配送及物流信息管理；为国际旅客提供候船和上下船舶设施和服务；船舶引水、拖带，船务代理，货运代理；为船舶提供燃物料、生活品供应等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设施租赁；港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港口码头建设、管理和经营；港口起重设备、搬运机械、机电设备及配件的批发及进出口。

桑坦德银行：主要从事消费信贷、抵押贷款、租赁融资、保理、共同基金、养老基金、保险、商业信贷、投资银行服务、结构性融资以及并购咨询业务。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新型光电、液晶显示器件、五金交电、VCD、DVD 视盘机、建筑材料、普通机械，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货运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影视器材维修，废旧物资回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创业投资业务及创业投资咨询，受托管理其他创业投资机构的创业投资资本，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发起创业投资机构与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不动产租赁、提供信息系统服务、提供会务服务、提供电子产品技术开发服务、软件产品的开发及销售、专利转让、代理报关服务、提供顾问服务、支付结算。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与处置、企业管理、房地产租赁、咨询。

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国内贸易。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提供在香港、美国、英国及中国的银行业务及银行业有关的财务服务。

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总公司：主要从事参与资产投资、控股、资产调剂及参股租赁。国有资产的授权及委托业务，金融投资信息领域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上海卢湾财政投资公司：主要从事提供金融投资咨询、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照相器材、日用百货。

3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联和投资 及其子公司	上港集团 及其子公司	桑坦德银行 及其子公司	其他主要股东 及主要股东的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法人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2018年度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20,098	67,255	870	109,687	305,999	6,093	510,002	0.67%
利息支出	(10,958)	(8,948)	(350)	(139,970)	(156,650)	(2,620)	(319,496)	0.7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89	9	-	334	5,970	9	7,311	0.1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1)	-	(1)	0.00%
投资净收益	-	1,221	-	-	244,703	-	245,924	3.11%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	7,855	(1,499)	6,942	(56,265)	-	(42,967)	0.92%
其他业务收入	41	1	-	1	156	4	203	0.21%
营业外收入	-	-	-	6,245	-	-	6,245	3.1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7,664	(33,835)	-	(26,171)	2.22%

	联和投资 及其子公司	上港集团 及其子公司	桑坦德银行 及其子公司	其他主要股东 及主要股东的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法人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2018年12月31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2,947	838,870	71,459	-	913,276	6.05%
拆出资金	-	-	894,225	-	900,003	-	1,794,228	1.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6,028	-	16,028	0.09%
衍生金融资产	-	-	-	79,918	-	-	79,918	6.46%
应收利息	553	1,046	130	8,767	27,981	195	38,672	0.40%
发放贷款和垫款(附注 i)	407,841	750,000	-	1,026,788	2,839,025	147,056	5,170,710	0.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296,104	8,315,145	-	8,611,249	2.1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195,516	-	195,516	0.0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402,120	-	402,120	100.00%
其他资产	-	-	-	-	1,191,789	-	1,191,789	10.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93)	(13,146,366)	(1,220,097)	-	(14,366,556)	3.89%
拆入资金	-	-	-	-	(191,424)	-	(191,424)	0.28%
衍生金融负债	-	-	(1,499)	(64,013)	(4,138)	-	(69,650)	8.40%
吸收存款	(3,103,417)	(2,497,010)	-	(11,537,070)	(8,575,825)	(44,299)	(25,757,621)	2.47%
应付利息	(3,654)	(8,495)	(1)	(72,437)	(28,586)	(889)	(114,062)	0.66%

于2018年12月31日的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贷款承诺	2,100,015	151,080	-	1,290,507	-	-	3,541,602	17.73%
保函	-	800	-	612	798,272	-	799,684	1.33%
信用证	316,423	-	-	-	362,182	-	678,605	9.62%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余额	407,836	-	-	30,000	-	-	437,836	0.08%
委托贷款	1,416,000	4,507,000	-	215,833	-	-	6,138,833	3.55%
委托贷款资金	1,924,399	4,507,000	-	-	250,000	-	6,681,399	3.86%
银行承兑汇票	-	-	-	-	115,083	-	115,083	0.19%

	联和投资 及其子公司	桑坦德银行 及其子公司	上港集团 及其子公司	其他主要股东 及主要股东的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法人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2017年度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	2,321	24,533	138,241	228,018	-	393,113	0.65%
利息支出	(18,238)	(2,373)	(17,864)	(38,393)	(279,471)	-	(356,339)	0.8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	-	29	2,237	270	7	2,545	0.04%
投资净收益/(损失)	-	-	-	-	(292)	-	(292)	0.00%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	-	(7,855)	-	(473)	-	(8,328)	0.15%
其他业务收入	-	-	-	-	7,195	-	7,195	6.48%
营业外收入	-	-	-	1,628	-	-	1,628	1.3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2,914)	47,487	-	44,573	4.22%

	联和投资 及其子公司	桑坦德银行 及其子公司	上港集团 及其子公司	其他主要股东 及主要股东的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法人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2017年12月31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2,763	-	559,495	864,860	-	1,427,118	3.68%
拆出资金	-	627,856	-	813,746	705,024	-	2,146,626	2.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402,650	-	295,048	-	1,697,698	14.6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5,310	-	15,310	1.82%
应收利息	-	3,974	1,150	15,422	3,619	-	24,165	0.31%
发放贷款和垫款(附注 i)	-	-	660,000	1,458,880	333,416	-	2,452,296	0.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296,433	12,751,053	-	13,047,486	3.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195,516	-	-	195,516	0.07%
长期股权投资	-	-	-	-	395,131	-	395,131	100.00%
其他资产	-	-	-	-	230,707	-	230,707	1.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95)	-	(3,990,874)	(11,616,157)	-	(15,607,126)	4.75%
拆入资金	-	(412,993)	-	(17,575)	-	-	(430,568)	0.8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15,038)	-	(15,038)	1.11%
吸收存款	(1,525,050)	-	(4,862,921)	(1,531,910)	(3,399,244)	(17,271)	(11,336,396)	1.23%
应付利息	(25,570)	(2,128)	(22,368)	(39,342)	(69,866)	(2)	(159,276)	0.96%
于2017年12月31日的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贷款承诺	-	-	151,080	187,309	-	-	338,389	1.50%
保函	-	-	800	-	-	-	800	0.00%
信用证	-	-	-	2,305	-	-	2,305	0.04%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余额	574,474	-	160,000	722,055	-	-	1,456,529	0.29%
委托贷款	-	-	9,340,000	1,865,948	-	-	11,205,948	4.09%
委托贷款资金	747,966	-	5,310,000	5,892,500	-	-	11,950,466	4.36%

(i) 于2018年12月31日，上述发放给关联方的贷款和垫款中，无按个别方式评估计提的减值准备(2017年12月31日：无)。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4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各期薪酬如下：

	<u>2018年</u>	<u>2017年</u>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481	13,665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事，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管理人员2018年度的最终薪酬总额尚待国家有关部门最终确认，但预计未确认的薪酬不会对本集团及本行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5 本行与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于报告期内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u>2018年</u>	<u>2017年</u>
利息收入	52,587	30,099
利息支出	(15,389)	(12,81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44	2,125
其他业务收入	669	669

于资产负债表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u>2018年</u>	<u>2017年</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0,000	50,000
拆出资金	756,797	1,838,051
应收利息	3,098	3,201
其他资产	992	69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51,396)	(412,920)
吸收存款	(28,001)	(16,673)
应付利息	(1,743)	(632)
其他负债	(334)	-
保函	3,876,654	3,298,733

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均已抵销。

6 与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外，于报告期内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十二 分部报告

本集团按业务条线和经营地区将业务划分为不同的营运组别，从而进行业务管理。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已按与内部报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报，这些内部报送信息是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以向分部分配资源并评价分部业绩。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了下列报告分部：

批发金融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同业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及存款业务、贸易融资、结算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托管业务、拆借、回购等同业机构往来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及权益类投资。

零售金融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服务、个人理财服务、汇款服务、证券代理服务和银行卡服务等。

其他业务

该分部主要包括其他不能直接归属于或未能合理分配至某个分部的业务。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为贯彻落实精品银行战略提出的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本集团在批发金融业务领域进一步深化客户经营，加强业务联动和交叉销售，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为此，经营分部报告将原公司金融业务和资金业务合并为批发金融业务。为方便比较，本集团已对前期比较数据进行了重述。

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是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对外净利息收入/支出”列示，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间净利息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余额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1 经营分部利润、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

	2018年			合计
	批发金融业务	零售金融业务	其他业务	
对外利息净收入/(支出)	20,872,587	9,069,492	(5,250)	29,936,829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489,003	(489,003)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21,361,590	8,580,489	(5,250)	29,936,82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967,451	2,594,290	182,754	6,744,49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66,599)	(498,357)	-	(764,95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700,852	2,095,933	182,754	5,979,539
其他收益	-	-	42,998	42,998
投资净收益	7,812,419	-	93,714	7,906,13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4,687,872	-	(35,390)	4,652,482
汇兑净损失/(收益)	(4,733,263)	14,544	-	(4,718,719)
其他业务收入	8,939	-	86,488	95,427
资产处置损失	-	-	(6,867)	(6,867)
营业收入合计	<u>32,838,409</u>	<u>10,690,966</u>	<u>358,447</u>	<u>43,887,822</u>
税金及附加	(269,497)	(175,891)	(1,340)	(446,728)
业务及管理费	(5,482,580)	(3,422,169)	(101,642)	(9,006,391)
资产减值损失	(12,364,649)	(2,954,962)	(12,290)	(15,331,901)
其他业务支出	(18,481)	-	(2)	(18,483)
营业支出合计	<u>(18,135,207)</u>	<u>(6,553,022)</u>	<u>(115,274)</u>	<u>(24,803,503)</u>
营业利润	14,703,202	4,137,944	243,173	19,084,319
加：营业外收入	64,916	101,473	32,648	199,037
减：营业外支出	(9,740)	(2,580)	(19,164)	(31,484)
利润总额	<u>14,758,378</u>	<u>4,236,837</u>	<u>256,657</u>	<u>19,251,872</u>
总资产	<u>1,745,832,186</u>	<u>280,129,355</u>	<u>1,810,858</u>	<u>2,027,772,399</u>
总负债	<u>1,626,692,312</u>	<u>238,932,075</u>	<u>379,404</u>	<u>1,866,003,791</u>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	<u>152,392,765</u>	<u>32,259,199</u>	<u>-</u>	<u>184,651,964</u>
折旧及摊销	<u>(396,122)</u>	<u>(344,537)</u>	<u>(3,507)</u>	<u>(744,166)</u>
资本性支出	<u>(1,224,276)</u>	<u>(1,064,847)</u>	<u>(10,839)</u>	<u>(2,299,962)</u>

本集团

	2017年			
	批发金融业务	零售金融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支出)	16,789,152	2,336,072	(7,915)	19,117,309
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2,041,875)	2,041,875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14,747,277	4,377,947	(7,915)	19,117,30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388,752	2,179,276	217,530	6,785,55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92,105)	(237,667)	-	(529,77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096,647	1,941,609	217,530	6,255,786
其他收益	-	-	29,105	29,105
投资净收益	9,617,598	-	18,925	9,636,523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收益	(5,579,918)	-	10,006	(5,569,912)
汇兑净收益	3,507,312	27,877	-	3,535,189
其他业务收入	9,798	-	101,292	111,090
资产处置收益	613	-	9,292	9,905
营业收入合计	26,399,327	6,347,433	378,235	33,124,995
税金及附加	(242,778)	(98,817)	(2,084)	(343,679)
业务及管理费	(5,139,156)	(2,877,574)	(88,628)	(8,105,358)
资产减值损失	(8,161,450)	(472,266)	(37,599)	(8,671,315)
其他业务支出	(18,913)	-	(7)	(18,920)
营业支出合计	(13,562,297)	(3,448,657)	(128,318)	(17,139,272)
营业利润	12,837,030	2,898,776	249,917	15,985,723
加: 营业外收入	10,845	78,220	33,662	122,727
减: 营业外支出	(5,423)	(926)	(19,639)	(25,988)
利润总额	12,842,452	2,976,070	263,940	16,082,462
总资产	1,628,898,866	177,299,767	1,568,305	1,807,766,938
总负债	1,446,892,387	213,027,099	406,049	1,660,325,535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	128,886,407	30,076,992	-	158,963,399
折旧及摊销	(385,553)	(278,924)	(3,344)	(667,821)
资本性支出	(301,402)	(218,046)	(2,614)	(522,062)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主要于中国境内经营，本集团除位于上海的总行和分支机构外，还在宁波、南京、杭州、天津、成都、深圳、北京和苏州等地设立了分支机构，并于上海市、浙江省、江苏省、四川省和广东省设有子公司。同时，本集团在境外设有子公司。

按地区列报信息时，经营收入以产生收入的分行及子公司所在地为基准划分。总资产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本集团以分行及子公司所在地为基准划分为以下地区：

- “上海地区”指位于上海地区的总行和分支机构、闵行村镇、上银基金及上银瑞金；
-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指本行以下分行及子公司服务的地区：宁波、南京、杭州、苏州、衢江村镇及江宁村镇；
-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指本行以下分行及子公司服务的地区：深圳、上银香港、上银国际、上银国际融资有限公司、上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上银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上银国际(深圳)有限公司、上银国际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上银国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及上银国际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 “环渤海地区”指本行以下分行服务的地区：北京及天津；
- “中西部地区”指本行以下分行及子公司服务的地区：成都及崇州村镇；及
- “境外(不含香港)”指以下子公司服务的地区：BOSC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 及 BOSC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BVI) Limited。

由于本集团内部资产负债组织结构的变化，本年末各地区分部组成发生变化，为方便比较，本集团已对前期比较数据进行了重述。

本集团

	营业收入	
	2018年	2017年
上海地区	27,600,028	22,558,187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6,982,508	4,216,996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4,636,041	3,365,683
环渤海地区	3,874,430	2,367,977
中西部地区	788,624	616,152
境外(不含香港)	6,191	-
合计	43,887,822	33,124,995
	利润总额	
	2018年	2017年
上海地区	12,907,896	12,021,967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3,499,768	2,957,521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1,585,602	1,319,423
环渤海地区	949,508	369,257
中西部地区	302,907	(585,706)
境外(不含香港)	6,191	-
合计	19,251,872	16,082,462
	总资产	
	2018年	2017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上海地区	1,424,782,110	1,308,060,142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205,033,505	229,224,856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219,273,234	180,510,802
环渤海地区	235,832,889	173,170,098
中西部地区	36,636,312	30,270,511
境外(不含香港)	3,519,830	1
抵销	(97,305,481)	(113,469,472)
合计	2,027,772,399	1,807,766,938

	总负债	
	2018年	2017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上海地区	1,274,097,173	1,169,542,665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195,902,044	221,549,698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213,450,231	174,775,638
环渤海地区	236,371,912	173,701,182
中西部地区	36,102,717	30,355,101
境外(不含香港)	3,514,471	-
抵销	(93,434,757)	(109,598,749)
合计	<u>1,866,003,791</u>	<u>1,660,325,535</u>

	信贷承诺	
	2018年	2017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上海地区	82,437,708	76,145,625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38,364,173	25,226,715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34,371,404	23,296,930
环渤海地区	25,657,062	29,650,857
中西部地区	3,821,617	4,643,272
合计	<u>184,651,964</u>	<u>158,963,399</u>

十三 风险管理

本集团运用金融工具时面对的主要风险如下：

- 信用风险
- 市场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操作风险

本附注包括本集团面临的以上风险的状况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本集团计量和管理风险的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情况。

风险管理体系

本集团董事会全权负责本集团风险体系的建立和监管。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其主要职责是：审核风险战略和风险管理基本政策，评价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和制度体系的有效性，监督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执行情况，督促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有关风险，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本集团专为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风险而设计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流程。本集团风险分管行长负责全面风险管理的具体工作。本集团定期评估风险管理政策和体系，并根据市场环境、产品以及服务的变化进行修订。

本集团明确了“三道防线”管理体系，建设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并实行全面风险管理。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金融科技管理委员会和问责督查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负责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金融科技风险等主要风险的管理、协调、审查、决策和督查。本集团形成“第一道防线”直接管理、“第二道防线”再管理和“第三道防线”再监督的风险管理架构。

本集团在总行及分行公司业务部下设授信部；在公司业务部、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零售业务部、信用卡中心、金融市场部等其他相关业务部门下设风险管理团队或岗位，与业务营销团队保持分离和独立，承担各类业务开展过程中的各类风险的直接管理职责，履行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责任，以实现风险关口前移，建立权责对等和统一的风险责任体系，构筑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

本集团总行及分行的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核部、授信管理部及法律合规部构成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在“第一道防线”直接管理的基础上，强化再管理职能。上述部门在高级管理层的授权下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制定风险管理的总体政策、制度、流程和标准，确保风险管理的一致性和有效性；对“第一道防线”审批同意的授信业务，从政策和程序合规性、业务重点风险以及授信方案审慎性方面对授信业务进行审核再管理；真实、客观、及时和准确地计量资产质量和风险状况；对“第一道防线”管理的有效性进行独立评估、监督、制衡和补充。

本集团总行及分行的审计部等部门作为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强化对“第一道防线”和“第二道防线”的再监督职能，负责对“第一道防线”和“第二道防线”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检查、监督和评价。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没有履行其对本集团的义务或承诺，使本集团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本集团的信贷业务及债务工具投资等资金业务。

信贷业务

本集团专为识别、评估、监控和管理信贷风险而设计了有效的信贷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信贷政策和流程，并实施了系统的控制程序。本集团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制，优化调整信贷审批流程，于流程上加强对信贷风险的管控，明确贷款审批环节的职能及责任，定期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货币政策及本集团经营方针，制定一定时期的信贷政策、管理机制，持续开展信贷业务风险管理。

对于客户提交的贷款申请，本集团信贷部门会进行独立审慎的贷前调查。贷前调查一般由客户经理负责，主要涉及收集客户资料、审阅信贷申请材料及编制信用调查报告。

本集团的贷款审查员主要依据客户经理递交的调查报告以及通过间接途径取得的客户和客户上下游企业及相关行业资料进行审查。贷款审查员完成全面审查工作后，会发出载有申请所涉及信贷风险评估的审查报告。

根据所授予信贷审批权限的不同，本集团各项贷款分别由经授权的审批人员或贷款审批委员会进行审批。这些经授权的审批人员及贷款审批委员会委员一般为来自于本集团贷款审批专业人士。

对于信贷业务，经业务部门审批通过的授信申请一般还须由授信审核部按照职权范围再次核准。授信审核部通过审查职权范围内的每份授信审批报告的合规情况及重点风险分析，决定是否核准信贷申请。

对于以抵押品担保的贷款，本集团于审批贷款前进行抵押品估值，并监控抵押品估值的后续变动。对于第三方担保人，本集团通过评估担保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担保能力，决定其担保额度。为降低风险，本集团在适当的情况下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和增加保证人。

签订信贷协议前，本集团贷款发放人员会审核信贷协议及贷款使用的条件落实情况以及担保和其他放款手续的合规情况。贷款发放人员独立于贷款调查人员和贷款审批人员。

本集团采取多项贷后监控检查措施，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现场或非现场等方式核查跟踪企业客户经营及财务状况、自然人客户收入情况及担保物或担保人情况等，并及时发起风险预警。

本集团采用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方法管理贷款的信用风险。为确保本集团现行的贷款风险分类机制符合原银监会相关法规要求，本集团定期开展贷款风险分类。根据信用风险水平，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已减值贷款。通常当一项或多项客观迹象表明贷款会发生损失时，贷款会被分类为已减值贷款。本集团采用组合计提和单独计提的方法评估贷款损失准备。

贷款五级分类的基本定义如下：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资金业务

本集团的资金业务包括投资国债、政府债券、金融机构债券、公司债券以及同业融资、同业投资和票据转贴现等业务。

本集团根据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及体系，对资金业务信用风险执行掌控。本集团主要通过管理交易对手的授信额度等手段管理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对国内外金融机构授信实施总额度控制，并按业务类别设立分项额度。此外本集团金融市场部与授信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等其他部门密切合作，为资金业务建立综合风险监测机制。

(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及本行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表外信贷业务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八中披露。

(2) 金融资产的信贷质量分析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存放 金融机构/ 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 和垫款	投资	其他
已减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	-	8,018,557	3,432,720	-
减值损失准备	-	-	(5,004,967)	(2,081,471)	-
净额	-	-	3,013,590	1,351,249	-
按组合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	-	1,693,140	-	-
减值损失准备	-	-	(1,430,128)	-	-
净额	-	-	263,012	-	-
已逾期未减值总额					
逾期3个月以内(含3个月)	-	-	5,874,009	900,000	-
减值损失准备	-	-	(1,588,844)	(122,900)	-
净额	-	-	4,285,165	777,100	-
未逾期未减值总额	130,471,005	36,599,042	835,109,949	683,027,754	16,926,408
减值损失准备	(36,223)	(230,418)	(24,311,520)	(5,645,994)	(126,052)
净额	130,434,782	36,368,624	810,798,429	677,381,760	16,800,356
账面价值	130,434,782	36,368,624	818,360,196	679,510,109	16,800,356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存放 金融机构/ 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 和垫款	投资	其他
已减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	-	6,618,886	2,152,293	-
减值损失准备	-	-	(4,289,640)	(2,117,994)	-
净额	-	-	2,329,246	34,299	-
按组合方式评估					
已出现减值总额	-	-	1,024,619	-	-
减值损失准备	-	-	(907,440)	-	-
净额	-	-	117,179	-	-
已逾期未减值总额					
逾期3个月以内(含3个月)	-	-	1,388,178	-	-
逾期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 (含6个月)	-	-	-	-	-
逾期6个月以上	-	-	3,800	-	-
已逾期未减值总额	-	-	1,391,978	-	-
减值损失准备	-	-	(223,443)	-	-
净额	-	-	1,168,535	-	-
未逾期未减值总额	135,993,344	25,944,305	654,986,134	628,732,426	10,918,823
减值损失准备	(26,799)	(135,454)	(15,409,770)	(6,138,582)	(29,020)
净额	135,966,545	25,808,851	639,576,364	622,593,844	10,889,803
账面价值	135,966,545	25,808,851	643,191,324	622,628,143	10,889,803

- (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债务工具、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 (ii) 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项等金融资产。

(3) 应收同业款项交易对手评级分布

应收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未逾期末减值的应收同业款项的评级参照人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评级。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未逾期末减值		
- A至AAA级	99,433,511	75,933,676
- B至BBB级	-	65,018
- 无评级	67,636,536	85,938,955
小计	167,070,047	161,937,649
减值损失准备	(266,641)	(162,253)
账面价值	166,803,406	161,775,396

(4) 债务工具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状况。债务工具投资评级参照人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务工具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本集团

	2018年 <u>12月31日</u>	2017年 <u>12月31日</u>
已减值		
- C级	275,437	300,000
- 无评级	<u>3,157,283</u>	<u>1,852,293</u>
已减值总额	3,432,720	2,152,293
减值损失准备	<u>(2,081,471)</u>	<u>(2,117,994)</u>
净额	<u>1,351,249</u>	<u>34,299</u>
已逾期未减值		
- 无评级	900,000	-
减值损失准备	<u>(122,900)</u>	<u>-</u>
净额	<u>777,100</u>	<u>-</u>
未逾期未减值		
- AAA级	226,914,172	170,383,700
- AA-至AA+级	12,261,433	9,927,358
- A-至A+级	11,656,757	8,832,178
- 低于A级	11,035,914	7,433,816
- 无评级	<u>421,159,478</u>	<u>432,155,374</u>
未逾期未减值总额	683,027,754	628,732,426
减值损失准备	<u>(5,645,994)</u>	<u>(6,138,582)</u>
净额	<u>677,381,760</u>	<u>622,593,844</u>
账面价值	<u>679,510,109</u>	<u>622,628,143</u>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股票价格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参与市场运作的各项资产负债业务及产品的利率和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管理涵盖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整个流程。本集团根据原银监会相关法规要求,建立市场风险管理体系。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领导市场风险管理工作。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以及具体的操作规程并全面评价市场风险管理。本集团风险管理部定期负责制定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市场风险偏好及风险限额,独立监察及控制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状况。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头寸的风险。利率风险是本集团许多业务的固有风险,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本集团主要通过风险价值分析(以下简称“VaR”)、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和敏感性分析来管理该风险。

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包括资金业务的外汇自营性债券、外汇存拆放业务及其它外汇交易业务所产生的汇率风险以及存贷款货币错配所产生的汇率风险。本集团业务经营以人民币为主,外汇敞口并不重大,本集团管理层按照限额密切监控风险敞口以进行汇率风险管理。

本集团亦承担代客衍生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并通过与同业进行背对背交易对冲该风险。本集团认为来自投资组合中股票价格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对交易账户组合和银行账户组合的市场风险分别进行监控管理。本集团通过风险价值分析、久期分析、缺口分析、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压力测试分析等风险监控手段对各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开展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控管理;对金融市场部门设立了以头寸指标、敏感性指标、止损指标为主体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并对市场风险限额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通过对新产品和复杂交易业务中市场风险的审议程序确保新业务的市场风险被及早识别和评估。

(1) 交易账户 VaR 分析

交易账户组合包括汇率、利率等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持有作交易用途的债券、贵金属。VaR 历史模拟模型是本集团计量、监测交易账户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工具。

VaR 是一种用以估算在特定时间范围和既定的置信区间内,由于利率、汇率及其他市场价格变动而引起的潜在持仓亏损的方法。本集团采用 99%的置信水平(即实际损失超过风险价值估计结果的统计概率不超过 1%)和历史模拟法对交易账户的利率、汇率及商品价格计算风险价值,持有期为 1 天。

虽然风险价值分析是衡量市场风险的重要工具，但有关模型的假设存在一定局限，例如：

- 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可在 1 个交易日的持有期内进行仓盘套期或出售的假设合理，但在市场流动性长时期不足的情况下，1 个交易日的持有期假设可能不符合实际情况；
- 99%的置信水平并不反映在这个水准以上可能引起的亏损。在所用的模型内，有 1% 机会可能亏损超过 VaR；
- VaR 按当日收市基准计算，并不反映交易当天持仓可能面对的风险；
- 历史资料用作确定将来结果的可能范围的基准，不一定适用于所有可能情况，特别是例外事项；及
- VaR 计量取决于本集团的持仓情况以及市价波动性。如果市价波动性下降，未改变的仓盘的 VaR 将会减少，反之亦然。

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相关期间，本集团交易账户的合计 VaR 状况概述如下：

本集团

	年末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2018 年	27,052	38,942	65,084	25,129
2017 年	46,730	39,256	50,413	16,942

本集团采用压力测试对交易账户风险价值分析进行有效补充，压力测试情景从集团交易业务特征出发，对发生极端情况时可能造成的潜在损失进行模拟和估计，识别最不利的情况。针对金融市场变动，本集团不断调整和完善交易账户压力测试情景和计量方法，捕捉市场价格和波动率的变化对交易账户市值的影响，提高市场风险识别能力。

(2) 利率风险敞口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利率的不利变动所带来的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通过研究宏观经济各项指标判断未来利率走势，同时结合本集团资金成本、资本充足率、存贷款的增长情况等因素预测未来本集团资金变动趋势，以研究本集团对利率风险的承受力。

本集团主要通过资产组合构建和调整来管理利率风险。资产组合的目的在于通过资产多样化来分散风险、提高盈利。

目前利率风险主要体现在利率政策变动风险和利率敏感性资产负债错配带来的风险。本集团针对利率风险管理的主要措施包括：

- (i) 预期利率走势，密切关注政策动态以全面识别利率风险，力争为利率风险限额的确定和风险敞口的调节提供决策依据；
- (ii) 通过设定风险指标值来约束投资交易行为，并定期进行评估；
- (iii) 及时根据市场预期调整投资组合或融资结构；
- (iv) 建立人民币存贷款利率授权体系；及
- (v) 推进资产负债管理和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系统，综合运用各类工具调节利率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于相关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预期下一个重定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分布。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60,057	142,845,718	-	-	-	145,105,77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459,399	55,409,560	52,933,898	21,631,925	-	130,434,7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6,368,624	-	-	-	36,368,624
发放贷款和垫款(注 i)	-	518,516,730	226,277,025	68,180,175	5,386,266	818,360,196
投资(注 ii)	179,551,853	131,852,766	140,649,855	304,763,146	102,244,342	859,061,962
其他金融资产	16,800,356	-	-	-	-	16,800,356
金融资产合计	199,071,665	884,993,398	419,860,778	394,575,246	107,630,608	2,006,131,695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7,500,000)	(85,442,000)	-	-	(102,942,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	(326,522,920)	(110,781,568)	-	-	(437,304,4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7,168)	-	-	-	-	(7,1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9,422,701)	(1,728,557)	-	-	(61,151,258)
吸收存款	-	(623,607,813)	(235,759,241)	(177,622,551)	(5,500,000)	(1,042,489,605)
已发行债务证券	-	(119,047,319)	(51,704,107)	(6,131,368)	(12,492,736)	(189,375,530)
其他金融负债	(24,155,723)	-	-	-	-	(24,155,723)
金融负债合计	(24,162,891)	(1,146,100,753)	(485,415,473)	(183,753,919)	(17,992,736)	(1,857,425,772)
合计	174,908,774	(261,107,355)	(65,554,695)	210,821,327	89,637,872	148,705,923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28,064	133,235,581	-	-	-	136,063,64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1,260,144	59,852,539	73,878,075	975,787	-	135,966,5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4,179,929	1,628,922	-	-	25,808,851
发放贷款和垫款(注 i)	-	471,531,387	125,796,278	44,637,255	1,226,404	643,191,324
投资(注 ii)	210,575,161	121,074,901	115,627,958	255,356,483	130,568,801	833,203,304
其他金融资产	10,889,803	-	-	-	-	10,889,803
金融资产合计	225,553,172	809,874,337	316,931,233	300,969,525	131,795,205	1,785,123,472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2,035,000)	(59,570,000)	-	-	(81,605,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	(280,403,378)	(100,051,979)	-	-	(380,455,3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73,857,988)	(4,715,181)	-	-	(78,573,169)
吸收存款	-	(614,546,199)	(202,529,843)	(106,509,282)	-	(923,585,324)
已发行债务证券	-	(145,122,253)	(7,841,175)	(2,695,184)	(12,489,466)	(168,148,078)
其他金融负债	(20,190,482)	-	-	(52,209)	-	(20,242,691)
金融负债合计	(20,190,482)	(1,135,964,818)	(374,708,178)	(109,256,675)	(12,489,466)	(1,652,609,619)
合计	205,362,690	(326,090,481)	(57,776,945)	191,712,850	119,305,739	132,513,853

- (i) 以上列示为3个月以内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包括于2018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69.09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减值损失准备)(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3.15亿元)。上述逾期金额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及以上。
- (i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以上列示为3个月以内的投资包括于2018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17.77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减值损失准备)(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0.34亿元)。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权益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年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对权益的影响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年末持有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价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权益的影响。

本集团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	
	2018年	2017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利率变动(基点)		
+100	(1,392,848)	(1,929,359)
-100	1,392,848	1,929,359
	权益敏感性	
	2018年	2017年
	<u>12月31日</u>	<u>12月31日</u>
利率变动(基点)		
+100	(476,558)	(506,440)
-100	494,983	520,428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反映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的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

- (i)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
- (iii)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所吸收的活期存款利率保持不变；
- (iv)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v)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及
- (vi)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市场价格和表外产品的影响。

(3)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港元与欧元，其他币种交易则较少。本集团的汇率风险来自于日常资金交易业务造成的交易性外汇敞口风险及本集团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款项、投资以及吸收存款等。

交易性汇率风险包括代客外汇买卖及其平盘交易和自营外汇交易业务形成的汇率风险。本集团交易账户汇率风险主要是通过交易限额（包括敞口限额和止损限额）及敏感性限额来控制。本集团每季度还通过压力测试对交易性汇率风险状况进行评估。个人外汇买卖业务运行在自动成交平台上，本集团个人外汇买卖的交易敞口可以实时监控。本集团的交易处理和风险管理系统对各类交易形成的交易性汇率敞口可以实时计量和监控。另外，本集团通过即期和远期外汇交易及将以外币为单位的资产与相同币种的对应负债匹配来管理汇率风险，并适当运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货币远期及货币利率互换）管理其外币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0,684,899	4,301,350	119,526	145,105,77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119,546,743	8,731,312	2,156,727	130,434,7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368,624	-	-	36,368,6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745,768,308	61,797,937	10,793,951	818,360,196
投资(注 i)	820,164,841	36,886,951	2,010,170	859,061,962
其他金融资产	15,536,037	1,089,491	174,828	16,800,356
金融资产合计	1,878,069,452	112,807,041	15,255,202	2,006,131,695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2,942,000)	-	-	(102,942,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315,018,595)	(120,281,277)	(2,004,616)	(437,304,4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	(7,168)	-	(7,1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151,258)	-	-	(61,151,258)
吸收存款	(951,233,005)	(84,209,541)	(7,047,059)	(1,042,489,605)
已发行债务证券	(182,978,697)	(4,801,289)	(1,595,544)	(189,375,530)
其他金融负债	(21,894,231)	(2,044,872)	(216,620)	(24,155,723)
金融负债合计	(1,635,217,786)	(211,344,147)	(10,863,839)	(1,857,425,772)
净头寸	242,851,666	(98,537,106)	4,391,363	148,705,923
信贷承诺	141,069,325	34,122,146	9,460,493	184,651,964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净额	(104,570,532)	107,688,584	(1,887,098)	1,230,954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2,600,962	3,196,284	266,399	136,063,64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125,799,246	8,464,290	1,703,009	135,966,5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808,851	-	-	25,808,851
发放贷款和垫款	577,318,773	55,514,985	10,357,566	643,191,324
投资(注 i)	801,261,333	31,290,520	651,451	833,203,304
其他金融资产	10,356,819	476,738	56,246	10,889,803
金融资产合计	1,673,145,984	98,942,817	13,034,671	1,785,123,472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81,605,000)	-	-	(81,605,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263,256,413)	(116,100,545)	(1,098,399)	(380,455,3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8,573,169)	-	-	(78,573,169)
吸收存款	(850,707,318)	(69,269,639)	(3,608,367)	(923,585,324)
已发行债务证券	(165,625,190)	(2,522,888)	-	(168,148,078)
其他金融负债	(18,570,651)	(1,622,796)	(49,244)	(20,242,691)
金融负债合计	(1,458,337,741)	(189,515,868)	(4,756,010)	(1,652,609,619)
净头寸	214,808,243	(90,573,051)	8,278,661	132,513,853
信贷承诺	125,952,995	26,514,025	6,496,379	158,963,399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净额	(97,838,201)	99,983,297	(6,236,898)	(4,091,802)

- (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各种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及权益的影响。

本集团

	净利润及权益敏感性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汇率变动		
对人民币升值 100 基点	12,707	13,196
对人民币贬值 100 基点	(12,707)	(13,196)

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i)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资产负债表日当天收盘价(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100 个基点造成的汇兑损益；
- (iii) 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变动 100 个基点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汇率变动；
- (iv) 由于本集团非美元的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总资产和总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币以折合美元后的金额计算对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可能影响；
- (v)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掉期；
- (vi) 其他变量（包括利率）保持不变；及
- (vii)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和市场价格的影响。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并未考虑本集团及本行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净利润及权益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新增贷款、合理融资等需求，或者无法以正常的成本来满足这些需求的风险。

本集团实行自上而下，逐级管理的流动性管理原则。在总行层面，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实施流动性管理，决定流动性管理政策和按月监测流动性指标；计划财务部根据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的决定下达各项流动性指标，并按月进行监测；金融市场部通过流动性资产的合理配置和货币市场的操作，负责流动性管理的日常操作，以确保全行的资金流动性；风险管理部负责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体系建设，包括制定风险管理总体政策、流程和限额。

本外币流动性管理的主要措施是：紧盯市场，每日切实匡算头寸，保持全行兑付充足；持续监控总分行备付金比例和本行现金等流动性资产与生息资产的结构变化，确保满足本行流动性的需求；建立多层次的流动性保障；夯实负债业务基础，提高核心负债依存度，保持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建立流动性风险预警机制和应急计划；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以及早识别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因素。

(1) 剩余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析：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8,698,942	26,406,833	-	-	-	-	-	145,105,77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	-	13,085,430	24,138,529	18,645,000	52,933,898	21,631,925	-	130,434,7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2,405,116	13,963,508	-	-	-	36,368,6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6,908,528	75,807,030	70,213,365	295,964,383	264,107,953	105,358,937	818,360,196
投资(注 i)	179,189,592	19,651,044	29,099,525	79,925,366	140,754,061	307,458,177	102,984,197	859,061,962
其他金融资产	-	5,828,145	1,557,963	2,286,021	5,509,730	1,233,606	384,891	16,800,356
金融资产合计	297,888,534	71,879,980	153,008,163	185,033,260	495,162,072	594,431,661	208,728,025	2,006,131,695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5,500,000)	(2,000,000)	(85,442,000)	-	-	(102,942,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	(85,193,916)	(170,694,431)	(70,634,573)	(110,506,388)	-	(275,180)	(437,304,4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7,168)	-	-	-	-	-	(7,1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52,550,312)	(6,872,389)	(1,728,557)	-	-	(61,151,258)
吸收存款	-	(416,284,545)	(97,313,369)	(110,009,899)	(235,759,241)	(177,622,551)	(5,500,000)	(1,042,489,605)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63,503,357)	(55,543,962)	(51,704,107)	(6,131,368)	(12,492,736)	(189,375,530)
其他金融负债	-	(10,976,887)	(2,651,339)	(2,384,702)	(5,864,246)	(2,202,724)	(75,825)	(24,155,723)
金融负债合计	-	(512,462,516)	(402,212,808)	(247,445,525)	(491,004,539)	(185,956,643)	(18,343,741)	(1,857,425,772)
净头寸	297,888,534	(440,582,536)	(249,204,645)	(62,412,265)	4,157,533	408,475,018	190,384,284	148,705,923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	-	269,173,375	165,325,492	733,742,751	498,937,701	1,800,000	1,668,979,319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3,601,427	12,462,218	-	-	-	-	-	136,063,64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	-	14,812,695	30,325,186	15,974,802	73,878,075	975,787	-	135,966,5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3,695,961	483,968	1,628,922	-	-	25,808,85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2,314,696	85,209,140	59,224,503	200,357,951	220,560,645	75,524,389	643,191,324
投资(注 i)	210,114,051	11,588,536	24,892,031	92,544,674	109,345,719	254,261,044	130,457,249	833,203,304
其他金融资产	-	2,714,378	1,385,088	2,087,728	3,806,643	823,541	72,425	10,889,803
金融资产合计	<u>333,715,478</u>	<u>43,892,523</u>	<u>165,507,406</u>	<u>170,315,675</u>	<u>389,017,310</u>	<u>476,621,017</u>	<u>206,054,063</u>	<u>1,785,123,472</u>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5,000,000)	(7,035,000)	(59,570,000)	-	-	(81,605,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	(73,307,831)	(160,861,248)	(46,234,299)	(99,950,567)	-	(101,412)	(380,455,3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0,032,811)	(13,825,177)	(4,715,181)	-	-	(78,573,169)
吸收存款	-	(393,791,203)	(104,210,729)	(116,544,267)	(202,529,843)	(106,509,282)	-	(923,585,324)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88,506,653)	(56,615,600)	(7,841,175)	(2,695,184)	(12,489,466)	(168,148,078)
其他金融负债	-	(2,260,581)	(4,281,096)	(3,855,336)	(7,247,335)	(2,596,047)	(2,296)	(20,242,691)
金融负债合计	<u>-</u>	<u>(469,359,615)</u>	<u>(432,892,537)</u>	<u>(244,109,679)</u>	<u>(381,854,101)</u>	<u>(111,800,513)</u>	<u>(12,593,174)</u>	<u>(1,652,609,619)</u>
净头寸	<u>333,715,478</u>	<u>(425,467,092)</u>	<u>(267,385,131)</u>	<u>(73,794,004)</u>	<u>7,163,209</u>	<u>364,820,504</u>	<u>193,460,889</u>	<u>132,513,853</u>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u>-</u>	<u>-</u>	<u>202,057,843</u>	<u>352,179,325</u>	<u>1,079,399,744</u>	<u>346,973,915</u>	<u>1,180,000</u>	<u>1,981,790,827</u>

(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2)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负债未经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这些金融工具的实际现金流量可能与下表的分析结果有显著差异。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2,942,000)	(106,325,648)	-	-	(16,003,750)	(2,065,356)	(88,256,542)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437,304,488)	(442,168,983)	-	(85,193,916)	(171,579,686)	(71,428,164)	(113,654,052)	(36,737)	(276,4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168)	(7,168)	-	(7,168)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151,258)	(61,367,324)	-	-	(52,664,978)	(6,942,013)	(1,760,333)	-	-
吸收存款	(1,042,489,605)	(1,069,830,835)	-	(427,235,628)	(99,804,359)	(112,847,697)	(241,954,857)	(182,320,801)	(5,667,493)
已发行债务证券	(189,375,530)	(196,702,686)	-	-	(63,653,746)	(55,867,998)	(53,319,923)	(9,324,019)	(14,537,000)
其他金融负债	(5,942,956)	(5,942,956)	-	(5,909,476)	-	-	(33,480)	-	-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1,839,213,005)	(1,882,345,600)	-	(518,346,188)	(403,706,519)	(249,151,228)	(498,979,187)	(191,681,557)	(20,480,921)
衍生金融工具									
以全额计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入合计		417,313,965	-	-	183,061,085	60,276,122	166,483,384	7,493,374	-
- 现金流出合计		(415,935,936)	-	-	(182,674,199)	(60,226,437)	(165,797,301)	(7,237,999)	-
以净额计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250,121	-	-	3,501	23,759	110,460	111,966	435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1,628,150	-	-	390,387	73,444	796,543	367,341	435
信贷承诺		184,651,964	-	39,773,286	8,954,631	20,604,014	37,848,299	65,258,606	12,213,128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81,605,000)	(84,187,772)	-	-	(15,457,000)	(7,252,960)	(61,477,812)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380,455,357)	(384,686,487)	-	(73,307,831)	(161,836,492)	(46,827,728)	(102,597,711)	-	(116,7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8,573,169)	(79,336,147)	-	-	(60,302,455)	(14,134,480)	(4,899,212)	-	-
吸收存款	(923,585,324)	(942,698,451)	-	(402,007,948)	(106,294,544)	(118,938,522)	(206,715,251)	(108,742,186)	-
已发行债务证券	(168,148,078)	(175,870,669)	-	-	(88,640,000)	(57,092,263)	(8,826,222)	(5,829,184)	(15,483,000)
其他金融负债	(2,312,790)	(2,312,790)	-	(2,260,581)	-	-	-	(52,209)	-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1,634,679,718)	(1,669,092,316)	-	(477,576,360)	(432,530,491)	(244,245,953)	(384,516,208)	(114,623,579)	(15,599,725)
衍生金融工具									
以全额计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合计		384,545,945	-	-	86,575,535	75,694,926	212,622,934	9,652,550	-
-现金流出合计		(388,013,107)	-	-	(87,386,408)	(76,397,182)	(214,792,543)	(9,436,974)	-
以净额计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260,468	-	-	26,090	50,268	121,521	62,408	181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3,206,694)	-	-	(784,783)	(651,988)	(2,048,088)	277,984	181
信贷承诺		158,963,399	-	38,295,734	9,134,585	20,452,755	44,594,861	37,454,074	9,031,390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指由于不完善或无效的内部控制程序、员工或信息系统相关因素及外界事件带来的风险。

本集团面对的操作风险主要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财产损失、营业中断或信息科技系统故障以及交易执行、交割及业务流程等相关的问题。本集团基于“三道防线”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用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KRI)、操作风险损失数据收集(LDC)等管理工具，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控制/缓释及报告全行操作风险。

本集团采用流程分析法按照过往数据及操作经验识别操作风险，识别可能有操作风险的业务领域，找出可能的风险因素及相关风险信号，及确定控制相关风险的重要要素。

本集团建立自下而上的操作风险报告体系，负责分行或部门通过操作风险报告体系及时报告有关重大操作风险。操作风险报告体系可通过收集损失数据及识别损失分布找出操作风险控制的不足之处，并可用于核实 RCSA 的结果，从而评估 RCSA 的质量。

本集团亦加强员工管理以重点提高操作风险管理。本集团提供各类员工培训，包括为新员工提供职前指导及为全体员工提供持续操作合规培训等，并就培训要求定期考核员工。本集团员工手册及各项内部政策与规定载有为避免财务损失及保持声誉而设的规则。本集团亦为若干关键岗位制定强制轮岗政策。

每个业务部门负责设计和执行操作风险的相关控制。同时，本集团在以下方面制订了相关规定以辅助操作风险的管理：

- 对于包括交易的独立授权等其他适当权责分离的要求；
- 对于交易的对账和监督的要求；
- 监管机构的合规要求和其他法律要求；
- 控制及流程的记录；
- 对于定期分析所面临的操作风险、控制的充分性及处理已辨识风险流程的要求；
- 对于上报操作损失和提出相关补救措施的要求；
- 制定应急计划的要求；
- 培训和职业化发展的机制；
- 道德标准和商业标准；及
- 包括保险等有效的风险转移措施。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包括资本充足率管理、资本融资管理以及经济资本管理三个方面。本集团的资本管理和分配的政策由董事会定期审核。

本集团按照原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原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2018年底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原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原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资本充足率计算结果满足相关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团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集团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采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方法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以保持稳固的资本基础，在持续满足监管要求的同时，支持业务健康发展。

本集团以内源性资本补充为主，通过合理运用各类资本补充工具，以增强资本实力、拓宽资本补充渠道、优化资本结构和提高资本质量。

资本分配

风险调整资本回报率最大化是厘定资本如何分配于本集团内部特定业务或活动的主要准则。每项业务或活动所获配的资本额主要是基于监管资本确定，但在某些情况下，监管规定并不能充分反映各种活动所附带的不同风险。在此情况下，资本需求可以根据不同业务的风险特征进行调整。

本集团按照原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83%	10.6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22%	12.37%
资本充足率	13.00%	14.33%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一级资本：		
股本	10,928,099	7,805,785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25,717,981	27,833,570
盈余公积	30,969,554	26,435,300
一般风险准备	25,804,758	25,780,256
未分配利润	47,658,150	39,125,759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89,082	85,511
其他(注 i)	240,837	47,296
总核心一级资本	141,408,461	127,113,477
核心一级资本调整项目：		
-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1,579)	(1,579)
-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346,312)	(314,321)
-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6,528)	(16,47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41,054,042	126,781,106
其他一级资本：		
-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溢价	19,957,170	19,957,170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1,878	11,401
一级资本净额	161,023,090	146,749,677
二级资本：		
-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9,000,000	10,000,000
-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16,632,336	13,186,788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3,755	22,803
资本净额	186,679,181	169,959,268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435,652,196	1,185,925,725

(i) 依据原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其他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十五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不重大。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交易性债务工具投资	-	17,492,097	-	17,492,097
-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57,248	5,013	-	362,261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债务工具	-	-	20,003	20,003
衍生金融资产	-	1,237,616	-	1,237,6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	47,715,246	174,874,683	222,589,929
- 权益工具投资	133,517,002	44,845,149	727,853	179,090,00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3,874,250	111,295,121	175,622,539	420,791,910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829,640)	-	(829,6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168)	-	-	(7,16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7,168)	(829,640)	-	(836,808)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交易性债务工具投资	-	11,083,337	-	11,083,337
-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460,617	493	-	461,11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债务工具	-	9,790	-	9,790
衍生金融资产	-	839,088	-	839,0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	50,862,334	159,708,428	210,570,762
- 权益工具投资	170,404,583	39,129,678	485,463	210,019,72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170,865,200</u>	<u>101,924,720</u>	<u>160,193,891</u>	<u>432,983,811</u>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359,342)	-	(1,359,34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u>-</u>	<u>(1,359,342)</u>	<u>-</u>	<u>(1,359,342)</u>

(2) 第一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有可靠的活跃市场(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或交易活跃的开放式基金管理人)报价的,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活跃市场的收盘价或赎回价作为公允价值。

(3)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债券、同业存单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是根据相关证券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来确定。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权益性投资主要为股票,其公允价值没有现行报价的,参照最近的市场报价确定,估值方法属于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为信用联结票据，其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量折现确定，所涉及的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衍生金融工具中的外汇远期和掉期、货币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商品远期和掉期等的公允价值采用对合约未来预期的应收及应付金额折现并计算合约净现值的方法来确定。所使用的折现率取自相应货币的市场利率曲线，汇率和商品价格采用相关交易市场的系统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衍生金融工具中的外汇期权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所用的利率取自相应货币的市场利率曲线，汇率和波动率采用相关外汇交易市场的系统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权益性投资主要为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其公允价值根据相关结构化主体所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经调整后确定。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报价的，参照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调整后确定，估值方法属于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18年12月31日的		不可观察 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债权投资计划	25,109,386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4.20%, 6.91%]
理财产品	149,765,297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4.30%, 5.36%]
非上市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17,826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现	20%
非上市可转换公司债券	210,027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8.43%, 8.86%]
非上市人民币票据	20,003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6.5%
	2017年12月31日的		不可观察 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债权投资计划	26,771,549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4.30%, 7.50%]
理财产品	132,936,879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4.80%, 5.62%]
非上市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85,463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现	20%

本集团对部分债权投资计划、理财产品、非上市可转换公司债券及非上市人民币票据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折现模型。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假设包括风险调整折现率等。

本集团对非上市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采用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净率来确定非上市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进行流动性折价调整。上述模型中的流动性折价调整均为不可观察的输入值。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采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观察假设替换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观察假设对公允价值计量结果的影响不重大。

以上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算提供了统一的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设，因此，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资产的年初余额与年末余额之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2018年

本集团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注)			购买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债务工具	-	3	-	20,000	-	20,003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159,708,428	5,572,258	-	238,550,000	(228,956,003)	174,874,683	(282,374)
- 权益工具投资	485,463	87,968	(55,605)	210,027	-	727,853	87,968
合计	160,193,891	5,660,229	(55,605)	238,780,027	(228,956,003)	175,622,539	(194,403)

2017年

本集团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注)			购买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 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210,382,027	3,693,241	(37,430)	138,392,378	(192,721,788)	159,708,428	72,831
- 权益工具投资	19,091,027	356,303	133,685	-	(19,095,552)	485,463	(83,648)
合计	229,473,054	4,049,544	96,255	138,392,378	(211,817,340)	160,193,891	(10,817)

注：上述本集团于 2018 年及 2017 年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2018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利息收入	5,854,6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资产减值损失	(194,406)
合计		(194,4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605)
2017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利息收入	3,477,853
	投资收益	582,508
合计		4,060,361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10,8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6,22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部分债权投资计划、理财产品、非上市可转换公司债券及非上市人民币票据的公允价值是将与上述资产相关的预计现金流量通过风险调整折现率进行折现确定的。所使用的折现率已经根据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进行了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风险调整折现率呈负相关关系。

本集团采用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净率来确定非上市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流动性折价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流动性折价呈负相关关系。于2018年12月31日，假设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流动性折价每增加或减少5%，本集团的其他综合收益分别减少或增加人民币2,434万元(2017年12月31日：减少或增加人民币2,703万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3 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18年12月31日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1,928,482	-	311,928,482	310,643,2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8,006,481	120,656,902	128,663,383	128,764,840
合计	319,934,963	120,656,902	440,591,865	439,408,080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185,432,695	4,592,391	190,025,086	189,375,530
	2017年12月31日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254,348,922	-	254,348,922	264,262,868
应收款项类投资	8,532,869	127,730,446	136,263,315	136,701,386
合计	262,881,791	127,730,446	390,612,237	400,964,254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164,265,862	2,522,889	166,788,751	168,148,078

对于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集团按下述方法来决定其公允价值：

- (1) 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部分债券投资和已发行债务证券金融负债中的次级债、二级资本债、已发行同业存单和公开发行的美元债券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 (2) 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部分债券投资、资产管理计划、收益凭证、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及已发行债务证券金融负债中的存款证和非公开发行的美元债券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因此本集团对该部分应收款项类投资及该部分已发行债务证券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根据现金流折现方法进行估算，所采用的折现率为本集团根据报告期末相关应收款项类投资及已发行债务证券金融负债的信用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曲线。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本行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董事会，批准了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2 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准则及可能的影响。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财政部已颁布了若干新的准则修订。本集团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施行这些新修订的准则。以下新修订的准则可能与本集团以后期间财务报表相关：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本集团计划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要求未在境内外同时上市或未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和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分别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

本集团正在评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对首次采用期间预期产生的影响。截至目前为止，本集团评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的若干方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由于截止目前已完成的评估是根据本集团的现有资料进行，因此首次采用上述准则修订的实际影响可能会有所不同。在本集团于首次采用上述准则修订前，可能会识别出进一步的影响，亦可能会变更其会计政策的选择。有关新金融工具准则预期影响详见下文。

新金融工具准则引入了有关金融资产分类及计量的新规定，包括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计量的新规定。另一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保留了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的规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企业首次执行日追溯调整，并将相关过渡调整计入首次执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预期影响如下：

(1) 分类与计量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的分类是基于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若债务工具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则利息收入、减值及处置收益/损失将于当期损益内确认。
- 不论企业采用何种业务模式，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唯一的例外情况是，如果该证券并非为交易而持有，且企业不可撤销地选择将该证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若一项权益工具投资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则仅有该证券的股利收入可以计入当期损益。该证券的处置收益/亏损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对持有的金融资产进行分类。

(2) 减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新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模型代替了原《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下的“已发生损失”减值模型。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企业将无需等到损失事项发生之后才确认减值损失。相反，根据不同资产以及相关事实与情况，企业应确认并计量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预计，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将导致本集团更早地确认信用损失。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未调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将金融工具的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七 比较数字

为符合本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本集团对个别比较数字进行了重分类。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	2018年	2017年
银行卡滞纳金收入		91,043	71,318
诉讼及违约赔偿收入		62,509	6,035
补贴收入		42,998	29,105
清理挂账收入		42	2,944
抵债资产处置净收入		-	613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收入		(6,867)	9,292
其他资产处置净支出		(8,958)	(87)
捐赠支出		(12,412)	(15,206)
其他损益		35,329	31,735
		<hr/>	<hr/>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	203,684	135,749
		<hr/>	<hr/>
以上有关项目对税务的影响	(2)	(55,742)	(38,473)
		<hr/>	<hr/>
合计		147,942	97,276
		<hr/> <hr/>	<hr/> <hr/>
其中：			
影响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46,833	92,990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109	4,286

注:

- (1)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相应在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损失)、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中核算。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贷款损失准备转回、持有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规规定，本集团部分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非公益性捐赠支出以及包含于其他损益中的赔偿款、违约金及罚金不能在税前列支。

2 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2018年	2017年
期末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千股)	10,928,099	7,805,785
调整后期末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千股)	10,928,099	10,928,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每股收益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94,040	15,328,499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和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56	1.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6,847,207	15,235,50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54	1.39

根据本行于2018年6月22日批准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行以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总股本7,805,785,000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按照每股以资本公积转增0.4股。本次转增实施完成后，本行总股本增至10,928,099,000股。根据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要求，本集团按转增股本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每股收益指标。

2018年度及2017年度，由于本集团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所以基本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差异。

3 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2018年	2017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141,319,379	127,027,96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净资产	134,172,935	121,398,5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94,040	15,328,49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7%	12.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47,207	15,235,5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6%	12.55%

4 杠杆率信息

关于本集团杠杆率的信息，参见本行网站(www.bosc.cn)“投资者关系——监管资本”栏目。

5 监管资本

关于本集团监管资本的信息，参见本行网站(www.bosc.cn)“投资者关系——监管资本”栏目。